

公司代码：600458

公司简称：时代新材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杨治国	工作原因	刘军

三、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彭华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蕴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麻帅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86,157,662.21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675,641,672.80元。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85元（含税），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24,538,152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2,539,558.12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9.5%。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第六点“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第四点“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时代新材	指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新材德国（博戈）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中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CRRC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代尔克公司 DELKOR 公司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代尔克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Delkor Rail Pty Ltd
橡塑元件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风电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中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松原子公司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中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射阳子公司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射阳中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时代华先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时代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中车时代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新锐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株洲中车新锐减振装备有限公司
博戈无锡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博戈橡胶塑料（无锡）有限公司
力克橡塑	指	公司参股子公司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时代工塑	指	公司参股子公司株洲时代工程塑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时代绝缘	指	公司参股子公司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弘辉科技	指	公司参股子公司湖南弘辉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国芯	指	公司参股子公司湖南国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时代华鑫	指	公司参股子公司株洲时代华鑫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	指	公司控股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中国中车	指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时代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U ZHOU TIMES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M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彭华文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夏智	林芳
联系地址	株洲市天元区海天路18号	株洲市天元区海天路18号
电话	0731-22837762	0731-22837786
电子信箱	xiazhi@csrzic.com	linfang@csrzic.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株洲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黄河南路
--------	----------------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未发生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株洲市天元区海天路1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2007
公司网址	https://www.crregc.cc/sdxc
电子信箱	tmt@csrzc.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监事（总经理）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时代新材	600458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雷江、林莹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营业收入	17,537,867,099.42	15,034,880,281.55	16.65	14,050,619,36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6,157,662.21	356,548,124.11	8.30	181,441,22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1,207,859.22	169,885,405.39	147.94	37,935,42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428,458.04	-655,488,346.22	不适用	256,369,314.21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94,702,202.04	5,525,210,645.30	4.88	4,840,382,958.51
总资产	18,230,008,623.43	17,257,039,164.76	5.64	16,296,608,563.96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4	9.09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4	9.09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0.52	0.21	147.62	0.05

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9	6.86	减少0.07个百分点	3.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9	3.26	增加4.13个百分点	0.7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报告期归母净利润以及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增加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014,133,557.96	4,204,891,111.30	4,383,136,625.13	4,935,705,80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351,036.93	94,262,276.58	71,549,975.45	111,994,37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5,330,492.60	87,078,256.35	153,854,531.77	94,944,57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755,212.16	252,461,329.57	114,114,711.20	1,098,607,629.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97,798.65	95,890,302.04	1,328,508.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	57,871,486.31	84,359,587.87	87,207,794.93

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95,983.92	2,984,766.76	5,611,310.0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392,160.00	22,358,694.93	19,140,548.89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41,157,260.00	0.00	-924,751.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80,690.46	25,396,821.85	53,405,790.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88,587.57	30,414,329.95	18,560,797.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353,128.52	13,913,124.78	3,702,608.60
合计	-35,050,197.01	186,662,718.72	143,505,795.4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自创建以来，始终坚持以高分子材料的研究及工程化应用为核心，产品延伸到橡胶、塑料、复合材料、功能材料等多个领域，在轨道交通、风电、汽车、建筑、桥梁、工程机械和特种装备等多个产业领域实现了大规模工程化应用。依托多年来的研发投入和市场积累，公司形成了“高科技、国际化、多元化”的产业格局。展望未来，公司将加快新型材料领域的市场拓展，打造新型材料的技术研发平台，致力于成为新型材料的技术创新与工程化应用的领先者。

2023年，公司克服国际形势动荡、经济环境下行等外部压力，围绕“跨行业发展，国际化经营”的战略理念，稳健推进各项经营及改革工作，圆满达成了年度各项目标。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75.3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21亿元，收入利润均创历史新高，经营质量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轨道交通事业部海外市场布局不断完善，国内市场份额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市场优势地位进一步加强，全年完成销售收入 18.75 亿元，与上年同期 18.54 亿元基本持平，市场结构进一步优化。

2023 年海外市场收入、新签订单均创历史新高。在车辆悬挂减振市场，与 ALSTOM、Wabtec、CAF 等重点大客户签订多项战略协议，全球轨道车辆减振市场份额明显提升；在基建线路市场，在南美、亚太区域获取墨西哥玛雅铁路、中泰高铁及印尼铁路等多个项目，新签订单较同期增长超 150%；在新产业市场，具备国际竞争力的高分子材料制品，完成在欧洲、美洲、亚太区域的市场布局，将带来新的业务增长点。

2023 年国内市场订单同比增长超 20%，轨道车辆市场份额稳步提升，核心产品在各车型市场保持领先地位，综合份额稳居行业第一。其中，机车市场保持稳固，市场份额 80%；动车市场持续高位，市场份额超 90%；维保市场份额持续提升，市场份额突破 60%。同时，面向未来市场，公司研发的新产品实现了 CR450 等新一代主力车型的业务全覆盖，并基本形成了车体、车端、车顶“三位一体”的产业新格局。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与工程事业部聚焦市场开拓及技术能力提升，全年完成销售收入 16.65 亿元，与上年同期 16.49 亿元基本持平，新产品的市场应用快速增长，产业布局有阶段性突破。

在工业减振市场，风电联轴器业务实现国内重点客户全覆盖，市场份额超过进口品牌，保持在 50%以上，位列第一；国内风电减振市场份额，稳定在 70%以上，保持国内第一；完成了工业联轴器、抽水蓄能市场、氢能市场的初步调研，完成新产品技术开发，为以后拓宽工业减振市场新赛道奠定了基础。

在线路减振市场，完善减振产品谱系，中标公司首个双层非线性减振扣件订单；地铁维保及新线订单创历史新高。

在桥建减隔震市场，统招市场新签订单较上年增长 70%；路外市场实现订单破亿元；LNG 储罐隔震业务获得了上海申能 LNG、营口 LNG 项目订单；地铁上盖物业系统减振方案（TOD）中标广州项目，打开大湾区新市场。

在技术研发方面，与成都轨道集团联合成立西部材料与工程创新中心，是国内首个城轨减振降噪新材料技术创新中心。该中心以轨道交通新型材料研发、复合材料研发、减振降噪研究和数据平台构建为重点方向，通过深度研究和成果产业化，将引领城轨新材料技术与应用的发展方向。

报告期内，公司风电产品事业部全年销售风电叶片 15.89GW，平均单套功率达 5.6MW/套，全年完成销售收入 67.01 亿元，较上年同期 53.67 亿元增加 13.34 亿元，增长幅度为 24.87%，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行业地位持续巩固。

市场拓展方面，持续优化客户结构。国内客户方面，浙江运达重新成为公司第一大客户，供应份额提升至 45%，深入推进与明阳风电、海装风电的合作，供应份额稳中有升，与国内头部风电主机厂联合开发沙戈荒新产品；海外客户方面，与 Nordex 再度实现海外业务合作，获得批量订单。

技术研发方面，多维度领跑行业。公司自主研发的“海风 1 号”110 米级超大型风电叶片顺利通过装机考核，运行性能优异，助力中车风电获得首个海上批量项目；率先推出目前世界最长叶型 112 米级陆上叶片，可满足三北地区“沙戈荒”大基地的大兆瓦需求，抢占“沙戈荒”地区市场份额。公司海上风电叶片检测中心已投入使用，是全球第一家可开展 160 米叶片全尺寸结构试验的检测实验室，可支撑百米级叶片的研究和检测，验证大尺寸叶片的可靠性；自主研发的全球第一款可回收热固性树脂叶片成功下线，实现公司在风电叶片新材料应用方面的全新突破；免脱模布拉挤板工艺的运用成功，有效提升了制造效率，实现了技术降本。

产能布局进一步完善，东北两大新基地吉林松原工厂、哈尔滨宾县工厂完成快速爬坡并实现量产，射阳地区产能扩建工厂已顺利实现投产，西南、新疆及蒙西地区的产能扩建工作按计划推进，海外基地建设取得阶段性进展，十四五产能布局基本成形。

报告期内，新材德国（博戈）推进德国地区重组工作，加速新能源转型步伐，全年完成销售收入 68.60 亿元，创历史新高，较上年同期 55.72 亿元增加 12.88 亿元，增长幅度为 23.12%。

报告期内，新材德国（博戈）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在大众、戴姆勒等传统主机厂的市场份额保持稳固，突破多个新能源汽车市场。在亚太地区，完善研发平台能力建设，完成无锡二期基地规划并启动扩能改造，进一步提升亚太地区经营能力。

在降本减亏方面，积极推进德国地区重组工作，与德国波恩工厂工会就关闭工厂和员工辞退补偿方案多轮谈判，并完成协议签署，未来可有效降低德国地区的运营成本。同时，通过积极向客户申请价格补偿等多项措施降低运营成本、改善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新型高分子材料等其他市场完成销售收入 4.36 亿元，部分新材料实现阶段性突破，能力建设全面开启。

报告期内，公司新材料事业部围绕产业定位、市场方向、产能建设等问题开展工作。市场开拓方面，锚定新能源市场，重点开拓高端聚氨酯减振制品、聚氨酯耐磨制品、HP-RTM 复合材料制品、先进有机硅材料制品四大市场，多个产品通过客户验证，实现批量供货。能力建设方面，推进新材料产业基地建设，将相关技术产品聚集在统一的研发、市场及制造平台下，形成规模效应，提高整体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时代华先荣获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在芳纶材料方面，瞄准国产替代赛道，成功开拓了航空航天领域、轨道交通领域及新能源汽车领域的重要客户并实现批量应用；在电容隔膜材料方面，高端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超级电容隔膜纸通过客户验证并实现小批量供应。

2024 年，公司将重点围绕以下方面开展经营工作：**轨道交通板块**，继续完善全球营销网络，推进本地化能力和区域建设，确保海外销售占比持续提升；持续加大在车体新材料、维保、城轨等增量市场的拓展力度，持续提升国内既有市场份额；高质量完成创新中心及智能制造项目建设，解决发展瓶颈问题，实现平台升级，进一步巩固行业地位。**工业与工程板块**，深化巩固线路减振市场客户，推动系统+升维；抢占桥建减隔震市场设计先机，持续探索技术升级方向；稳固工业减振市场地位；加大氢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研发及市场开拓力度。**风电叶片板块**，继续深化重点客户合作，稳定既有市场份额；加快国内外各新生产基地的建设进度，完善产能布局，提速双海战略落地；深挖技术与采购降本潜力，持续提升盈利能力。**汽车板块**，持续推进重组工作，提升整体盈利能力；重塑工厂运营管理，降低制造成本，打造全球供应链体系；加快无锡基地的二期建设，大力拓展亚太区市场；在巩固既有战略客户的同时，扩大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销售比例，加快重大项目产业突破，提升市场竞争力。**新型材料板块**，完成新型材料基地建设和搬迁；加强市场开拓力量，加快推进各项新产业的技术攻坚与市场突破；完成上游产业链建设，坚持以技术创新高目标牵引产业发展，不断扩展新材料应用场景，打造新的规模、利润增长点。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时代新材紧跟全球经济发展步伐，利用国际国内两大市场与资源、坚持面向新兴产业、面向高端产品，所涉及的多个业务领域处于国内外领先地位。公司目前在全球轨道交通弹性元件产品领域规模第一，在线路减振、桥梁与建筑减隔震等领域均处于行业前列，是轨道交通减振全套方

案提供者和减振产品研发制造品类最为齐全的企业之一；在风力发电领域，风电叶片规模位居国内第二，是国内拥有最强自主研发能力的叶片制造商之一，是全球少数具备聚氨酯叶片批量制造能力的企业，风电减振市场持续保持国内第一，风电联轴器市场份额首次超越进口品牌，位居榜首；在全球汽车减振细分领域规模排名第三，是全球第一个主动减振产品批量装车推广应用企业；在高性能高分子材料产业领域，近几年先后突破了一系列诸如高性能聚氨酯材料、长玻纤增强热塑性复合材料、芳纶材料、聚酰亚胺材料、有机硅材料、电容隔膜材料等高性能高分子材料的工程化应用。依托多年来的研发投入和市场积累，公司已经发展成为跨行业发展，国际化经营的高科技公司。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时代新材以高分子材料的研究及工程化应用为核心，致力于从事轨道交通、工业与工程、风力发电、汽车、高性能高分子材料等产业领域系列产品的研制、生产与销售，产品品种千余种。轨道交通产业主要从事轨道交通机车车辆减振降噪、车体轻量化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工业与工程产业主要从事轨道交通减振降噪、桥隧与建筑减震隔震、工业减振与传动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风电产业主要从事风电叶片的设计、生产、销售及运维业务；汽车产业主要从事高端汽车减振降噪与轻量化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高分子新材料产业主要从事高性能聚氨酯、长玻纤增强热塑性复合材料、芳纶材料、先进纸基材料、有机硅、PAI 聚酰胺酰亚胺等新材料业务的研究与工程化应用。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雄厚的技术研发实力

公司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国家轨道交通高分子材料及制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四大国家级技术创新平台。公司拥有先进完备的技术研发平台和检测分析装备，拥有一支专业结构合理，跨学科、高层次的各类专业人才队伍。公司围绕高分子及复合材料形成了减振技术、降噪技术、轻量化技术、绝缘技术及阻燃技术五大核心技术，具备了高分子材料合成及改性能力、结构与仿真能力、复合材料制备能力、振动控制能力、系统结构方案能力、工艺装备设计能力和检测能力分析评价七大核心能力，产品及其系统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高铁、动车组及铁路干线新型机车和货车，城市轨道交通及工程机械行业，风电产业，汽车产业等领域。公司在轨道交通、风电、汽车三大核心产业已经实现领跑，在工程建筑、船舶部件、电子信息等产业逐步突破，稳步成为进口高分子材料及其部件的国内首选供应商。公司已发展成为国内最具影响力的高分子材料的研究及工程化应用的高科技产业基地之一。

（二）良好的产品品牌与企业信誉优势

公司以“连接世界、造福人类”为企业使命，秉承“唯实、精进、创新、成事”的企业精神，致力于成为客户、股东、投资者和员工等利益相关方欢迎和尊重的企业。“时代新材”是国内高分子材料应用领域最著名品牌之一，在国内外市场享有很高的声誉。获得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绿色工厂称号、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称号、全国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示范企业称号、湖南省第五届省长质量奖、湖南省质量信用 AAA 级企业、五星级服务认证企业、湖南省诚信建设示范单位、湖南省治理信用等级 AAA 级企业、湖南省重点工业产品生产企业分组监督 AA 级企业、湖南省文明标兵单位、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湖南省质量技术创新大赛一等奖等荣誉，同时也是湖南省新材料产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副会长单位、2023 年度全

球非轮胎橡胶制品前 20 强单位和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2022 年入选了科改示范企业名单并获评“科改示范企业”标杆, 2023 年入选了 2023 年湖南高新技术企业综合创新能力百强榜单。

（三）优质的客户资源与不断优化的客户结构

时代新材有着行业一流的客户优势, 公司拥有一批长期合作的优质客户资源。时代新材有着行业一流的客户优势, 拥有一批长期合作的优质客户资源。在轨道交通市场, 与世界主要先进机车车辆制造企业(中国中车、WABTEC、ALSTOM、CAF、EMD、SIEMENS、ROTEM、TALGO、PESA 等)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并实现批量供货, 并为 WABTEC、ALSTOM 悬挂部件全球最大供应商, 也是国铁集团及众多城市地铁公司轨道车辆减振部件的核心供应商; 在工业与工程市场, 是国内悬挂部件和铁路桥梁支座产品最大供应商之一, 产品出口澳大利亚、意大利、秘鲁、罗马尼亚、韩国和马来西亚等国家, 是五大扣件集成商、三大桥梁厂以及中铁、中交、中建各大施工单位的主要供应商; 在风电市场形成国内以远景能源、浙江运达、中车风电等为主, 海外以 Vestas、Nordex 等为主的客户结构, 积极与东方电气、海装风电、明阳风电发展业务, 同时系统性提升风电叶片运维市场开拓和服务能力; 在汽车市场紧跟全球行业发展趋势, 主要客户均为汽车行业内中高端一线品牌, 一方面与大众、奥迪、奔驰、宝马、一汽、福特、通用、特斯拉等形成了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 另一方面聚焦新能源汽车头部企业, 积极布局打造新的市场增长点。

（四）持续完善的国际化布局

公司立足国内保地位, 面向全球谋发展, 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在轨道交通领域, 已打造形成多元化营销模式, 北美、欧洲、澳洲、亚洲等区域拥有成熟的客户群, 建成三个海外本地化服务基地, 营销网络基本覆盖了海外的主机厂, 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轨道交通减振降噪产品在技术解决方案、产品质量、服务质量等综合竞争力方面已跻身于全球轨道车辆最高端弹性元件行列, 具备了与世界顶尖弹性元件同台竞技的实力。在风电叶片领域, 深入推进“双海战略”, 通过国内客户配套出口、国外客户深入合作等模式, 不断提高在双海市场的开拓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加快“走出去”的步伐, 风电叶片目前已出口印度、法国、瑞典等多个国家; 谋划通过海外建厂以配套国内外整机厂商, 进一步拓宽海外业务, 加速国际化发展。在汽车减振降噪轻量化领域, 稳步推进低成本基地的策略, 建成无锡工厂、墨西哥工厂和斯洛伐克工厂三期工程, 推进全球资源全面整合工作, 同时为调整新材德国(博戈)在全球资源布局, 持续推进新材德国(博戈)可持续发展计划, 以促进其稳步健康发展。现有的全球资源平台有力支撑了公司各产业海外业务的拓展及业务协同, 同时促成公司逐步构建全球化的生产、采购、营销、售后网络体系, 提升了公司在全球范围获取、整合、共享资源的能力。

（五）安全可靠的质量保障体系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系统性的、安全可靠的质量保障体系, 覆盖公司轨道交通、工业与工程、风力发电、汽车零部件、新材料等产业领域, 实现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策划、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并逐步实现自动化和数字化过程控制; 各产业领域均建立起了现代化、标准化的生产基地, 具备全球化的生产及供货能力。公司 ISO9001、ISO/TS22163、IATF16949、CRCC、AS9100、AAR、DIN6701 等质量体系持续有效运行, 各类产品均已通过权威机构的产品检测和资质认证。公司采取行业先进的质量控制措施, 可靠性技术和寿命预测技术在产品上得到了有效应用, 从设计开发、供应链管理、生产过程控制、交付与服务的产品全生命周期加强质量控制与保证, 提升产品品质和优质服务, 持续获得了客户、行业及第三方的认可和好评。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销售收入 175.38 亿元,较上年同期 150.35 亿元增加 25.03 亿元,增幅为 16.65%;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86 亿元,较上年同期 3.57 亿元增加 0.29 亿元,增幅为 8.30%。2023 年公司风电和汽车零部件板块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同时公司积极推进产品结构升级、客户结构优化以及降本增效等工作,经营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7,537,867,099.42	15,034,880,281.55	16.65
营业成本	14,670,390,145.12	13,210,366,819.59	11.05
销售费用	545,757,668.51	350,793,404.25	55.58
管理费用	995,205,390.43	578,482,912.78	72.04
财务费用	67,676,528.92	14,951,322.95	352.65
研发费用	829,648,183.19	677,788,801.37	2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428,458.04	-655,488,346.2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390,554.75	-128,494,316.7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68,418.65	504,298,026.08	-116.21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风力发电和汽车产品收入增加所致。
-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销售收入增加,产品质量保证金及与销售相关的其他费用增加,同时上年同期到期冲回以前年度计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共同影响所致。
-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报告期内计提新材德国波恩工厂员工辞退补偿,以及职工薪酬、项目咨询服务、股份支付等费用增加的共同影响所致。
-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受汇率变动影响,本报告期汇兑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报告期内研发项目需求增加,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同时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同时本报告期内银行存款产品净收回少于上年同期所致。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因为由于本报告期内外部借款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轨道交通	1,875,285,176.54	1,263,168,481.21	32.64	1.13	-4.14	增加 3.71 个百分点
工业与工程	1,665,345,689.29	1,213,281,462.48	27.15	1.00	-3.09	增加 3.08 个百分点
风力发电	6,701,475,714.91	5,872,318,252.86	12.37	24.87	17.93	增加 5.16 个百分点
汽车产品	6,859,844,789.22	6,018,138,750.66	12.27	23.12	12.16	增加 8.58 个百分点
新材料及其他	435,915,729.46	303,483,197.91	30.38	-26.56	2.85	减少 19.9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9,796,534,709.57	8,003,897,378.25	18.30	11.62	8.86	2.08
国外	7,741,332,389.85	6,666,492,766.87	13.88	23.70	13.81	7.48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 轨道交通市场收入较上年同期略有增加；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是产品销售结构变化，以及汇率波动的共同影响所致。
- 工业与工程市场收入较上年同期略有增加；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是产品销售结构变化，以及大宗原材料采购成本下降的共同影响所致。
- 风力发电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积极开拓市场和维护大客户，客户订单增加，销售收入增加；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是由于材料价格下降，以及内部降本增效的共同影响所致。
- 汽车市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因为市场需求恢复，收入有所增长；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是多举措降低生产成本，同时积极向客户申请价格补偿的共同影响所致。
- 新材料及其他市场营业收入、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技术服务类收入减少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轨道交通	直接材料	978,554,959.92	77.47	1,017,510,885.12	77.21	-3.83
	直接人工	66,947,929.50	5.30	80,942,956.60	6.14	-17.29
	制造费用	217,665,591.79	17.23	219,313,593.86	16.65	-0.75
工业与工程	直接材料	998,716,349.94	82.32	1,009,025,471.90	80.59	-1.02
	直接人工	50,654,472.43	4.17	65,665,534.75	5.24	-22.86
	制造费用	163,910,640.11	13.51	177,308,222.91	14.17	-7.56
风力发电	直接材料	4,341,739,108.00	73.94	3,735,553,235.04	75.02	16.23
	直接人工	578,231,538.80	9.85	428,471,113.14	8.60	34.95
	制造费用	952,347,606.06	16.21	815,594,703.28	16.38	16.77
汽车产品	直接材料	4,103,167,000.20	68.18	3,456,143,947.23	64.41	18.72
	直接人工	971,327,594.36	16.14	846,144,039.46	15.77	14.79
	制造费用	943,644,156.10	15.68	1,063,614,768.80	19.82	-11.28
新材料及其他	直接材料	132,306,749.85	43.60	174,069,891.67	58.99	-23.99
	直接人工	10,277,745.47	3.39	12,481,891.70	4.23	-17.66
	制造费用	160,898,702.59	53.01	108,526,564.13	36.78	48.26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27,865.9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5.8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61,341.8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9.2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99,432.0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8.4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三项期间费用具体数据及分析，详见本节第五点“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第一点“主营业务分析”内容。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830,508,678.1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52,383,389.30
研发投入合计	882,892,067.4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0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5.93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16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7.78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401,919.72	230,743,647.71	-70.3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1,485,750.00	356,963,750.00	34.8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3,637,307.25	2,402,811,423.52	-58.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5,176,442.72	2,229,562,292.33	-44.15

- 收到的税费返还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的增值税留抵退税减少所致。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收到授予对象股权激励款所致。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向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向银行偿还借款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200,448,957.38	1.16	-100.00
应收票据	416,243,734.29	2.28	817,387,203.34	4.74	-49.08
应收账款	4,055,895,642.08	22.25	3,101,643,334.62	17.97	30.77
其他应收款	79,241,807.38	0.43	419,770,727.14	2.43	-81.12
其他流动资产	283,602,270.52	1.56	166,022,137.00	0.96	70.82
在建工程	370,779,740.95	2.03	129,675,240.00	0.75	185.93
应付账款	5,338,908,923.31	29.29	3,558,419,791.26	20.62	50.04
应付票据	790,693,789.12	4.34	2,421,376,209.45	14.03	-67.35
合同负债	246,159,667.14	1.35	142,765,327.74	0.83	72.42
其他应付款	1,163,700,116.63	6.38	867,074,069.50	5.02	34.21
长期借款	666,253,580.23	3.65	942,191,776.90	5.46	-29.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43,275,156.23	4.63	695,863,952.58	4.03	21.18

其他说明

- 交易性金融资产减少主要是本报告期内银行存款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 应收票据减少主要是报告期末未到期的商业票据余额减少所致。
- 应收账款增加主要是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应收账款尚未收回所致。
- 其他应收款减少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收到新材德国（博戈）增资款所致。
- 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报告期末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以及银行存款产品尚未到期所致。
-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增加，在建项目尚未竣工验收所致。
- 应付账款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末未支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 应付票据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 合同负债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未预收的货款增加所致。
- 其他应付款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应付工程设备款增加，以及本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应付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增加所致。
- 长期借款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新材德国（博戈）养老金精算估值增加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境外资产 5,607,412,752.41（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0.7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境外资产主要来源于公司的境外控股子公司新材德国（博戈）以及代尔克公司，这两家境外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或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产品和服务包括橡胶塑料制品、线路扣件系统产品以及机车车辆弹性元件产品等。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受限资产 545,718,675.79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99%。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14,685.15	12,253,360.80	附注（七）1
应收票据	159,356,213.79	103,905,785.66	附注（七）4
应收款项融资	0.00	300,000.00	附注（七）7
固定资产	216,384,746.86	223,697,204.59	附注（七）21
其他非流动资产-直接保险补偿基金	75,180,148.37	80,427,767.29	附注（七）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计划资产	90,082,881.62	84,882,160.43	附注（七）49
合计	545,718,675.79	505,466,278.77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第一点“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和第六点“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第一点“行业格局和趋势”内容。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第一点“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和第六点“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第一点“行业格局和趋势”内容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	--------	---------	----------	----------

减振降噪制品	橡胶金属行业	钢材、橡胶	轨道交通、汽车、风电、特种装备	原材料价格、市场需求
风电叶片	复合材料行业	玻纤、树脂	风电	原材料价格、市场需求
高分子新材料	电子信息材料行业	树脂、单体	家电、电机电器	原材料价格、市场需求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围绕国家战新产业发展方向开展改革创新工作，聚焦技术难题，持续推出新技术、新产品，取得了一系列成果。

在轨道交通领域，完成“CR450 型动车组新一代悬挂减振部件轻量化智能化技术研究”，研制出适用于 CR450 高速动车组的轻量化、智能化悬挂减振部件及装置，性能满足 CR450 高速动车组悬挂系统技术规范要求；完成“轨道车辆新型低维护成本悬挂系统减振技术研究与应用”，搭建了基于试验验证和产品应用大数据分析的悬挂部件寿命与持续服役能力的评估及提升技术平台，提高了现有悬挂产品的寿命；研究了改善轮轨关系的新型悬挂技术，实现自主创新；完成了一系悬挂系统装置研制，实现一系悬挂产品从零件到部件的突破；实现了抗侧滚扭杆装置关键零部件国产化和无噪音扭杆的技术升级，抗侧滚扭杆获得国家第八批制造业“单项冠军”；牵头承担了工信部项目“轨道车辆用自适应液体橡胶复合节点”，完成了橡胶复合技术规划，突破了超高动静比技术瓶颈；牵头承担了湖南省重点研发项目“轨道交通装备用高压电缆总成关键技术”，已完成国产化样件研制，突破了高性能绝缘结构、材料工艺等技术，通过了全套电气及振动冲击型式试验验证，具备装车考核条件。

在工业与工程领域，加强了前端设计植入力度，全年累计设计植入项目 65 项，其中落地订单形成销售 2.36 亿元，实时转化率达 35%；系统能力建设方面，完成“时代新材城市轨道交通减振降噪系统+1.0”的正式发布，该系统包含了车辆子系统、轨道子系统、桥梁子系统和建筑子系统，可实现城轨系统振动噪声的全系统协同，全频段控制、全路径设计和全生命周期关注；风电减振平台建设方面，全面贯彻双海战略，完成 8.XMW 及 9.XMW 海上机组传动部件与海上 13MW 风电机组用大型液体复合弹簧基础平台搭建与样件装机考核；桥建隔震板块方面，打造防震双控产品系列，完成高速铁路减振球型支座开发与试验测试，实现由单一功能向多功能与智能化升级。

在汽车零部件领域，博戈亚太研发中心持续投入研发资源，整合三地研发资源，成立博戈中国区技术委员会，统一分配项目，减少各类资源的重复配置，共享行业最新研发方向，加快汽车轻量化战略落地。同时，博戈亚太积极应对中国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需求，协同博戈德国，自主主导研发，为新能源汽车减振提出解决方案。

在风电叶片领域，完成陆上 100m 级、海上 11Xm 级、2.8m 节圆 195 等系列叶片的开发设计：

开展可回收树脂应用研究，完成全球首支可回收热固性树脂绿色叶片制造及测试验证；完成海上风电叶片检测中心建设并投入使用，是全球第一家可开展 160 米叶片全尺寸结构试验的检测实验室；针对叶根连接可靠性进行持续性改善研究，通过全尺寸试验找到各部件本体或界面的强度临界，为后续小节圆，大型化叶片开发提供基础依据；对拉挤板层间强度、拼接强度找到合理的测试方法和计算评估方法，为后续免脱拉挤板的是否可靠提供理论依据；对传统叶型增加极限强度破坏试验，准确找到设计边界，支持传统叶型的持续减重降本。

公司在高分子新材料合成改性及工程化应用方面取得系列突破。掌握高性能聚氨酯配方及工艺的核心技术，解决了制品在成型过程中的系列工程化难题，智能制造水平进一步提升，聚氨酯产品谱系更加完善；芳纶树脂原液制备技术、干湿法纺丝技术和大比表面积沉析纤维制备技术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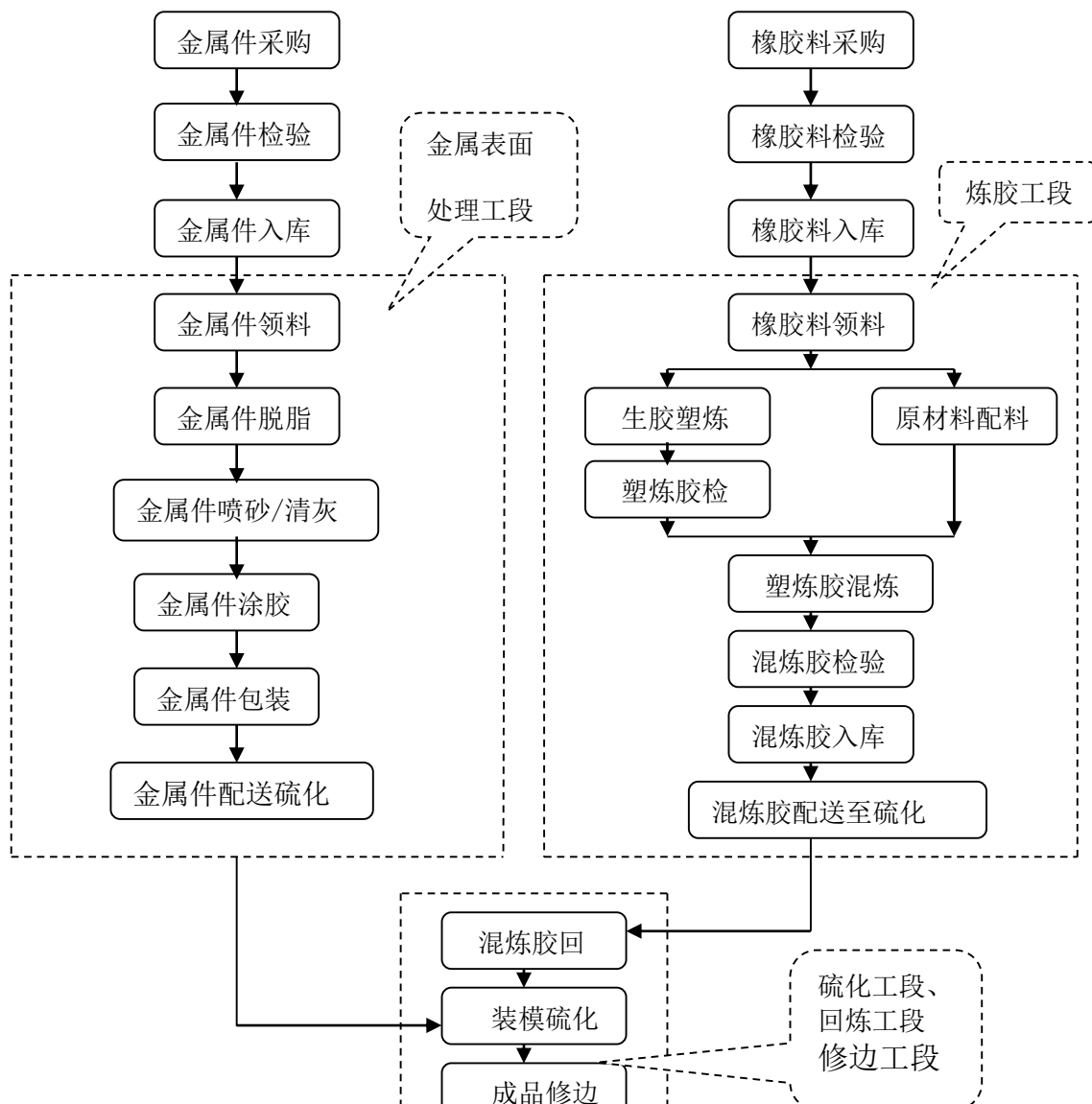
得突破，所得芳纶纤维性能满足国内高端装备领域应用需求，为推动公司芳纶产业上下游贯通与一体化发展奠定基础；掌握原纤化纳米纤维制备及应用关键技术，高附加值的低 ESR 型高耐压电容隔膜产品，实现替代进口产品，获得小批量应用；掌握超低定量精密涂覆及复合技术，复合电容隔膜实现产品系列化，实现替代进口产品，形成批量销售；采用 HP-RTM 成型工艺制备的全球首款纵置复合材料板弹簧完成开发，掌握了 HP-RTM 成型工艺的关键核心技术；完成电子电气产品用有机硅导热垫及密封条制品小批量生产以及动力电池用有机硅火安全材料开发。

在知识产权管理方面，2023 年公司累计申请专利 338 件，其中发明专利 267 件，海外专利 18 件。共获得授权专利 226 件，其中授权发明专利 155 件，授权海外专利 16 件。在技术标准制修订方面，完成 2 项国家标准、2 项行业标准、2 项团体标准、2 项中车标准发布。在项目申报、科技成果与平台建设方面：公司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 4 项、省部级科研项目 9 项，荣获专项资金再创新高。公司组织完成科技成果评价 6 项，获国际领先技术评价达 4 项；公司“高性能聚己内酰胺复合材料及制品关键技术”项目荣获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大型风电机组提升服役性能关键技术及应用”荣获中国教育科技进步一等奖、“大功率轻量化风电叶片设计与制备关键技术研究及工程化应用”“高性能间位芳纶纤维及纸制备原创技术”荣获中车科技特等奖。此外，时代华先、株洲时代瑞唯减振装备有限公司 2 家子公司入选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高分子复合材料”中试平台荣获湖南省新材料中试平台，公司持续升级技术创新平台，公司的行业影响力及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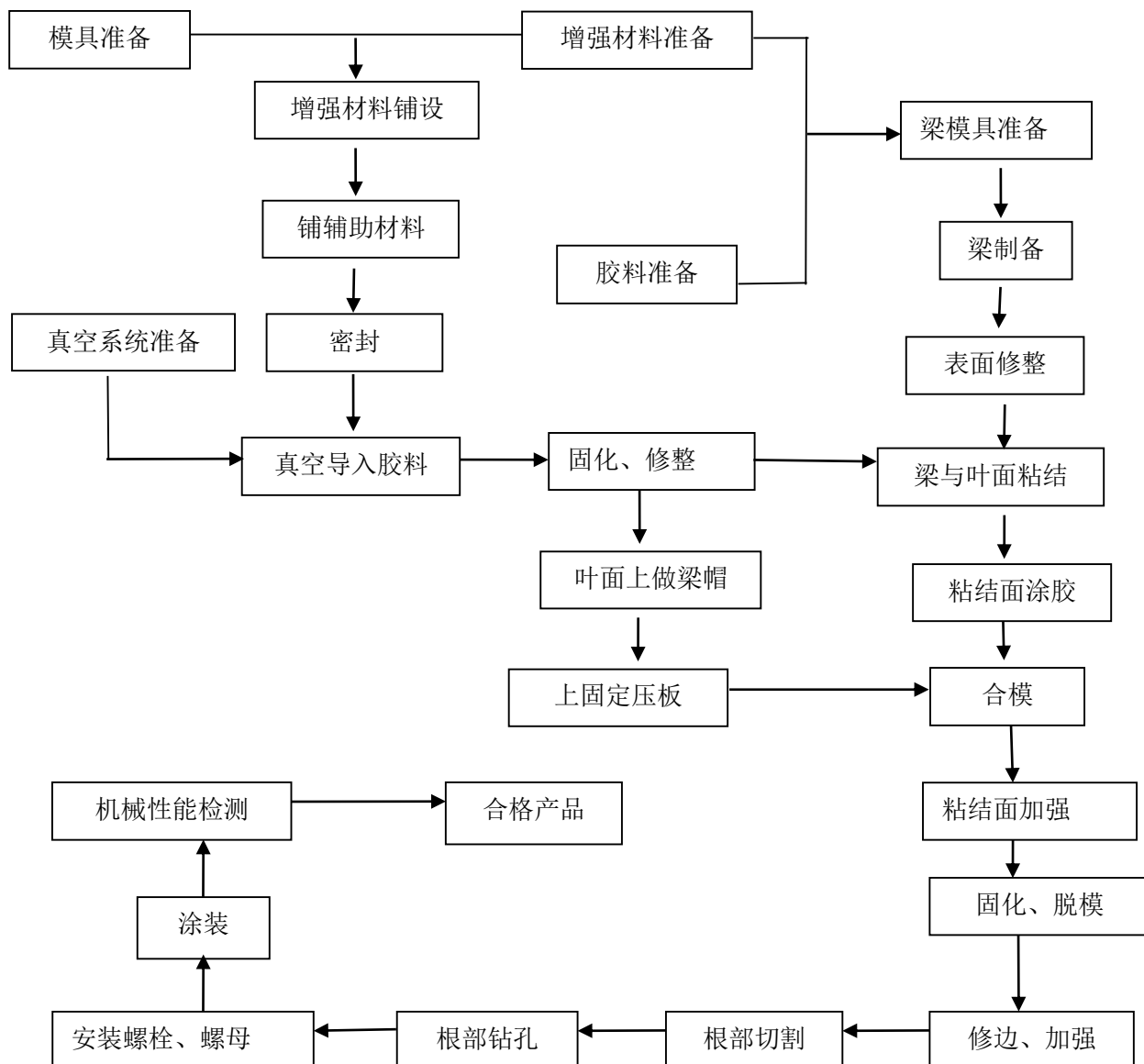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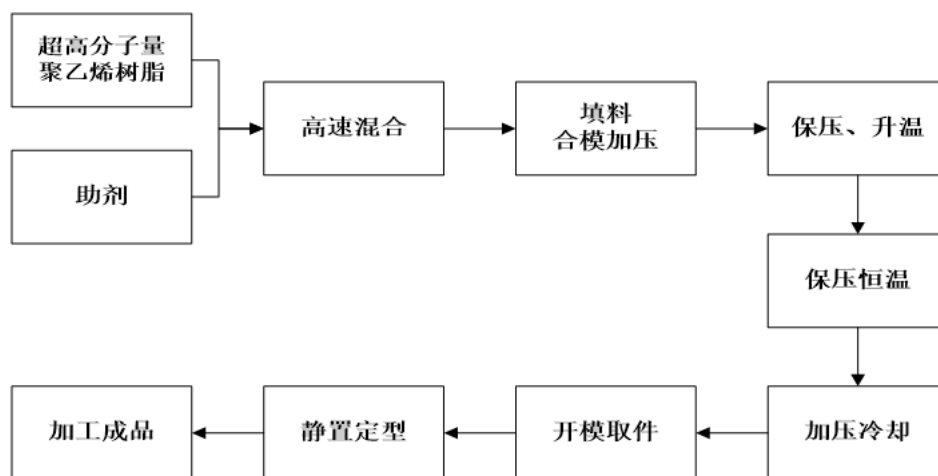
减振降噪制品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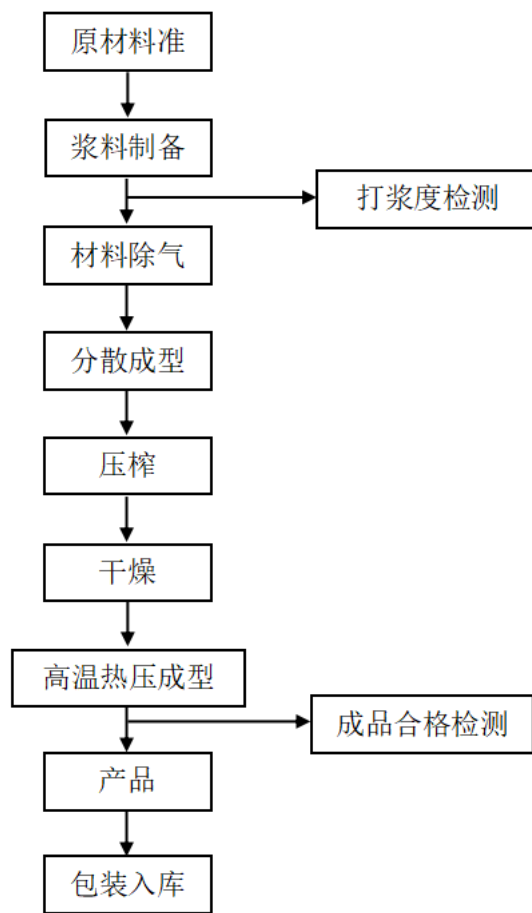
风电叶片生产工艺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耐磨板生产工艺



芳纶材料及制品生产工艺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钢材	竞标	现金或承兑、云信	-17.74	2,108	2,108
天然胶	竞标	现金或承兑、云信	-17.00	800	800
风能产品原材料	竞标	现金或承兑、云信	-16.74	148,876	148,876

其他说明：上述采购量、耗用量单位为吨。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营业成本随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呈同向增减。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轨道交通	1,875,285,176.54	1,263,168,481.21	32.64	1.13	-4.14	3.71
工业与工程	1,665,345,689.29	1,213,281,462.48	27.15	1.00	-3.09	3.08
风力发电	6,701,475,714.91	5,872,318,252.86	12.37	24.87	17.93	5.16
汽车产品	6,859,844,789.22	6,018,138,750.66	12.27	23.12	12.16	8.58
新材料及其他	435,915,729.46	303,483,197.91	30.38	-26.56	2.85	-19.91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31,392.0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15,376.00
上年同期投资额	16,016.00
投资额增减幅度（%）	96.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资金来源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射阳中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风电叶片	是	新设	29,092	100%	是	自筹资金	已于2023年7月28日完成工商登记。	84.09	否	2023年7月28日	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3-044号公告
合计	/	/	/	29,092	/	/	/	/	84.09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收入	净利润
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高分子减振降噪弹性元件	5,000.00	100.00%	24,948.10	9,931.34	10,464.87	582.82
天津中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风电叶片	20,000.00	100.00%	65,657.94	35,591.77	129,801.82	3,405.04
Delkor Rail Pty Ltd	线路扣件系统产品的开发和销售及机车车辆弹性元件的代理销售	0.13 万澳元	100.00%	26,861.63	20,303.04	22,433.20	2,177.55
青岛中车时代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	3,250.00	60.00%	27,543.08	-7,426.26	3,299.27	125.22
CRRC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橡胶塑料制品, 海外投融资业务	814.46 万欧元	68.08%	533,879.65	169,946.89	691,183.29	-21,734.50
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绝缘制品、功能性材料、汽车动力电池材料、锂离子电池材料、非家用纺织制成品	42,467.65	60.20%	51,918.39	22,924.81	10,157.89	-1,989.88
株洲中车新锐减振装备有限公司	橡胶制品、汽车零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	51,100.00	52.07%	117,515.49	40,199.96	130,803.86	3,891.07
吉林中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风电叶片	7,316.00	100.00%	25,241.55	7,685.05	55,623.60	186.56
射阳中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风电叶片	29,092.00	100.00%	61,775.21	29,176.09	20,303.47	84.09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轨道交通板块：

从国际市场看，以印度和墨西哥为代表的国家在轨道交通行业的制造能力逐渐成熟，已经对中国供应商的市场份额造成了实质影响。国家层面持续加大对东南亚、中亚、中东、东欧、非洲和拉丁美洲等一带一路重点区域的支持和投资，基建热潮持续升温，带来国际市场增长机会；中国的高铁金名片让中国的轨道产业越来越被全世界所接受和认可，总包业务增长潜力可期。

从国内市场看，中国高速动车组数量继续保持增长态势。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规模预计增速放缓，运营单位的工作重心逐步向管理效能提升、运营可靠度提高和服务质量升级过渡。动车维保市场将进入三级修大规模释放、四级修加速启动的时期。城轨维修市场竞争加剧，主机新造企业提出产品全生命周期维保概念，在其销售新车时捆绑维保服务，并与各地铁运营单位成立合资公

司承接车辆检修业务。“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实施，也将带来阻燃、环保、轻量化、长寿命等技术的迭代更新，随着新能源机车、下一代动车组等车型的研发应用，加上 2024 年国家发改委关于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的逐步实施，国内轨道交通车辆市场有望迎来新一轮的市场机遇期。

工业与工程板块：

在线路市场，“十四五”铁路发展规划指出，我国铁路发展处于完善网络和提升效能的关键阶段，将全面推进铁路高质量发展，要统筹推进中西部地区铁路建设。计划到 2025 年，铁路运营里程达到 16.5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含部分城际铁路）5 万公里左右、覆盖 95% 以上的 50 万人口以上城市。

在城轨市场，“十四五”规划期间，中国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有望新增 5,000 公里，年均新增 1,000 公里左右，总里程达 1.3 万公里。2024-2025 年期间新增城际铁路和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各为 2,000 公里。

在桥建减隔震市场，伴随国家新建投资逐步放缓，统招市场后续招标量将趋于平稳；但未来铁路更加注重城际化发展方向，注重与重点经济区域深度契合，市场前景非常广阔。复合材料轨枕产品市场应用机会有望逐步增加；铁路桥梁病害整治和桥梁新型材料构件更新市场将逐步放量。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倡导下，作为低碳清洁能源的 LNG 需求日趋旺盛，十四五期间国家将持续加大 LNG 储罐的建设投资。

在风电减振与传动市场，未来全球风电行业将保持稳定向上的发展趋势，2024 年-2026 年预测全球海上风电装机量也将逐步提升，公司风电减振器及联轴器产品将伴随行业趋势，在更高端的应用领域呈现快速发展的态势。

在氢能产业方向，氢能是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重点发展方向，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首次提出加快前沿氢能等产业发展。在国家能源局印发的《2024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中提出，要加快培育能源新业态新模式；编制加快推动氢能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相关政策，有序推进氢能技术创新与产业发展，稳步开展氢能试点示范，重点发展可再生能源制氢，拓展氢能应用场景。

风电板块：

根据国家绿色能源战略规划，到 2030 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 2005 年下降 65% 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 25% 左右，中国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随着碳减排政策的持续加力，各大能源央企陆续发布了宏大的碳达峰碳中和规划，初步预计在未来十年，中国风电市场年平均新增装机 60-80GW 左右。新核准的风电项目已平价上网，开启了新一轮的风电设备价格战，为了争夺开发商的电源投资额度和上网电量，风电和光伏的正面竞争会越来越明显，而降本是风电产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前提。

根据研究机构彭博新能源财经（BNEF）的数据显示，2023 年全国风电新增吊装容量 77.1GW，其中陆上风电新增吊装容量 69.4GW、海上风电新增吊装容量 7.6GW。从近些年的电源累计装机、新增装机的结构变化显示，能源结构调整缓慢但坚定，“碳达峰、碳中和”政策会催化这一过程。随着国内的风电产业在全球竞争力的提升，加速了国内风电产业走出去的进程，海外建厂越来越成为中资企业开拓海外市场的必然选择，公司已着手推进在东南亚的基地建设。

2024 年，国内风电行业整体装机需求向好，一方面三北地区大基地加速推进，要求一季度开标并年内全部并网，另一方面海上风电沿海四省的省补期限已到最后一年，预计引发一轮小规模海上风电抢装潮，国内市场新增装机预计 80-90GW。目前风电整机价格处于低位，对供应链成本形成挑战，市场竞争趋向激烈。

汽车板块：

在欧盟碳排放政策的要求与前期各国补贴的培育下，欧洲新能源汽车取代燃油车已成确定趋势。虽然有个别主机厂受到中国新能源车强势供应链的冲击，在发展策略上有所摇摆迟缓，但大部分企业正在通过加大自主投资、重组整合等举措加快新能源汽车的发展。随着补贴政策逐步减弱，新能源汽车的竞争将由市场化来主导。欧洲新能源车渗透率预计呈上升趋势，但其渗透率的上升速度相对于其他地区如中国、北美可能会略显滞后。至 2025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将达 50%，智能新能源车渗透率快速增长，至 2025 年预计超四成。除乘用车以外，全球新能源商用车销量也将会持续上涨，其中新能源商用车的轻量化应用将成为未来主要的发展方向。

以上行业趋势将对新材德国（博戈）的减振产品线业务带来一定冲击，主要是传统燃油车发动机周边减振产品的应用机会将随着新能源汽车份额的不断提升呈现缩减趋势，但同时也带来了在新能源汽车的电机和电池减振、降噪等应用领域的市场机会。同时，汽车底盘及其他系统的减振需求仍然存在，对产品的技术要求也更高，有利于发挥新材德国（博戈）的技术优势。从目前来看，新能源汽车对轻量化产品的需求显得更加急迫，给新材德国（博戈）带来了新的更好的市场机遇。

新型材料板块：

公司作为中国中车新材料产业平台，在中国中车“一核三极多点”战略举措中承担着重要的发展责任。目前，公司新材料产业主要涵盖高性能聚氨酯及其复合材料、长玻纤增强热塑性复合材料、芳纶材料、高端电容隔膜材料、有机硅材料等的开发与应用。高端芳纶材料及制品主要在电气绝缘市场、轻量化市场、新能源汽车、5G 通讯等领域应用；高性能聚氨酯材料及制品广泛应用于轨道装备、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等工业领域；满足高等级阻燃、环保要求的有机硅发泡及火安全材料广泛应用于轨道交通、动力电池、储能等其他工业领域。公司正在加速推进以上新材料在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储能、5G 通讯等领域的工程化应用和市场推广，未来，时代新材新型材料的研究与工程化应用将会迎来快速发展的新机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十四五期间，公司将继续以高分子材料的研究及工程化应用为核心，以“稳中求进、品质发展”为指导思想，以“深化改革、创新引领、深耕细作、全球经营、严控风险”为方针，聚焦资源拓宽既有产业主航道，谨慎开辟新航道，实现国际化、多元化产业协同发展，进一步提升效益、效率、效能。公司各产业的发展战略为：

一、多元做深轨道交通产业**1、发展定位**

致力成为全球轨道交通减振降噪领域技术和变革的创新引领者，效率、效益和品质的全球领先者，一流行业地位的品牌卓著者。

2、发展思路及举措

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坚持高目标牵引，搭建世界一流的指标体系，在规模、效益、创新、国际化、数字化、绿色低碳六个方面立体部署，奋力打造世界一流轨道交通产业。

多元布局提升产业规模。深耕细作轨道交通市场，坚持产业同心多元化发展思路，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在以下十个项目上（全球车辆转向架悬挂产品份额提升项目、车体新材料产品项目、车端产品项目、车顶产品项目、矿业产品项目、海外基建减振产品项目、海外风电传动及减振产品项目、海外海工传动及减振产品项目、海外新材料产品突破项目、海外集成总包产品项目）强

化落地执行，追求未来的规模提升。

变革创新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轨道交通产业的创新主要聚焦在技术、创新中心建设、商业模式、管理四个方面，通过贴近市场需求的产品研发、智能制造新基地的打造、海外销售平台的搭建、激励机制的完善等措施，全面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

全球布局提升产业影响力。持续完善全球市场营销网络，加快在基建及新能源领域的市场开拓，推进海外本地化能力建设，形成具备全球竞争力的产业发展格局。

数字引领提升产业效能。以打造世界一流轨道产业为战略牵引，搭建数据采集和贯通平台，实现数据有效赋能，积极探索 AI 应用，实现决策所需基础数据的快速全面感知，提升成本精细化管控能力，提高员工工作效率。

践行双碳战略推动产业绿色发展。构建研发、制造、供应链、产品应用四个场景的绿色低碳运营体系，致力成为可持续发展的行业领先者和标准制定者。

二、择优做宽工业与工程产业

1、发展定位

成为国内外工程构件领域技术领先、质量可靠、受人尊重的主导供应商，结构抗震安全、减振降噪及轻量化方案的提供者和解决者，成为国内智慧城轨减振降噪综合解决方案的领导者。

2、发展思路及举措

巩固既有优势，稳定线路市场。推行大客户战略，稳定销售收入，改善客户收入结构；构建维保渠道，以路局为主，实现路局新突破、产品新突破和模式新突破；加强能力建设，完成高弹性聚氨酯轨下垫板产能建设方案；加强与集成商深入交流，共同开发新的市场领域；在市场上借助与客户共同发展、互利共赢，打造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合作伙伴。

强定位重策划，做大城轨市场。加强顶层设计，实现产业升级，打造系统化减振降噪服务商；建设产品矩阵，实现主流产品谱系化，新产品推广圈子化，建立立体集成营销模式；深耕成熟市场，紧跟客户需求，提升产品研发能力，做好现场服务；竭力开拓潜力市场，充分了解客情关系，提高项目成功率；横向拓宽细分领域，紧密跟进市域铁路市场。

多点布局撒网，做宽桥隧市场。经营大客户，争做集成供应商；加大设计植入力度，持续加强设计院高层互动；变被动设计为主动设计，提升自主研发能力；打造头部设计院及拳头产品，争取更多市场份额，建立设计院及业主重点关系渠道；深入实施经营城市理念，做好区域市场布局，积极推进项目产品集成化设计植入；全力落实路局项目，打造维保战略高地；锚具产线做规模，轨枕产线做增量，提升自动化能力，持续打造低成本竞争力，加快高强度锚具、横向增强轨枕、风电锚具等技术升级，实现新市场开拓。

集资源保进度，做强工业市场。抢抓机遇，深化与主机供应商的合作；加快新产品攻关，紧密把握前沿机组需求及高技术壁垒需求；以核心客户为根基，稳固既有市场，突破新市场，保持市场份额；持续降本、有效竞合，精准布局新产业，实现新产业拓展，全面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

强聚焦谋突破，突围新产业市场。大力推进轨道交通+清洁能源“双赛道双集群”落地，重点聚焦于氢能产业，实现突破。立足高分子材料技术优势，在制、储、运等环节实现重点产品的研究及产业化推进。

三、抢抓机遇，做大做强风电产业

1. 发展定位与目标

成为技术领先、品质优良、价格合理、受人尊敬的风电叶片供应商。

稳固国内行业第二的地位，力争进入全球行业前三。

2. 发展思路及举措

立足南方，布局三北，拓展双海，扩大叶片售后运维市场，以低风速、大兆瓦、轻量化、新材料实现技术引领。

坚持双海战略：国内竞争格局固化，市场提升空间有限，欧盟 REPowerEU 计划、《奥斯坦德宣言》对可再生能源重大利好。为实现“十四五”发展战略，必须通过海外渠道寻求新的增量，通过海外基地建设支撑海外本地配套。加大力度持续开发 Vestas、SGRE、Nordex、Enercon 海外客户，获取海外订单。保持同欧美风电市场的常态交流，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利用技术优势，为客户提供低成本叶片方案。针对海上客户，积极跟进海上项目中标情况与客户需求，通过增强客户联系，争取中车风电、远景能源、明阳风电、海装风电等客户海上订单供货机会。加大海上叶片研发力度，抓住海上风电快速发展窗口期，实现快速增长。

拓展运维市场：加大风电叶片运维市场开拓力度，以全产业链合作和全生命周期服务为工作理念，向客户提供高产值、高价值、高收益的产品和服务。

推进技术降本：坚持“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降本方向，在设计安全的前提下，降低材料用量，积极推进材料替代降本工作。

推进产能布局：加快完成西南、新疆及蒙西地区国内新基地的建设投产，打造覆盖全国的产能网络；坚持全球化产能布局战略，加快海外工厂的筹建工作。

四、整合做优汽车产业

1、发展定位与目标

巩固新材德国（博戈）在橡胶与塑料领域的全球战略地位，使其成为主要汽车整车厂的全球战略合作伙伴和顶级供应商。

巩固减振产品线全球第三地位，力争轻量化制品进入行业前列。

推动经营可持续发展，实现稳定的正向经营现金流，推进顶层设计，建立全球高效的组织架构。

2、发展思路及举措

优化公司管控：推动新材德国（博戈）组织架构变革，积极建立公司与新材德国（博戈）协同发展体系，推动公司与新材德国（博戈）在供应链开发、市场开拓等方面的业务协同；提升不同产品线之间的协同效应，加强新材德国（博戈）对全球各工厂的管控能力。

强化全球布局：加快完成无锡基地的二期建设，提高新材德国（博戈）在全球的生产能力与经营效率。坚持高质量发展的经营理念，从管理模式、生产效率以及产业链优化等方面全面推进产业转型升级。

加强市场拓展：面对全球严峻形势，积极挖掘市场机会、拓展业务范围；在稳固既有战略客户的基础上，突破二线豪华、自主高端等一系列品牌，进一步拓展新能源客户；全力提升中国区业务规模，加强中国区研发与市场资源投入，实行产品差异化、服务快速化、客户本土化的发展战略；提升市场竞争力，使新材德国（博戈）成为具备低成本竞争力、客户优先选择的供应商。

加快产业突破：为顺应汽车行业“新四化”的转型变革，持续加强对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研发及优化。大力拓展面对新能源汽车的轻量化新产品，开发应用于汽车车身各部位的结构件；继续稳固高性能减振产品的市场份额，持续改善产品性能提升市场竞争力；积极提升面向未来双碳趋势的研发创新能力，打造绿色低碳的产品组合。

五、聚焦做精高分子新材料产业

1、发展定位与目标

搭建、完善高分子新材料产业孵化平台，加大引智工程建设，加快产业化进程，成为公司新的增长极。

2、发展思路及举措

通过公司内部产业牵引、自主研发、同行合作、产业整合等多种途径，聚焦高性能聚氨酯、有机硅、聚酰胺酰亚胺等新材料制品产业化进程，满足轨道交通、风力发电、新能源汽车、储能、电子电气等市场的迫切需求，打造时代新材新的业务增长点。

加快产业化进程：对于先进有机硅制品、高性能聚氨酯制品等正在培育的新产业，科学选择自投、合作投资或置入既有产业平台等方式，加快规模扩张，培育成公司新的规模及利润增长点的进程。

保障产业链安全：对于芳纶产业，加快上游中试线的建设与量产，突破上游原材料制约，保障产业链安全，实现原材料成本可控、品质稳定，与上游产业形成优势互补、互动高效的利益共同体，实现产品市场竞争力和企业综合实力有效提升。对于尚在培育期的其他产业，量产前全面论证并通过有效举措保障产业链安全。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计划完成营业收入不低于 190 亿元，加快创新中心及智能制造基地的建设，完成新型材料基地的打造，进一步改善新材德国（博戈）经营质量，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国际化经营及管理风险

作为一家经营规模超过百亿的跨国公司，资产、收入、人员等分布在全球多个国家，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出现复杂局面，跨国管控的风险陡增，存在包括资产减值损失、汇率波动、订单获取困难、原材料价格上涨、融资和流动性问题、税务问题等不确定因素，对公司的经营活动、战略决策、人力资源管理、风险控制都带来了挑战，对公司管理层的国际化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应收账款风险

公司作为风力发电、汽车和轨道交通等领域的零部件供应商，目前销售规模已达到 175 亿元，客户众多。如果客户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宏观经济景气程度欠佳，或者公司未能有效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公司可能将面临应收账款难以收回而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3、新产业新领域开发推广风险

风电叶片市场呈现大型化趋势，目前公司研制和推广的主力叶型超过了 110 米，由于产品设计重量较大、材料成本较高，在市场推广过程中，可能会存在市场推广不达预期的风险。风电避雷系统开发中可能存在对结构设计、电路设计、电气元件等开发经验不足导致产品推广不及预期的风险。储能市场要求响应快速，多数客户没有给出充分验证的周期，处于边研发、边供货的情况，可靠性验证、供应链管理存在较大风险。

4、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的产品涉及轨道交通、风力发电、汽车零部件、新型材料等领域，目前已经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从产品设计开发、供应链管理、生产过程控制、交付与服务等全生命周期实施管控，产品质量稳定并符合相关国际、国家和行业标准要求。但由于公司产品种类多、生产过程复杂、产品更新迭代快，有的产品处于行业前沿，一旦由于不可预见因素导致公司产品出现批量质量问题，将可能对已售出产品进行更换、维修或召回并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品牌形象产生负面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制度要求，规范公司运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提升公司效益，未存在滥用职权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4 月 26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6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4、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预算报告；5、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公司 2022 年度管理者年薪的议案；7、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8、关于与中车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各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11、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12、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13、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15、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16、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9 月 20 日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9 月 21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会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襄阳宏吉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12 月 30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会议通过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彭华文	董事长	男	48	2021-04-27	2024-04-26	0	370,000	370,000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	123.14	否
杨治国	董事兼总经理	男	46	2022-04-28	2024-04-26	3,718	373,718	370,000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	117.58	否
刘军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52	2021-04-27	2024-04-26	0	260,000	260,000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	92.36	否
胡海平	董事	男	59	2023-04-25	2024-04-26	0	0	0	/	0	是
冯晋春	董事	男	58	2023-04-25	2024-04-26	0	0	0	/	0	是
张向阳	董事	男	49	2021-04-27	2024-04-26	0	0	0	/	0	是
凌志雄	独立董事	男	61	2021-04-27	2024-04-26	0	0	0	/	5.00	否
张丕杰	独立董事	男	63	2022-04-28	2024-04-26	0	0	0	/	5.00	否
田明	独立董事	男	52	2023-04-25	2024-04-26	0	0	0	/	0	否
李略	董事(离任)	男	55	2021-04-27	2023-04-25	0	0	0	/	0	是
刘建勋	董事(离任)	男	52	2021-04-	2023-04-	0	0	0	/	0	是

	任)			27	25						
贺守华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7	2021-04- 27	2023-04- 25	0	0	0	/	0	否
丁有军	监事会主 席	男	56	2021-04- 27	2024-04- 26	0	0	0	/	0	是
李玉辉	监事	女	50	2021-04- 27	2024-04- 26	1,500	1,500	0	/	0	是
张乐	监事	男	41	2021-04- 27	2024-04- 26	1,200	1,200	0	/	0	是
胡宇新	职工监事	男	53	2021-04- 27	2024-04- 26	0	0	0	/	27.50	否
杨荣华	职工监事	女	53	2021-04- 27	2024-04- 26	0	0	0	/	35.00	否
程海涛	副经理 兼工程 师	男	55	2022-01- 28	2024-04- 26	0	160,000	160,000	股权激励 计划授予	92.36	否
彭海霞	副经理	女	51	2022-01- 28	2024-04- 26	0	160,000	160,000	股权激励 计划授予	86.20	否
黄蕴洁 ^{注1}	副经理 兼财务 总监	女	47	2022-01- 28	2024-04- 26	0	160,000	160,000	股权激励 计划授予	19.65	否
彭超义	副经理	男	47	2022-01- 28	2024-04- 26	0	160,000	160,000	股权激励 计划授予	97.28	否
荣继纲	副经理	男	48	2022-01- 28	2024-04- 26	0	160,000	160,000	股权激励 计划授予	110.83	否
侯彬彬	副经理	男	42	2022-01- 28	2024-04- 26	0	160,000	160,000	股权激励 计划授予	115.75	否
龚高科	副经理	男	50	2022-01- 28	2024-04- 26	0	160,000	160,000	股权激励 计划授予	98.51	否
夏智	董事会秘 书	男	52	2021-04- 27	2024-04- 26	0	160,000	160,000	股权激励 计划授予	74.72	否

熊友波	总法律顾问	男	47	2021-12-03	2024-04-26	0	160,000	160,000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	65.02	否
合计	/	/	/	/	/	6,418	2,446,418	2,440,000	/	1,165.9	/

注 1：黄蕴洁的薪酬为 2023 年 1-4 月从公司获取的薪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彭华文	历任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制造中心主任，副总经济师兼规划发展部部长，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部长，风电事业部总经理，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杨治国	历任本公司轨道交通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兼工业市场事业部总经理，轨道交通事业部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和常务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中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刘军	历任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网络控制技术部工程师、部长，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技术管理部部长兼研究院副总工程师，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规划发展部部长，本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胡海平	历任铁道部株洲车辆厂工程师、产品开发处副处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厂长、厂长、党委副书记，南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长，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车长江运输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现任中国中车所属企业专职外部董事。
冯晋春	历任太原机车车辆厂财务科见习生、会计员、财务处助理会计师、财务处副处长、财务部副部长、部长，中国北车集团公司（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兼会计处处长、财务与资本运营中心副主任、财务与资本运营部副部长等职。现任中国中车所属企业专职外部董事、中车财务有限公司董事、中车智能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中车集团财会学会秘书长。
张向阳	历任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时代电气人力资源部部长，时代电气宝鸡时代副总经理，总经理，时代电气轨道工程机械事业部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总经理，时代电气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中车株洲所副总经理。
凌志雄	历任湖南财经学院财政会计系讲师、副教授，湖南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等职。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丕杰	历任一汽集团计划财务部计划处处长、一汽长春轻型车车厂副厂长、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部长、一汽进出口公司总经理、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供应采购部部长、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富赛汽车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长春汽车行业协会会长。
田明	现任北京化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

	领军人才，碳纤维及功能高分子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主任，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高性能热塑性弹性体工程实验室主任。
李略	历任铁道部株洲电力机车厂财务处副处长、改制办主任、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审计处处长、党支部书记，南车石家庄车辆厂总会计师、南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广州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等职，现任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中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建勋	历任公司海外市场事业部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兼弹性元件事业部总经理，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公司分党委书记，中车株洲所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中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纪委书记，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中国中车产业发展事业部总经理、中车启航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贺守华	历任中科院军工办公室副主任，国防科委配套处处长，国防科工局协作配套中心副主任、国防科工局协作配套中心专家委员会首席专家等职(现已退休)。
丁有军	历任中国南车集团株洲电力机车厂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经理、副总经济师兼制动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济师兼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中车金证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玉辉	历任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会计主管、审计与风险管理部审计专务、副部长、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监事、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财务中心总监。
张乐	历任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党支部副书记、党支部书记，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监事、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胡宇新	历任本公司桥梁产品事业部开发部部长，轨道交通事业部桥建市场事业部技术一部副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工业与工程事业部技术顾问。
杨荣华	历任本公司事业本部综合办主任、桥梁产品事业部综合管理部部长、风电产品事业部综合管理部部长、风电产品事业部制造管理部部长、工厂运营部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风电产品事业部运营中心高级主任管理师兼运营党支部书记、支会主席。
程海涛	历任本公司弹性元件事业本部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本公司副总工程师、技术中心副主任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彭海霞	历任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市场部部长、本公司海外业务事业部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济师兼轨道交通事业部党总支书记兼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黄蕴洁	历任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资金主管、财务资产部副部长兼株洲时菱交通设备有限公司监事，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部部长兼中车时代电气（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新材德国（博戈）总经理。
彭超义	历任本公司风电产品事业部副总工程师、本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兼风电产品事业部总工程师、本公司风电产品事业部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荣继纲	历任时代新材开发中心副主任，铁路产品事业部副总经理，技术中心开发部副主任，海外市场事业部副总经理，弹性元件事业部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轨道交通事业部总工程师，党总支书记，轨道交通事业部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侯彬彬	历任时代新材技术中心复合材料研究室副主任，风电系统结构技术研究室主任，时代新材风电产品事业部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兼总工

	程师，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龚高科	历任株洲所制造中心工艺工程师，组装车间主任，制造中心副主任，集采中心主任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夏智	历任时代电气制造中心车间主任，时菱轨道交通设备公司中方部长，时代电气沈阳轨道交通设备公司副总经理，时代电气集采中心总经理，时代电气售后服务中心党总支书记兼副总经理，时代新材副总经济师兼运营管理部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熊友波	历任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国家变流中心人事主管、人力资源部部长、综合管理部部长、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兼党委宣传部部长兼党委组织部部长，公司副总经济师兼党群工作部部长等职；现任公司总法律顾问。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海平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专职外部董事	2022年12月	/
冯晋春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企业专职外部董事	2022年12月	/
张向阳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0年9月	/
丁有军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7年9月	/
李玉辉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副总经济师兼财务中心总监	2019年7月	/
张乐	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2020年9月	/
李略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2019年5月	/
刘建勋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产业发展部总经理	2022年7月	/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冯晋春	中车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8月	/
冯晋春	中车智能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	/
冯晋春	中车集团财会学会	秘书长	2020年9月	/
凌志雄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9月	/
凌志雄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5月	/
张丕杰	长春汽车行业协会	会长	2023年5月	/
田明	北京化工大学	教授	1997年8月	/
田明	碳纤维及功能高分子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主任	2017年10月	/
田明	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高性能热塑性弹性体工程实验室	主任	2014年10月	/
丁有军	中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年9月	/
李略	中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9年5月	/
李略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9年6月	/
刘建勋	中车启航新能源技术	董事长	2023年10月	/

	有限公司		
--	------	--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制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方案，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确定。独立董事的津贴由董事会拟定，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管理者年薪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独立董事津贴确定依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的决议，独立董事津贴为 5 万元/年；2、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董事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的薪酬管理办法，结合经营业绩考核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经考核并履行相关程序后支付，实际支付情况详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薪酬合计 1,165.9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胡海平	董事	选举	工作原因
冯晋春	董事	选举	工作原因
田明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原因
李略	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刘建勋	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贺守华	独立董事	离任	任职满六年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预算报告； 4、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p>5、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管理者年薪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8、审议关于与中车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9、审议关于与中车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p> <p>10、审议关于公司对中车财务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p> <p>1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p> <p>1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p> <p>1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各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p> <p>14、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p> <p>15、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6、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17、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 <p>18、审议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p> <p>19、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p> <p>20、审议关于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4 月 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5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p> <p>2、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目标责任书的议案。</p>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6 月 27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审议关于成立百色分公司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修订时代新材《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7 月 27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审议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p>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5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p> <p>2、审议关于公司对中车财务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p> <p>3、审议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新材德国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新材德国波恩工厂员工辞退补偿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襄阳宏吉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成立襄阳分公司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p> <p>2、审议关于设立哈密分公司的议案。</p>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12 月 13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审议关于注销射阳分公司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审计委员会更名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并修订《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8、审议关于修订《科技创新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9、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12 月 26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8、审议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p> <p>9、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10、审议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p> <p>1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p> <p>13、审议关于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p> <p>14、审议关于博戈美国工厂土地厂房转让的议案；</p> <p>15、审议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彭华文	否	9	8	1	1	0	否	3
杨治国	否	9	9	1	0	0	否	3
刘军	否	9	8	1	1	0	否	2
胡海平	否	7	7	1	0	0	否	2
冯晋春	否	7	7	1	0	0	否	2
张向阳	否	9	7	2	2	0	否	1
凌志雄	是	9	9	2	0	0	否	3
张丕杰	是	9	9	2	0	0	否	3
田明	是	7	7	1	0	0	否	2
李略	否	2	1	1	1	0	否	0
刘建勋	否	2	1	1	1	0	否	0
贺守华	是	2	2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凌志雄，委员：冯晋春、张丕杰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丕杰，委员：田明、彭华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田明，委员：凌志雄、张丕杰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彭华文，委员：张向阳、刘军
科技创新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丕杰，委员：田明、彭华文、刘军、张向阳

(二)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2023 年 3 月 14 日	1、听取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汇报议案。	均无异议，一致通过。	/
2023 年 3 月 28 日	1、听取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汇报；2、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3、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4、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预算报告；5、审议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6、审议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7、审议关于与中车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8、审议关于与中车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9、审议关于公司对中车财务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10、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1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12、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13、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14、审议关于预先批准公司审计师提供非鉴证服务的议案。	均无异议，一致通过。	/
2023 年 8 月 25 日	1、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审议关于公司对中车财务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3、审议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新材德国波恩工厂员工辞退补偿的议案。	均无异议，一致通过。	/
2023 年 1 月 12 日	1、听取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议案；2、关于预先批准公司审计师提供非鉴证服务的议案；3、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均无异议，一致通过。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29 日	1、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2、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均无异议，一致通过。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29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管理者年薪的议案。	均无异议，一致通过。	/
2023 年 4 月 7 日	1、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核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的议案。	均无异议，一致通过。	/

2023 年 1 月 15 日	1、关于制定《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发展专项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2、关于制定《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超额利润激励指导意见（试行）》的议案；3、关于制定《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总额管理办法》的议案。	均无异议，一致通过。	/
2023 年 1 月 13 日	1、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均无异议，一致通过。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29 日	1、关于时代新材 2023 年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均无异议，一致通过。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44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11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55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802
销售人员	473
技术人员	2,543
财务人员	153
行政人员	582
合计	6,55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6
硕士	1,100
本科	1,589
专科及以下	3,808
合计	6,553

(二) 薪酬政策√适用 不适用

深入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部署，深化实施市场化经营机制改革，以“人才”战略为核心，持续构建健全与市场化经营机制匹配的薪酬激励体系。契合领导干部“两制一契”管理，建立有竞争力、强效益联动的市场化职业经理人(引进人才)薪酬管理体系；持续优化岗位薪酬价值分配体系，强化岗位价值、能力、绩效与薪酬的匹配度；创新激励模式，建立多元化、个性化、差异化的激励模式，激发企业发展活力和动力，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三) 培训计划√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深入推进“赋能工程”育才塑人，围绕重点发展产业，强化核心人才培养，聚焦“600 人才”专项赋能，推进“航”系列培训百花齐放。在培养对象上，公司拥有涵盖一线员工、专业技术员工、基层管理者、中高层领导者自下而上的培养课程，并重点关注关系到干部队伍、后备人才、国际化人才、科技人才、产业技能人才的培养；在课程设计上，引入外部优质培训资源，充分挖掘企业内部知识，搭建内部讲师队伍，构建内外结合的课程体系；在培训方式上，采用外请专家面授、标杆参访、团队熔炼、在线学习等多样化学习形式，打造“沉浸式”学习体验，为人才发展赋能添翼。

(四) 劳务外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5,747,01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69,564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13]37 号文件《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湖南证监局湘证监[2013]36 号文件《关于转发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分红管理制度》及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经 2012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2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4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5 元（含税），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2,798,152 股，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8,377,750.52 元。2023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发布《关于调整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总额的公告》，自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发生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事项，致使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22,478,152 股。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原则，公司拟向参与分配的股东合计派发的现金红利调整为 111,034,550.52 元。2023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发布《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已全部实施完毕。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85 元（含税），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24,538,152 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2,539,558.12 元。本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9.5%。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85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52,539,558.12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6,157,662.21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9.5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152,539,558.12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9.50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计 2,408.00 万股，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临 2022-070）等相关公告。

2023年3月31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3-017号公告。
2023年4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根据国务院国资委的监管要求及审核意见,并结合实际情况,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调整,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超过2,287.00万股,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公告》(编号:临2023-020)等相关公告。
2023年4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独立董事凌志雄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3-023号公告。
2023年4月7日至2023年4月16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岗位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共计10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未收到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年4月18日,公司披露《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3-024号公告。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3年4月26日公告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3-026号、临2023-027号等相关公告。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1名员工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其在首次授予阶段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287.00万股调整为2,271.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998.00万股调整为1,982.00万股,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保持不变。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210人调整为209人。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3年4月26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3-030号、临2023-031号等相关公告。
2023年5月29日,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并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在确定首次授予日后的股权激励款项缴纳过程中,由于个人资金原因,首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3-036号公告。

授予激励对象中有 2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拟授予其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140,000 股。本激励计划首次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207 人，首次实际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9,680,000 股。	
2023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 2023 年 6 月 27 日，以人民币 6.8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39 名符合预留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预留授予 21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剩余尚未授予的预留权益作废处理，未来不再授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23-041 号公告。
2023 年 7 月 24 日，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并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在确定预留授予日后的股权激励款项缴纳过程中，由于个人资金原因，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有 1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拟授予其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4.00 万股。因此，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为 39 人，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登记的数量调整为 206.00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23-042 号公告。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新 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 量	限制性 股票的 授予价 格 (元)	已解 锁股 份	未解锁股 份	期末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 (元)
彭华文	董事长	0	370,000	5.65	0	370,000	370,000	3,407,700.00

杨治国	董事、总经理	0	370,000	5.65	0	370,000	370,000	3,407,700.00
刘军	董事、副总经理	0	260,000	5.65	0	260,000	260,000	2,394,600.00
程海涛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0	160,000	5.65	0	160,000	160,000	1,473,600.00
彭海霞	副总经理	0	160,000	5.65	0	160,000	160,000	1,473,600.00
黄蕴洁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160,000	5.65	0	160,000	160,000	1,473,600.00
彭超义	副总经理	0	160,000	5.65	0	160,000	160,000	1,473,600.00
荣继纲	副总经理	0	160,000	5.65	0	160,000	160,000	1,473,600.00
侯彬彬	副总经理	0	160,000	5.65	0	160,000	160,000	1,473,600.00
龚高科	副总经理	0	160,000	5.65	0	160,000	160,000	1,473,600.00
夏智	董事会秘书	0	160,000	5.65	0	160,000	160,000	1,473,600.00
熊友波	总法律顾问	0	160,000	5.65	0	160,000	160,000	1,473,600.00
合计	/	0	2,440,000	/	0	2,440,000	2,440,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确保企业经营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才工作业绩和综合素质能力相结合的评价机制。根据高激励文化、高目标引领、高目标动力、高业绩回报、高薪酬激励原则,以战略目标和经营效益为出发点,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深入践行“两制一契”模式,建立权责利相结合的经理层薪酬管理体系。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持续推进内控、风险与合规的一体化建设,优化法人治理和经营管理类制度,全面梳理修订年度经济业务授权审批事项并开展执行专项检查,确保经济授权审批事项落地;持续完善与修编《内部控制手册》和《内部控制评价手册》,构建内控评价体系;定期开展年度内控自我评价工作,组织开展生产物资供应商准入与管理、工程建设招投标、经销商及代理商、境外投资等领域的专项监督检查,并接受审计署、年审机构等审计监督,积极落实内控缺陷或发现问题整改,确保内控体系运行有效。公司编制并披露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了《时代新材子公司管理办法》的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公司对子公司的公司治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审计监督管理、运营管理与考核等进行监督及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的规定,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一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指导子公司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现代企业制度,修订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通过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对全级次子公司的管理和监督,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确保时代新材作为出资者的股东权利得以实现;二是审核和批准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

外投资等重点事项；三是指导、协调、协助子公司的经营行为；四是加强子公司研发、生产、营销等能力建设，保持团队精炼高效。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已披露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7,222.24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时代新材光明分公司（以下简称“光明分公司”）、时代新材风电产品事业部动力谷工厂（以下简称“动力谷工厂”）、时代新材东湖工厂（以下简称“东湖工厂”）、时代华先、博戈橡胶塑料（株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戈株洲”）、天津风电均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信息如下：

A. 光明分公司

①废气排放信息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实际排放浓度	超标排放情况
危废暂存间废气排气筒	挥发性有机物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524-2014	80mg/m ³	6.2mg/m ³	无
调漆间废气排气筒	甲苯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及维修）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	3mg/m ³	0.112mg/m ³	无
	二甲苯		17mg/m ³	0.09mg/m ³	
	苯系物		25mg/m ³	0.238mg/m ³	
	苯		1mg/m ³	0.012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80mg/m ³	0.533mg/m ³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40mg/m ³	0.4mg/m ³	

		放标准》GB16297-1996			
烘烤房废气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40mg/m ³	0.41mg/m ³	无
	颗粒物		120mg/m ³	2.5mg/m ³	
	甲苯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及维修）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	3mg/m ³	0.06mg/m ³	
	二甲苯		17mg/m ³	0.076mg/m ³	
	苯系物		25mg/m ³	0.157mg/m ³	
	苯		1mg/m ³	0.007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80mg/m ³	0.539mg/m ³	

②废水排放信息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实际排放浓度	超标排放情况
生活污水排口	PH 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6-9	6.1	无
	化学需氧量		500mg/L	17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mg/L	51.7mg/L	
	悬浮物		400mg/L	13mg/L	
	总磷		/	3.63mg/L	
	氨氮		/	12.8mg/L	

③噪声排放信息

排放污染物种类	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限值	实际排放	超标排放情况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昼间：57dB(A) 夜间：47dB(A)	无

注：噪声“实际排放”取四个点位中实测最大值。

④固体（危险）废物排放信息

废物类别	产生量（吨）	转移量（吨）	贮存量（吨）
HW49 其他废物	449.129	449.129	0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12.727	12.727	0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1.22	1.22	0
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0.89	0.89	0
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	3192.5	3192.5	0

B. 动力谷工厂

①废水排放信息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实际排放浓度	超标排放情况
生活污水排口	PH 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6-9	6.5	无
	化学需氧量		500mg/L	13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mg/L	4.6mg/L	
	悬浮物		400mg/L	4mg/L	

	总磷		/	0.04mg/L	
	氨氮		/	0.072mg/L	

②废气排放信息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实际排放浓度	超标排放情况
危废暂存间废气排气筒	挥发性有机物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524-2014	50mg/m ³	1.11mg/m ³	无
切割房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³	7.61mg/m ³	无
1#辊涂房燃烧废气排气筒	氮氧化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240mg/m ³	84.59mg/m ³	无
	二氧化硫		550mg/m ³	<3mg/m ³	
	颗粒物		120mg/m ³	8.26mg/m ³	
抛丸机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³	4.45mg/m ³	无
中央除尘系统排气筒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³	4mg/m ³	无
1#辊涂房废气治理设施排口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40mg/m ³	0.769mg/m ³	无
	颗粒物		120mg/m ³	6.568mg/m ³	
	甲苯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及维修）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	3mg/m ³	0.036mg/m ³	
	二甲苯		17mg/m ³	0.149mg/m ³	
	苯系物		25mg/m ³	0.204mg/m ³	
	苯		1mg/m ³	0.017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50mg/m ³	1.593mg/m ³	
调漆废气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40mg/m ³	0.29mg/m ³	无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³	5.25mg/m ³	
	苯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及维修）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	1mg/m ³	0.015mg/m ³	
	苯系物		25mg/m ³	0.268mg/m ³	
	二甲苯		17mg/m ³	0.136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50mg/m ³	1.063mg/m ³	
	甲苯		3mg/m ³	0.027mg/m ³	
成型车间废气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40mg/m ³	0.31mg/m ³	无
	苯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及维修）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	1mg/m ³	0.017mg/m ³	
	二甲苯		17mg/m ³	0.094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50mg/m ³	0.899mg/m ³	

	甲苯		3mg/m ³	0.010mg/m ³	
后处理车间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³	4mg/m ³	无
	甲苯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及维修）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	3mg/m ³	0.016mg/m ³	
	二甲苯		17mg/m ³	0.1295mg/m ³	
	苯		1mg/m ³	0.013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50mg/m ³	0.535mg/m ³	

③噪声排放信息

排放污染物种类	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限值	实际排放	超标排放情况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昼间： 53.00dB(A) 夜间： 47.00dB(A)	无

注：噪声“实际排放”取四个点位中实测最大值。

④固体（危险）废物排放信息

废物类别	产生量（吨）	转移量（吨）	贮存量（吨）
HW49 其他废物	598.5195	598.5195	0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	29.693	29.693	0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11.066	11.066	0
HW29 含汞废物	0.006	0.006	0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2.653	2.653	0
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4.722	4.722	0
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	4210	4210	0

C. 东湖工厂

①废气排放信息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实际排放浓度	超标排放情况
辊道式抛丸机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³	11.4mg/m ³	无
悬链式抛丸机除尘系统1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³	6.3mg/m ³	无
悬链式抛丸机除尘系统2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³	4.7mg/m ³	无
涂装线1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40mg/m ³	0.77mg/m ³	无
	颗粒物		120mg/m ³	5.6mg/m ³	
	甲苯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及维修）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	3mg/m ³	0.014mg/m ³	
	二甲苯		17mg/m ³	0.113mg/m ³	
	苯系物		25mg/m ³	0.194mg/m ³	

	苯	DB43/1356-2017	1mg/m ³	0.0123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80mg/m ³	1.31mg/m ³	
涂装线 2 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40mg/m ³	0.53mg/m ³	无
	颗粒物		120mg/m ³	8.1mg/m ³	
	甲苯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及维修）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	3mg/m ³	0.0143mg/m ³	
	二甲苯		17mg/m ³	0.187mg/m ³	
	苯系物		25mg/m ³	0.315mg/m ³	
	苯		1mg/m ³	0.0107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80mg/m ³	1.36mg/m ³			
含尘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³	6.1mg/m ³	无
耐磨板成型废气排放口	臭气浓度（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2000	209	无
	苯乙烯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0.103mg/m ³	
	颗粒物		120mg/m ³	8.4mg/m ³	
	非甲烷总烃		120mg/m ³	1.58mg/m ³	
危废暂存间废气排放口	挥发性有机物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524-2014	80mg/m ³	1.94mg/m ³	无
焊接烟尘排放口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³	5.9mg/m ³	无

②噪声排放信息

排放污染物种类	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限值	实际排放	超标排放情况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昼间：57dB(A) 夜间：49dB(A)	无

注：噪声“实际排放”取四个点位中实测最大值。

③固体（危险）废物排放信息

废物类别	产生量（吨）	转移量（吨）	贮存量（吨）
HW49 其他废物	78.895	78.895	0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81.54	81.54	0
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54.22	54.22	0
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	413.7	413.7	0

D. 时代华先

①废水排放信息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实际排放浓度	超标排放情况
生产废水排放口	pH 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6-9	6.5	无
	色度		/	2	无
	悬浮物		400mg/L	6mg/L	
	五日生化需		300mg/L	8mg/L	

	氧量			
	化学需氧量		500mg/L	23mg/L
	总氮（以 N 计）		/	0.44mg/L
	氨氮（NH ₃ -N）		/	0.352mg/L
	总磷（以 P 计）		/	0.02mg/L

②噪声排放信息

排放污染物种类	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限值	实际排放	超标排放情况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昼间：58dB(A) 夜间：46dB(A)	无

注：噪声“实际排放”取四个点位中实测最大值。

③固体（危险）废物排放信息

废物类别	产生量（吨）	转移量（吨）	贮存量（吨）
HW49 其他废物	1.8583	1.8583	0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0.5	0.5	0

④废气排放信息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实际排放浓度	超标排放情况
锅炉废气	二氧化硫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燃气锅炉标准。	50mg/m ³	5mg/m ³	无
	氮氧化物		150mg/m ³	86mg/m ³	
	颗粒物		20mg/m ³	13.23mg/m ³	
	林格曼黑度		≤1	<1	

E. 博戈株洲

①废气排放信息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实际排放浓度	超标排放情况
密闭捏合、热模压及热熔胶废气排放口	臭气浓度（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2000	164	无
	硫化氢		0.58kg/h	0.00021kg/h	
	沥青烟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40mg/m ³	5.7mg/m ³	
	非甲烷总烃		120mg/m ³	0.73mg/m ³	
	颗粒物		120mg/m ³	5.2mg/m ³	
硫化及前处理抛丸废气排放口	臭气浓度（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2000	224	无
	硫化氢		0.58kg/h	0.0019kg/h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³	5.4mg/m ³	
	非甲烷总烃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10mg/m ³	
发泡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³	7.1mg/m ³	无
	非甲烷总烃		120mg/m ³	0.58mg/m ³	

表面涂覆中心涂装废气排气筒	二氧化硫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550mg/m ³	<3mg/m ³	无
	氮氧化物		240mg/m ³	<3mg/m ³	
	颗粒物		120mg/m ³	5.4mg/m ³	
	苯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及维修）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	1mg/m ³	0.017mg/m ³	
	甲苯		3mg/m ³	0.165mg/m ³	
	二甲苯		17mg/m ³	0.089mg/m ³	
	苯系物		25mg/m ³	0.325mg/m ³	
	非甲烷总烃		40mg/m ³	1.4mg/m ³	
	总挥发性有机物		80mg/m ³	2.6mg/m ³	
涂胶废气排放口	臭气浓度（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2000	262	无
	甲苯及二甲苯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15mg/m ³	2.14mg/m ³	
	非甲烷总烃		100mg/m ³	2.75mg/m ³	
涂装废气排气筒	二氧化硫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550mg/m ³	<3mg/m ³	无
	氮氧化物		240mg/m ³	<3mg/m ³	
	颗粒物		120mg/m ³	6.8mg/m ³	
	苯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及维修）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	1mg/m ³	0.015mg/m ³	
	甲苯		3mg/m ³	0.165mg/m ³	
	二甲苯		17mg/m ³	0.102mg/m ³	
	苯系物		25mg/m ³	0.347mg/m ³	
	非甲烷总烃		40mg/m ³	1.78mg/m ³	
	总挥发性有机物		80mg/m ³	1.95mg/m ³	
推力杆抛丸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³	2.2mg/m ³	无
表面涂覆中心抛丸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³	1.4mg/m ³	无
铝件抛丸抛丸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mg/m ³	2.7mg/m ³	无

②废水排放信息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实际排放浓度	超标排放情况
汽车产品事业部废水排放口	pH 值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6-9	6.8	无
	氨氮（NH ₃ -N）		30mg/L	0.09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80mg/L	45.2mg/L	
	悬浮物		150mg/L	4mg/L	
	化学需氧量		300mg/L	138mg/L	
	石油类		10mg/L	0.07mg/L	
	总磷		1mg/L	0.02mg/L	

	总氮		40mg/L	28.4mg/L	
	总锌		3.5mg/L	0.00507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	20mg/L	0.069mg/L	

③噪声排放信息

排放污染物种类	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限值	实际排放	超标排放情况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昼间: 56dB(A) 夜间: 48dB(A)	无

注: 噪声“实际排放”取四个点位中实测最大值。

④固体(危险)废物排放信息

废物类别	产生量(吨)	转移量(吨)	贮存量(吨)
HW49 其他废物	104.4164	101.1084	3.308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70.606	66.442	4.164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2.399	2.399	0
HW17 表面处理废物	49.425	45.704	3.721
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	701.915	701.915	0

F. 天津风电

①废水排放信息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实际排放浓度	超标排放情况
生活污水排口	pH 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12/356—2018)	6-9	7.7	无
	氨氮		45mg/L	37.2mg/L	
	化学需氧量		500mg/L	308mg/L	
	石油类		15mg/L	2.43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mg/L	158mg/L	
	悬浮物		400mg/L	77mg/L	
	总氮		70mg/L	54mg/L	
	总磷		8mg/L	7.33mg/L	

②废气排放信息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实际排放浓度	超标排放情况
烘烤房废气排气筒	臭气浓度(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2018)	1000	173	无
	氮氧化物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556-2015)	300mg/m ³	<300mg/m ³	
	二氧化硫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556-2015)	50mg/m ³	<50mg/m ³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40mg/m ³	5.11mg/m ³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	50mg/m ³	7.22mg/m ³	

		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甲苯和二甲苯合计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20mg/m ³	0.015mg/m ³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8mg/m ³	<18mg/m ³	
	林格曼黑度 (级)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556—2015)	1	<1	
	乙苯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2018)	8.50mg/m ³	<8.50mg/m ³	
	乙酸丁酯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2018)	6.90mg/m ³	1.76mg/m ³	
风能厂房 废气排放 口 P1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3.45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112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3.21mg/m ³	
风能厂房 废气排放 口 P2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8.01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151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7.70mg/m ³	
风能厂房 废气排放 口 P3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4.16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112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3.89mg/m ³	
风能厂房 废气排放 口 P4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6.05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97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5.66mg/m ³	
叶片车间 废气排放 口 P1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5.59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151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5.21mg/m ³	
叶片车间 废气排放 口 P2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3.61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112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2.74mg/m ³	
叶片车间 废气排放 口 P3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4.18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151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3.03mg/m ³	
叶片车间 废气排放 口 P4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4.91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15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3.84mg/m ³	
叶片车间 废气排放 口 P5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7.50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112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7.43mg/m ³	
叶片车间 废气排放 口 P6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4.14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131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3.47mg/m ³	
后处理车 间废气排 放口 P1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4.88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199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5.16mg/m ³	
后处理车间废气排放口 P2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5.63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131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5.11mg/m ³	
后处理车间废气排放口 P3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4.37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97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3.78mg/m ³	
后处理车间废气排放口 P4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6.10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112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5.37mg/m ³	
后处理车间废气排放口 P5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4.0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173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3.89mg/m ³	
后处理车间废气排放口 P6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4.29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112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4mg/m ³	
后处理车间废气排放口 P7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4.24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199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50mg/m ³	3.99mg/m ³	

		(DB12/524-2020)			
危险间排气筒 P1	TRVOC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60mg/m ³	3.88mg/m ³	无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059-95)	1000	354	无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50mg/m ³	2.93mg/m ³	无

③噪声排放信息

排放污染物种类	排放执行标准	许可排放限值	实际排放	超标排放情况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昼间: 57dB(A) 夜间: 52dB(A)	无

注: 噪声“实际排放”取四个点位中实测最大值。

④固体(危险)废物排放信息

废物类别	产生量(吨)	转移量(吨)	贮存量(吨)
HW49 其他废物	336.12	336.12	0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	133.32	133.32	0
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1.86	1.86	0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0.18	0.18	0
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	3299.66	3299.66	0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 光明分公司

治理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运行时间	运行情况
危废暂存间废气治理设施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间歇性	正常
烘烤房废气治理设施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UV 光解	间歇性	正常
调漆间废气治理设施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间歇性	正常

B. 动力谷工厂

治理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运行时间	运行情况
危废暂存间废气治理设施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间歇性	正常
切割房废气治理设施	布袋除尘	间歇性	正常
1#辊涂房废气治理设施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间歇性	正常
抛丸机废气排气筒	布袋除尘	间歇性	正常
中央除尘系统排气筒	布袋除尘	间歇性	正常
调漆间废气治理设施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间歇性	正常
成型车间废气治理设施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	连续性	正常
后处理车间废气治理设施	滤筒除尘+UV 光解+活性炭吸附	连续性	正常

C. 东湖工厂

治理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运行时间	运行情况
辊道式抛丸机废气治理设施	滤筒+水浴	间歇性	正常

悬链式抛丸机除尘系统 1 治理设施	滤筒+水浴	间歇性	正常
悬链式抛丸机除尘系统 2 治理设施	滤筒+水浴	间歇性	正常
涂装线 1 废气治理设施	水帘+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间歇性	正常
涂装线 2 废气治理设施	水帘+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间歇性	正常
含尘废气治理设施	滤筒	间歇性	正常
耐磨板成型废气治理设施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间歇性	正常
危废暂存间废气治理设施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	间歇性	正常
焊接烟尘治理设施	水喷淋+UV 光解	间歇性	正常

D. 时代华先

治理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运行时间	运行情况
工业污水处理设施	转盘过滤器+气浮	间歇性	正常
复合废气处理设施	水喷淋+活性炭吸附	间歇性	正常

E. 博戈株洲

治理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运行时间	运行情况
密闭捏合、热模压及热熔胶废气治理设施	水激式除尘器+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间歇性	正常
前处理抛丸废气治理设施	布袋除尘	间歇性	正常
硫化废气治理设施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间歇性	正常
发泡废气治理设施	洗涤塔+活性炭吸附	间歇性	正常
表面涂覆中心涂装废气治理设施	水帘+过滤棉+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	间歇性	正常
涂胶废气治理设施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间歇性	正常
涂装废气治理设施	水帘+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间歇性	正常
推力杆抛丸废气治理设施	布袋除尘	间歇性	正常
表面涂覆中心抛丸废气治理设施	布袋除尘	间歇性	正常
前处理废水治理设施	混凝沉淀+MBR 生物法+过滤	连续运行	正常

F. 天津风电

治理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运行时间	运行情况
危废暂存间废气治理设施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连续性	正常
叶片车间废气治理设施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连续性	正常
风能厂房废气治理设施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连续性	正常
后处理车间废气治理设施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连续性	正常
烘烤房废气治理设施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	间歇性	正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光明分公司、动力谷工厂、东湖工厂、时代华先、博戈株洲和天津风电均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对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预评价和竣工验收评价。新、改、扩项目均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管理规定，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工作。光明分公司、动力谷工厂、东湖工厂、时代华先、博戈株洲和天津风电均严格执行排污许可相关管理规定，取得了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分别为：

单位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光明分公司	91430200MA4QDRG71D001U

动力谷工厂	91430200712106524U004V
东湖工厂	91430200712106524U005V
时代华先	91430221MA4LBG1T0B001P
博戈株洲	91430211MA4L2WFM7W001C
天津风电	91120113556528281P001W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光明分公司、动力谷工厂、东湖工厂、时代华先、博戈株洲和天津风电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应急知识培训和应急演练，确保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时应急及时、有效。应急预案均已报当地生态环境管理部门备案，备案编号分别为：

单位名称	备案编号
光明分公司	430221-2020-020-L
动力谷工厂	430211-2021-004-C
东湖工厂	430211-2023-001-L
时代华先	430221-2022-044-L
博戈株洲	430211-2020-002-L
天津风电	120113-2023-211-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光明分公司、动力谷工厂、东湖工厂、时代华先、博戈株洲和天津风电均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等文件要求，编制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定期对废水、废气、噪声和土壤等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全部达标。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0,211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p>1. 截至 2023 年年底，已完成五个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装机容量 22MW，年发电量 2,200 万度，每年可减少 12,600 吨二氧化碳排放。</p> <p>2. 组织开展“工序流”及“设备类别”能源评审工作，系统性识别、深挖各用能点的节能潜力，并制定改进措施分轻重缓急逐一实施，实现节能降本目的。通过该方</p>

	法识别出设备节能改造、工艺改进等节能潜力 63 项，每年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5,000 多吨。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请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6.8	购买扶贫物资。
其中：资金（万元）	0.00	
物资折款（万元）	46.8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消费扶贫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本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2年11月30日	是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是
	其他	公司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11月30日	是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是
	其他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2年11月30日	是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8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雷江、林莹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18 年 10 月，公司下属风电产品事业部就与沈阳华创风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三家子公司（青岛华创风能有限公司、宁夏华创风能有限公司、通辽华创风能有限公司）风电叶片及弹性支撑产品合同纠纷及票据纠纷事项，分别向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辽市开鲁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共计涉案金额人民币 35,561.30 万元（起诉本金）。截至 2018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已收到上述法院分别下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18-049 号公告。
2019 年 7 月，公司披露了《关于诉讼案件进展的公告》，公司就上述诉讼中起诉沈阳华创风能有限公司（简称沈阳华创）拖欠合同款（含票据）事项向沈阳华创的债务人华电山东物资有限公司提起代位权诉讼，将沈阳华创列为第三人；公司就前述诉讼中起诉青岛华创风能有限公司（简称青岛华创）拖欠合同款（含票据）事项向青岛华创的债务人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提起代位权诉讼，将青岛华创列为第三人。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19-036 号公告。
2019 年 9 月，公司披露了《关于诉讼案件进展的公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7

告》，公司上述与沈阳华创及下属三家子公司合同纠纷及票据纠纷案中，因被告人未履行部分法院生效判决书，公司向相关法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书》。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19-044 号公告。
2020 年 6 月，公司披露了《关于诉讼案件进展的公告》，公司上述向青岛华创的债务人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提起代位权诉讼案中，收到执行款 9,123,338.52 元。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20-041 号公告。
2020 年 12 月，公司披露了《关于诉讼案件进展的公告》，公司与宁夏华创合同纠纷案一审判决书生效，其余案件处在执行阶段中或已结案。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20-079 公告。
2020 年 12 月，公司披露了《关于诉讼案件进展的公告》，公司上述与宁夏华创票据纠纷案中，收到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法院对宁夏华创所有的位于宁夏华创厂区内的 TZFC2000A 齿轮传动设备、FD-240/630/W33 等机器设备在拍卖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拍卖保留价 31,667,720.00 元，流拍后，法院裁定将上述机器设备作价 31,667,720.00 元，交付公司抵偿宁夏华创票据纠纷案案款，并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20-081 公告。
2021 年 2 月，公司披露了《关于诉讼案件进展的公告》，公司就与沈阳华创及其子公司诉讼案件中青岛华创未清偿剩余款项向青岛华创的债务人大唐平度提起代位权诉讼，将青岛华创列为第三人。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21-003 公告。
2021 年 7 月，公司披露了《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司及子公司近 12 个月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累计涉案金额合计约 6,649.84 万元。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21-038 公告。
2022 年 6 月，公司披露了《关于与沈阳华创及其子公司诉讼案件进展的公告》，截至该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收到公司诉大唐平度代位权诉讼案回款 19,147,132.57 元（含本金及利息），公司诉大唐平度代位权诉讼案已执行完毕。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22-044 公告。
2022 年 6 月，公司披露了《关于与沈阳华创及其子公司诉讼案件进展的公告》，公司确认收到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大唐平度不服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鲁 02 民终 10529 号民事判决，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22-046 公告。
2022 年 9 月，公司披露了《关于与沈阳华创及其子公司诉讼案件进展的公告》，公司收到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大唐平度的再审申请。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22-060 公告。
2024 年 1 月，公司披露了《关于与沈阳华创及其子公司诉讼案件进展的公告》，公司收到公司与通辽华创案回款人民币 367,048.49 元。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24-004 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23-009 号公告。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中车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23-010 号公告。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23-066 号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车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22,000.00	0.385%-1.95%	18,247.40	125,218.65	122,278.15	21,187.90
合计	/	/	/	18,247.40	125,218.65	122,278.15	21,187.90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中车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22,000.00	2.35%	0.00	10,007.18	0.00	10,007.18
合计	/	/	/	0.00	10,007.18	0.00	10,007.18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中车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金融服务	1,000.00	0.0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择机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下属企业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金控”）等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其中，中车金控以现金不超过 6.6131 亿元认购本次发行股票。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23-072 号等公告及上网文件。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745.2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6,436.8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6,436.8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2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注：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新材德国（博戈）的全资子公司 BOGE Rubber&Plastics USA, LLC（以下简称 BOGE 美国公司）在通用汽车公司（以下简称 GM 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控股股东中车株洲所为 BOGE 美国公司向 GM 公司出具担保函，承诺自担保函生效之日起，中车株洲所对由于 BOGE 美国公

司在日常商务合同执行过程中可能给 GM 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补偿。就前述担保事项，公司控股子公司新材德国（博戈）于 2019 年向中车株洲所提供反担保，该担保与反担保事项均尚未履约完毕。（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9-029、临 2019-032）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740,000				21,740,000	21,740,000	2.6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1,740,000				21,740,000	21,740,000	2.6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740,000				21,740,000	21,740,000	2.6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02,798,152	100						802,798,152	97.36
1、人民币普通股	802,798,152	100						802,798,152	97.3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02,798,152	100	+21,740,000				21,740,000	824,538,152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5月29日，公司办理完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权益登记工作。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680,000股，公司总股本从802,798,152股增加至822,478,152股。2023年7月24日，公司办理完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权益登记工作。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60,000股，公司总股本从822,478,152股增加至824,538,152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24,538,152 股，较年初增加 21,740,000 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无重大影响。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0	0	19,680,000	19,68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份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对应限售期：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0	0	2,060,000	2,06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份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对应限售期：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合计			21,740,000	21,740,00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注 1)	2010 年 5 月 18 日	27.18	30,800,000	2011 年 5 月 18 日	40,480,000	

				2013年5月20日	27,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注2)	2013年5月31日	8.80	144,080,652	2013年6月25日	144,080,652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注3)	2016年1月15日	10.61	141,376,060	2019年1月15日	141,376,06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442号文《关于核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2010年5月1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800,000股，发行价格27.18元/股。

注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08号文《关于核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的核准，2013年5月31日，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售3股，发行价格8.8元/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44,080,652股。

注3：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723号文《关于核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获准向控股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1,376,060股，发行价格10.61。该新增股份于2016年1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完毕，上市日为2016年1月15日，限售期36个月。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2023年5月29日，公司办理完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权益登记工作。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680,000股，公司总股本从802,798,152股增加至822,478,152股。2023年7月24日，公司办理完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权益登记工作。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60,000股，公司总股本从822,478,152股增加至824,538,152股。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份总数由802,798,152股增加至824,538,152股。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6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78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0	292,494,103	35.47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0	66,029,078	8.01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0	12,338,786	1.50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475,870	10,475,870	1.27	0	未知	0	未知
中车株洲车辆实业管理有限公司	0	7,709,666	0.9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47,386	7,347,386	0.89	0	未知	0	未知
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	0	7,179,675	0.87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车南京浦镇实业管理有限公司	0	7,070,109	0.8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38,000	5,727,700	0.69	0	未知	0	未知
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0	5,574,515	0.68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292,494,103	人民币普通股	292,494,103
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66,029,078	人民币普通股	66,029,078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12,338,786	人民币普通股	12,338,78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475,870	人民币普通股	10,475,870
中车株洲车辆实业管理有限公司	7,709,666	人民币普通股	7,709,66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47,386	人民币普通股	7,347,386
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	7,179,675	人民币普通股	7,179,675
中车南京浦镇实业管理有限公司	7,070,109	人民币普通股	7,070,10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27,700	人民币普通股	5,727,700
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5,574,515	人民币普通股	5,574,51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第1、3、7、10名股东的控股股东同为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2、5、8名股东和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	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0	0
平安安赢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	0	0
中车眉山实业管理有限公司	退出	0	0	0	0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彭华文、杨治国	370,000	可办理解除限售日期	0	按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除限售
2	刘军等 3 人	260,000	可办理解除限售日期	0	按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除限售
3	程海涛、彭海霞、黄蕴洁、彭超义、荣继纲、侯彬彬、龚高科、夏智、熊友波等 25 人	160,000	可办理解除限售日期	0	按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除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中，彭华文为公司董事长，杨治国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刘军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程海涛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彭海霞为公司副总经理，黄蕴洁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彭超义、荣继纲、侯彬彬、龚高科为公司副总经理，夏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熊友波为公司总法律顾问。			

注：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单人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东林
成立日期	1992 年 9 月 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p>许可项目：铁路运输设备制造；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期刊出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机械设备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认证咨询；数字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直接持有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88187）41.73%的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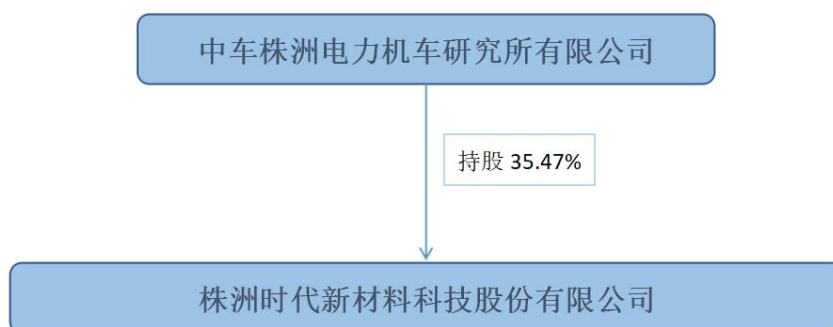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孙永才
成立日期	2002年7月1日
主要经营业务	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经营管理、资本运营、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及资产受托管理；交通和城市基础设施、新能源、节能环保装备的研发、销售、租赁、技术服务；铁路机车车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铁路起重机械、各类机电设备及部件、电子设备、环保设备及产品的设计、制造、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车集团直接持有中国中车（股票代码601766）51.40%的股权；直接持有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997）股票14,783,251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车集团下属子公司持有沃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920）股票217,174,75股；中车集团下属子公司持有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88187）41.73%的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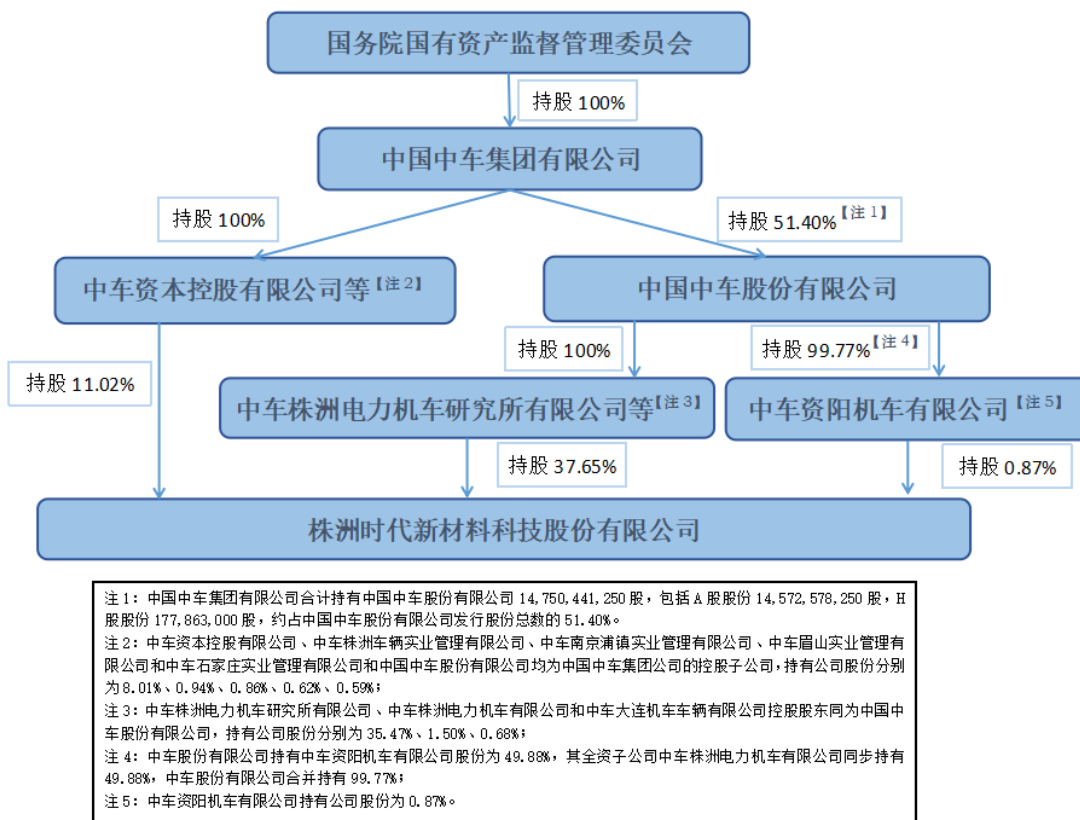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432 号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新材”)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时代新材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时代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非流动资产减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7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1、22、25 及 26。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2023 年 12 月 31 日，时代新材下属子公司 CRRC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以下简称“新材德国(博戈)”)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无形资产等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合计折合人民币 15.94 亿元。2023 年度，新材德国(博戈)经营持续亏损，管理层判断新材德国(博戈)的非流动资产存在减值迹象。</p> <p>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非流动资产，管理层对其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以上述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p> <p>确定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涉及管理层作出的重大判断，尤其是对收入增长率、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率和折现率等关键假设的判断及估计。</p> <p>由于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同时在认定资产组的划分以及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与新材德国(博戈)相关的非流动资产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与评价非流动资产减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评价管理层对于资产组的识别以及进行减值测试的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基于我们对新材德国(博戈)所处行业的了解、经验和知识，参考新材德国(博戈)经批准的财务预算和商业计划，评价管理层在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包括收入增长率和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率等； • 利用我们的估值专家的工作，评价管理层在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采用方法的适当性以及所使用折现率的合理性； • 将上一年度管理层在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与本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比较，以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 对管理层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所使用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率、收入增长率和折现率等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评价这些关键假设的变化对非流动资产减值测试结果的可能影响以及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测试表，验证非流动资产减值的计算准确性； • 评价财务报表中有关非流动资产减值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5、7、16。</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如附注七、4、附注七、5、附注七、7及附注七、16所述，2023年12月31日，时代新材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新材集团”）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以下合称“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合计为人民币70.60亿元，坏账准备合计为人民币2.34亿元。时代新材集团的应收款项主要来自产品销售业务、建造业务、技术开发和模具销售业务等。</p> <p>管理层基于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每类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款项坏账准备。预期信用损失率考虑应收款项账龄、时代新材集团客户的回收历史、当前市场情况和前瞻性信息。该评估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p> <p>由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且其存在固有不确定性，我们将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了解与信用风险控制、款项回收及预期信用损失估计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价时代新材集团估计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p> <p>从应收款项账龄分析报告中选取测试项目，核对至相关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价应收款项账龄分析报告中的账龄区间划分的准确性；</p> <p>了解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所运用的关键参数及假设，包括管理层基于客户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的基础、以及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率中包含的历史信用损失数据等；</p> <p>通过检查管理层用于作出会计估计的信息，包括测试历史信用损失数据的准确性，评价历史损失率是否基于当前经济状况和前瞻性信息进行适当调整，评价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估计的适当性；</p> <p>基于时代新材集团信用损失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重新计算于2023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p>

四、其他信息

时代新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时代新材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时代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时代新材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时代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时代新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时代新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时代新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雷江(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林莹

2024 年 03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2,222,115,995.55	1,882,146,445.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 2		200,448,957.3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 4	416,243,734.29	817,387,203.34
应收账款	(七) 5	4,055,895,642.08	3,101,643,334.62
应收款项融资	(七) 7	2,287,628,272.85	2,141,422,512.71
预付款项	(七) 8	98,673,889.71	82,082,079.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 9	79,241,807.38	419,770,727.14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00,000.00	4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10	2,596,097,872.40	2,611,522,534.65
合同资产	(七) 6	216,916,200.64	172,178,506.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 12	7,119,499.62	35,899,550.06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3	283,602,270.52	166,022,137.00
流动资产合计		12,263,535,185.04	11,630,523,987.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 16	14,082,988.98	6,959,188.97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7	407,910,770.59	404,011,477.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 20	20,067,601.13	20,680,587.85
固定资产	(七) 21	3,075,098,352.68	3,152,847,725.83
在建工程	(七) 22	370,779,740.95	129,675,24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 25	539,599,414.50	434,638,412.99
无形资产	(七) 26	379,549,081.91	361,564,277.84
开发支出	(八) (2)	17,155,606.38	29,598,068.46
商誉	(七) 27	2,725,488.01	2,649,823.72
长期待摊费用	(七) 28	77,990,079.12	117,422,531.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9	227,185,586.44	252,084,908.59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30	834,328,727.70	714,382,933.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66,473,438.39	5,626,515,176.78
资产总计		18,230,008,623.43	17,257,039,164.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32	712,172,710.67	701,289,730.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 35	790,693,789.12	2,421,376,209.45
应付账款	(七) 36	5,338,908,923.31	3,558,419,791.26
预收款项	(七) 37		157,142.86
合同负债	(七) 38	246,159,667.14	142,765,327.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9	251,372,612.70	151,843,931.66
应交税费	(七) 40	101,241,937.22	73,308,029.39
其他应付款	(七) 41	1,163,700,116.63	867,074,069.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6,774,687.05	46,774,687.0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43	526,472,007.59	430,189,812.49
其他流动负债	(七) 44	17,038,520.96	8,537,557.27
流动负债合计		9,147,760,285.34	8,354,961,601.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 45	666,253,580.23	942,191,776.9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 47	426,797,542.68	308,759,335.84
长期应付款	(七) 48	20,325,854.08	25,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 49	843,275,156.23	695,863,952.58
预计负债	(七) 50	446,129,946.42	442,638,756.99
递延收益	(七) 51	78,057,258.86	87,621,752.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29	38,946,585.28	22,189,390.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 52	35,531,150.76	49,264,542.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55,317,074.54	2,573,529,508.05
负债合计		11,703,077,359.88	10,928,491,11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 53	824,538,152.00	802,798,1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 55	3,300,968,670.57	3,173,035,636.61
减：库存股	(七) 56	122,646,2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七) 57	-175,571,640.43	-141,619,202.84
专项储备	(七) 58	1,972,122.15	678,073.47
盈余公积	(七) 59	289,799,424.95	241,216,072.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60	1,675,641,672.80	1,449,101,913.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5,794,702,202.04	5,525,210,645.30
少数股东权益		732,229,061.51	803,337,409.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6,526,931,263.55	6,328,548,054.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8,230,008,623.43	17,257,039,164.76

公司负责人：彭华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蕴洁会计机构负责人：麻帅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0,763,960.32	1,179,565,102.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448,957.3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4,140,633.16	574,872,204.88
应收账款	(十九) 1	2,668,702,693.58	1,835,770,877.40
应收款项融资		1,990,168,279.53	2,001,195,158.48
预付款项		57,080,865.14	56,655,027.73
其他应收款	(十九) 2	893,743,489.66	828,247,453.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1,214,895.78	51,214,895.78
存货		1,231,238,402.09	1,262,751,398.40
合同资产		53,500,957.77	35,178,471.7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100,093.15
其他流动资产		177,980,620.90	84,361,622.46
流动资产合计		8,457,319,902.15	8,076,146,367.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28,988.98	1,036,962.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 3	2,853,711,314.29	2,605,784,674.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8,842,569.93	19,406,542.17
固定资产		937,096,781.79	1,132,361,234.12
在建工程		229,550,162.52	20,967,362.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4,678,329.07	235,125,998.53
无形资产		211,740,088.14	174,486,233.71
开发支出		4,683,288.11	19,883,662.8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336,096.41	92,861,006.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267,810.57	148,675,694.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2,168,806.53	402,108,186.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10,104,236.34	4,852,697,558.41
资产总计		13,567,424,138.49	12,928,843,926.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284,166.67	400,293,33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9,002,388.34	2,219,892,570.74
应付账款		3,618,119,975.70	2,387,553,209.3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7,871,716.26	87,327,368.21
应付职工薪酬		35,970,963.87	25,817,980.45
应交税费		41,551,123.81	27,010,218.24
其他应付款		1,842,471,841.49	1,018,004,314.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840,153.50	104,472,726.63
其他流动负债		15,270,018.19	4,210,855.17
流动负债合计		6,750,382,347.83	6,274,582,576.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96,437,066.67	798,623,944.4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6,173,114.25	155,407,873.12
长期应付款		20,325,854.08	25,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13,261,865.53	401,075,358.67
递延收益		35,891,515.29	45,124,61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2,089,415.82	1,425,231,791.24
负债合计		7,942,471,763.65	7,699,814,367.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824,538,152.00	802,798,1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45,068,017.28	3,316,430,181.40
减：库存股		122,646,2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5,569,076.16	-23,510,157.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8,459,382.07	229,195,584.53
未分配利润		1,235,102,099.65	904,115,798.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24,952,374.84	5,229,029,558.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67,424,138.49	12,928,843,926.09

公司负责人：彭华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蕴洁会计机构负责人：麻帅杰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 61	17,537,867,099.42	15,034,880,281.55
其中：营业收入		17,537,867,099.42	15,034,880,281.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174,068,832.10	14,881,751,785.99
其中：营业成本	(七) 61	14,670,390,145.12	13,210,366,819.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 62	65,390,915.93	49,368,525.05
销售费用	(七) 63	545,757,668.51	350,793,404.25
管理费用	(七) 64	995,205,390.43	578,482,912.78
研发费用	(七) 65	829,648,183.19	677,788,801.37
财务费用	(七) 66	67,676,528.92	14,951,322.95
其中：利息费用		70,198,387.52	66,964,766.42
利息收入		32,535,849.25	21,557,043.67
加：其他收益	(七) 67	100,217,551.17	71,462,853.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68	5,031,159.97	5,775,334.11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74,265.35	1,970,128.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588,046.68	-451,562.2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448,957.38	405,346.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2,925,878.54	2,705,283.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8,788,478.11	-83,041,117.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297,798.65	95,890,302.0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4,585,865.78	246,326,497.1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1,325,024.85	42,016,204.1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6,756,143.60	3,722,648.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9,154,747.03	284,620,053.1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72,640,052.80	33,947,360.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6,514,694.23	250,672,693.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6,514,694.23	250,672,693.0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6,157,662.21	356,548,124.1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9,642,967.98	-105,875,431.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242,533.53	450,965,709.5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952,437.59	298,939,584.3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271,441.01	287,874,890.3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3,271,441.01	287,874,890.3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319,003.42	11,064,694.0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736,637.03	-2,006,416.76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2,055,640.45	13,071,110.81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290,095.94	152,026,125.17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9,272,160.70	701,638,402.5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2,205,224.62	655,487,708.4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933,063.92	46,150,694.1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彭华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蕴洁会计机构负责人：麻帅杰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 4	9,555,525,545.93	8,055,884,013.89
减：营业成本	(十九) 4	7,973,617,841.96	6,918,898,375.07
税金及附加		43,669,463.34	29,387,269.04
销售费用		310,901,637.52	145,718,681.34
管理费用		340,302,020.18	228,307,131.69
研发费用		383,997,914.10	236,450,956.67
财务费用		-5,893,144.46	2,888,911.61
其中：利息费用		52,095,710.59	58,813,357.95
利息收入		35,641,369.82	33,045,678.08
加：其他收益		64,742,081.51	33,721,061.40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 5	21,567,975.65	23,623,181.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897,281.03	8,965,969.85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8,957.38	405,346.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032,548.79	3,625,509.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381,974.69	-308,785,410.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0,517.48	98,485,943.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2,695,872.11	345,308,320.19
加：营业外收入		5,845,228.51	10,901,109.47
减：营业外支出		1,467,221.72	1,276,390.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7,073,878.90	354,933,039.55
减：所得税费用		39,535,928.74	37,172,694.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537,950.16	317,760,345.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537,950.16	317,760,345.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058,918.34	-1,969,272.4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58,918.34	-1,969,272.4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058,918.34	-1,969,272.47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5,479,031.82	315,791,073.0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彭华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蕴洁会计机构负责人：麻帅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25,258,944.62	14,096,069,107.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401,919.72	230,743,647.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8 (1)	165,136,140.06	159,268,88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58,797,004.40	14,486,081,639.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93,070,289.76	11,596,385,628.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3,839,842.16	2,151,881,726.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0,334,819.29	582,605,653.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8 (1)	746,123,595.15	810,696,97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63,368,546.36	15,141,569,98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428,458.04	-655,488,346.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1,033,500,5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44,941.30	2,939,020.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74,945.10	49,411,733.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0,319,886.40	1,085,851,303.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4,710,441.15	414,345,620.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0	8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4,710,441.15	1,214,345,620.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390,554.75	-128,494,316.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1,485,750.00	356,963,7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56,182,750.00	356,963,7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3,637,307.25	2,402,811,423.52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5,123,057.25	2,959,775,173.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5,176,442.72	2,229,562,292.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4,969,278.73	113,067,464.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8 (3)	166,745,754.45	112,847,390.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6,891,475.90	2,455,477,147.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68,418.65	504,298,026.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238,741.26	44,230,777.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7,508,225.90	-235,453,859.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9,893,084.50	2,105,346,944.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7,401,310.40	1,869,893,084.50

公司负责人：彭华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蕴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麻帅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40,000,994.80	9,323,661,537.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393,329.00	80,160,898.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260,197.98	73,555,59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39,654,521.78	9,477,378,033.71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10,836,559.48	8,513,338,369.7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2,614,341.55	544,530,386.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5,431,294.48	240,717,794.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928,043.69	569,451,75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08,810,239.20	9,868,038,30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844,282.58	-390,660,274.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1,033,500,5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258,741.30	11,329,820.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7,264.92	42,231,932.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05,269.8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80,230.70	291,727,427.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201,506.81	1,378,789,729.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9,485,760.93	200,561,098.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3,920,000.00	870,1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235,225,12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3,405,760.93	1,305,946,222.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204,254.12	72,843,507.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303,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2,100,000,000.00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5,303,000.00	2,3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6,680,851.24	2,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906,667.77	105,896,476.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815,895.47	69,429,159.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1,403,414.48	2,375,325,636.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100,414.48	-75,325,636.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59,243.85	19,325,912.61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801,142.17	-373,816,491.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9,565,102.49	1,553,381,593.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0,763,960.32	1,179,565,102.49

公司负责人：彭华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蕴洁会计机构负责人：麻帅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2,798,152.00				3,173,035,636.61		-141,619,202.84	678,073.47	241,216,072.90		1,449,101,913.16		5,525,210,645.30	803,337,409.46	6,328,548,054.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2,798,152.00				3,173,035,636.61		-141,619,202.84	678,073.47	241,216,072.90		1,449,101,913.16		5,525,210,645.30	803,337,409.46	6,328,548,054.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40,000.00				127,933,033.96	122,646,200.00	-33,952,437.59	1,294,048.68	48,583,352.05		226,539,759.64		269,491,556.74	-71,108,347.95	198,383,208.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952,437.59				386,157,662.21		352,205,224.62	-72,933,063.92	279,272,160.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740,000.00				127,933,033.96	125,303,000.00							24,370,033.96	1,454,581.79	25,824,615.7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740,000.00				103,563,000.00	125,303,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445,006.21								24,445,006.21	1,454,581.79	25,899,588.00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其他				-74,972.25									-74,972.25		-74,972.25
(三) 利润分配					-2,656,800.00			48,583,352.05		-159,617,902.57			-108,377,750.52		-108,377,750.52
1. 提取盈余公积								48,583,352.05		-48,583,352.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56,800.00					-111,034,550.52			-108,377,750.52		-108,377,750.5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294,048.68					1,294,048.68	370,134.18	1,664,182.86
1. 本期提取								46,312,696.78					46,312,696.78	3,839,677.19	50,152,373.97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本期使用								-45,018,648.10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24,538,152.00				3,300,968,670.57	122,646,200.00	-175,571,640.43	1,972,122.15	289,799,424.95		1,675,641,672.80		5,794,702,202.04	732,229,061.51			6,526,931,263.55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2,798,152.00				3,080,149,879.59		-440,558,787.19		209,440,038.34		1,188,553,675.77		4,840,382,958.51	148,310,891.46			4,988,693,849.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2,798,152.00				3,080,149,879.59		-440,558,787.19		209,440,038.34		1,188,553,675.77		4,840,382,958.51	148,310,891.46			4,988,693,849.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885,757.02		298,939,584.35	678,073.47	31,776,034.56		260,548,237.39		684,827,686.79	655,026,518.00			1,339,854,204.79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8,939,584.35					356,548,124.11		655,487,708.46	46,150,694.11	701,638,402.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885,757.02									92,885,757.02	611,275,823.89	704,161,580.9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5,337,926.11									75,337,926.11	611,275,823.89	686,613,7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7,547,830.91									17,547,830.91		17,547,830.91
(三) 利润分配								31,776,034.56		-95,999,886.72			-64,223,852.16	-2,400,000.00	-66,623,852.16
1. 提取盈余公积								31,776,034.56		-31,776,034.5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223,852.16			-64,223,852.16	-2,400,000.00	-66,623,852.16
4. 其他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78,073.47					678,073.47				678,073.47
1. 本期提取								57,390,465.41					57,390,465.41				57,390,465.41
2. 本期使用								-56,712,391.94					-56,712,391.94				-56,712,391.94
(六)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2,798,152.00				3,173,035,636.61		-141,619,202.84	678,073.47	241,216,072.90		1,449,101,913.16		5,525,210,645.30	803,337,409.46	6,328,548,054.76

公司负责人：彭华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蕴洁会计机构负责人：麻帅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2,798,152.00				3,316,430,181.40		-23,510,157.82		229,195,584.53	904,115,798.39	5,229,029,558.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2,798,152.00				3,316,430,181.40		-23,510,157.82		229,195,584.53	904,115,798.39	5,229,029,558.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40,000.00				128,637,835.88	122,646,200.00	-12,058,918.34		49,263,797.54	330,986,301.26	395,922,816.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58,918.34			477,537,950.16	465,479,031.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740,000.00				129,387,615.75	125,303,000.00					25,824,615.75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740,000.00				103,563,000.00	125,303,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899,588.00						25,899,588.00
4. 其他					-74,972.25						-74,972.25
(三) 利润分配						-2,656,800.00			48,583,352.05	-159,617,902.57	-108,377,750.52
1. 提取盈余公积									48,583,352.05	-48,583,352.0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56,800.00				-111,034,550.52	-108,377,750.5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5,277,954.49			25,277,954.49
2. 本期使用								-25,277,954.49			-25,277,954.49
(六) 其他					-749,779.87				680,445.49	13,066,253.67	12,996,919.29
四、本期期末余额	824,538,152.00				3,445,068,017.28	122,646,200.00	-35,569,076.16		278,459,382.07	1,235,102,099.65	5,624,952,374.84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2,798,152.00				3,298,347,854.99		-21,540,885.35		197,419,549.97	682,355,339.56	4,959,380,011.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2,798,152.00				3,298,347,854.99		-21,540,885.35		197,419,549.97	682,355,339.56	4,959,380,011.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82,326.41		-1,969,272.47		31,776,034.56	221,760,458.83	269,649,547.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69,272.47			317,760,345.55	315,791,073.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82,326.41						18,082,326.4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8,082,326.41						18,082,326.41
（三）利润分配									31,776,034.56	-95,999,886.72	-64,223,852.16
1. 提取盈余公积									31,776,034.56	-31,776,034.56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223,852.16	-64,223,852.1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0,536,454.63			30,536,454.63
2. 本期使用								-30,536,454.63			-30,536,454.6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2,798,152.00				3,316,430,181.40		-23,510,157.82		229,195,584.53	904,115,798.39	5,229,029,558.50

公司负责人：彭华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蕴洁会计机构负责人：麻帅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南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8年5月经湖南省体改委湘体改字(1997)73号文批准,由原株洲时代橡塑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改制成立的,并更名为株洲时代橡塑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980万元。2000年1月6日,公司经湖南省体改委湘体改字(2000)05号文批准,以未分配利润每10股送2.31股、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0.29股,送股及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5,014.80万元,并于2000年2月3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2001年9月17日,经湖南省金融证券领导小组办公室湘金函(2001)014号文同意,公司工会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社团法人股2,005.92万股协议转让给公司13家发起人股东。2001年11月7日,公司经股东大会决议更名为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11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125号文核准向社会公众首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3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并于2002年12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首发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8,514.80万元,并于2003年1月10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2004年2月18日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公司2003年末总股本8,514.8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同时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送股及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7,029.60万股,并于同年5月19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公司2006年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2006年3月15日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决议,由非流通股股东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作出对价,以获得其持有的非流通股份的上市流通权,即流通股股东持有每10股流通股可获得3股的对价股份,对价总额为2100万股。本次股权分置实施完成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仍为17,029.60万股。

本公司于2006年5月25日召开的200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本公司2005年末总股本17,029.6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转增股本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0,435.52万股,并于2006年7月25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公司于2009年7月16日召开的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3,080万股,每股面值1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0,029.40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3,515.52万股,并于2010年6月10日在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公司于2011年4月8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本公司2010年末总股本23,515.5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4股,同时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送股及转增股本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51,734.144万股,并于2011年7月8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公司于2013年1月11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08号文《关于核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的核准,以本公司2011年9月30日总股本51,734.144万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股募集资金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6,142.2092万股,并于2013年8月5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公司于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723号文《关于核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12月23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141,376,060股,每股面值1元,募集资金

净额人民币 149,260.30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02,798,152 股，并于 2016 年 2 月 3 日在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截至本报告期末，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207 人，新增股本 1,968.00 万股，公司总股本从 802,798,152 股增加至 822,478,152 股。

2023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 39 名符合预留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预留授予 206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 822,478,152 股增加至 824,538,152 股。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30200712106524U。本公司总部位于湖南省株洲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黄河南路。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轨道交通、汽车、公路、家电、新能源装备、船舶、特种装备、环保工程、建筑工程、工程机械、石油、市政等领域高分子材料制品、金属材料制品、桥梁支座及桥梁配套产品、橡胶金属制品、复合材料制品及各类材料集成产品的开发、生产、检测、销售、售后服务及技术咨询；桥梁、建筑检测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维修；利用自有资金从事实业投资活动；自营和代理商品、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特种专业工程建筑安装业务；环保工程及服务，环保设备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株洲所”），最终控股方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中国中车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集团”）。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五）11、附注（五）12、附注（五）13），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6）、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21 及附注（五）26）。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大于或等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的 0.50%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大于或等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的 0.50%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大于或等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的 0.50%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大于或等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的 0.50%
重要的在建工程	大于或等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的 0.50%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款项	大于或等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的 0.50%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大于或等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的 0.50%
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大于或等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的 5.00%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绝对值）之一或同时占集团合并报表相应项目比例大于或等于 1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 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 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 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 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 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 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 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为

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五、19(2)(b))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为合营企业。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五、23)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五、34 收入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根据承兑人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本集团将应收票据划分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其中，商业承兑汇票按出票人性质具体分为应收工业与工程第三方客户、应收轨道第三方客户、应收风电第三方客户、应收关联方、应收其他第三方客户五种主要客户类型，并结合应收账款龄搭建预期信用损失矩阵模型，来分别计算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根据本集团历史经验，应收账款计提坏账的组合类别为应收工业与工程第三方客户、应收轨道第三方客户、应收风电第三方客户、应收水处理第三方客户、应收其他第三方客户、应收中车集团关联方、应收铁总七种主要客户类型，并结合应收账款龄搭建预期信用损失矩阵模型，来分别计算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员工备用金、应收关联方往来款、应收股利等。根据应收款的性质和不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组合，具体为：应收押金保证金和员工备用金组合、应收关联方往来款组合、应收股利组合。
合同资产	根据本集团历史经验，合同资产计提坏账的组合类别为应收工业与工程第三方客户、应收轨道第三方客户、应收风电第三方客户、应收水处理第三方客户、应收其他第三方客户、应收中车集团关联方、应收铁总七种主要客户类型，并结合应收账款龄搭建预期信用损失矩阵模型，来分别计算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	根据本集团历史经验，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的组合类别为应收风电第三方客户、应收水处理第三方客户、应收中车集团关联方三种主要客户类型，并结合应收账款龄搭建预期信用损失矩阵模型，来分别计算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b)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境外子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境内子公司已发生信用减值损失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本集团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6. 存货√适用 不适用**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适用 不适用**(1) 存货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以及周转材料。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分别采用分次转销和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17. 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参见附注五、11)、递延所得税资产(参见附注五、37)及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参见附注五、20))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五、18)。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27 长期资产减值。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五、7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五、19(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五、19(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五、18)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

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27。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27。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项目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	40 年	3%-5%	2.38%-2.43%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五、22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境外土地使用权		永久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年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5 年	5%	3.8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0%-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0%-19.0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五、23)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机器设备	依据资产验收交接单、验收报告等资料，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房屋及建筑物	满足建筑完工验收标准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2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3. 借款费用√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七、26)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五、18)。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类别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50年	法定使用权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5 年	合同约定授权期限或预计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直线法
专利权	5-10 年	合同约定授权期限或预计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3-10 年	合同约定授权期限或预计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直线法
客户关系	8-13 年	合同约定授权期限或预计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直线法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应予以资本化：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如下：

研究阶段：公司项目可行性调查、立项及前期研究开发作为研究阶段。研究阶段起点为研发部门将项目立项资料提交公司评审通过，终点为试制准备评审，决策是否具备试制的条件，是否可以进入开发阶段。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公司产品从试制到批量生产的阶段作为开发阶段。开发阶段的起点为首件试制品达到用户需求，产品进入小批量生产，终点为研发项目通过转批评审，产品达到批量生产阶段。公司进入开发阶段的项目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先在“开发支出”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在项目达到预定用途时形成无形资产时转入“无形资产”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并开始摊销。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2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27. 长期资产减值√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期限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15 年
模具	3 年
其他	2-15 年

29. 合同负债√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 CRRCNewMaterialTechnologiesGmbH(以下简称“新材德国(博戈)”)对符合条件的现有退休人员和现有在岗人员提供退休后统筹外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然后将其予以折现后的现值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集团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对属于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属于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

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

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相关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服务的价格。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按在授予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损益。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且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集团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五、11（6））。本集

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产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主要销售风电叶片、轨道交通产品、汽车零部件、新材料等产品。本集团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即商品交付验收时确认收入。

(2) 建造合同收入

本集团提供的建造工程等服务，根据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建造工程合同的完工进度主要按照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已完工合同工作的测量进度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有权在达到一系列履约相关的里程碑时向顾客开具发票。当达到一个特定的里程碑时，顾客将按照相关里程碑支付本集团开具的发票金额。在这之前本集团就已完成的工作确认一项合同资产，在其向顾客开具发票时将先前确认的合同资产分类至应收账款。如果合同付款超过产量法下至今已确认的收入，本集团将超额部分确认为一项合同负债变化。

(3) 模具销售收入

本集团为汽车整车制造商客户开发制造模具，该等模具系本集团为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所必须使用的定制化工具，客户通常会一次性付清模具货款。本集团于客户验收模具的时点按照客户承诺对价确认收入。由于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取决于客户的最终确认，故本集团在零部件生产项目量产开始日确认一项合同资产。

(4) 技术开发收入

本集团主要向汽车整车制造商提供工程设计及开发等技术开发。技术开发收入在客户取得技术开发交付物的时点确认收入，若没有明确的交付时点，则以对应零部件生产项目量产开始日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由于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取决于客户的最终确认，故本集团在项目量产开始日确认一项合同资产。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37.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土地和建筑物租赁，本集团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五、34 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五、27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五、11 金融工具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9.1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2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9.2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9.3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39.4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9.5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 2023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a) 《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 (“新保险合同准则”) 及相关实施问答

新保险合同准则取代了 2006 年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原保险合同》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6 号——再保险合同》，以及 2009 年印发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 号)。

本集团未发生保险相关交易，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解释第 16 号”) 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的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即租赁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本集团对该交易初始确认所产生的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此外，本集团在上述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于未来各期间转回时有充足尚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了与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相等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新增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满足资产负债表净额列报的条件，净额列报后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的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5%-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4.5%-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注

注：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时代元件”)、天津中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风电”)、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华先”)、株洲时代瑞唯减振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瑞唯”)、青岛博锐智远减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锐科技”)等取得税务机关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1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其他未列示的中国境内子公司均适用25%的所得税税率。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00
天津中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15.00
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株洲中车新锐减振装备有限公司	25.00
株洲时代瑞唯减振装备有限公司	15.00
青岛博锐智远减振科技有限公司	15.00

青岛中车时代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吉林中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25.00
射阳中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25.00
DelkorRailPtyLtd	30.00
CRRCNewMaterialTechnologiesGmbH	29.00
博戈橡胶塑料(株洲)有限公司	15.00
博戈橡胶塑料(无锡)有限公司	25.00
博戈橡胶金属(上海)有限公司	15.00
BOGERUBBER&PLASTICSMEXICO, S. A. DEC. V.	30.00
BOGERubber&Plastics, Brasil, Ltda.	24.00
BOGEElastmetallslovakiaa. s.	21.00
BOGERubber&PlasticsUSA, LLC	21.00

(a) 澳大利亚

增值税-应税收入按 10% 的税率计算增值税(2022 年度: 10%), 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30%(2022 年度: 30%) 计缴。

(b) 巴西

增值税-应税收入按 0%-27.25%(2022 年度: 0%-27.25%) 的税率计算增值税, 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4%(2022 年度: 15%/25%) 计缴。

(c) 法国

增值税-应税收入按 20%(2022 年度: 2.1%-20%)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6.5%(2022 年度: 26.5%) 计缴。

(d) 德国

增值税-应税收入按 7%/19%(2022 年度: 7%/19%)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9%(2022 年度: 29%) 计缴。

(e) 斯洛伐克

增值税-应税收入按 20%(2022 年度: 20%)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1%(2022 年度: 22%) 计缴。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8,946.26	63,045.90
银行存款	2,005,373,325.94	1,687,356,064.82
其他货币资金	4,714,685.15	12,253,360.8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211,879,038.20	182,473,973.78
合计	2,222,115,995.55	1,882,146,445.3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93,559,248.59	558,176,769.49

其他说明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中车时代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原名“青岛中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时代”)诉讼冻结银行存款人民币4,515,685.15元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人民币199,000.00元(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为信用证保证金人民币12,253,360.80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448,957.38
合计		200,448,957.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0,040,560.40	475,834,865.75
商业承兑票据	137,208,262.43	347,277,707.63
减：坏账准备	1,005,088.54	5,725,370.04

合计	416,243,734.29	817,387,203.34
----	----------------	----------------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末，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质押的应收票据为人民币 1,800,000.00 元。）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57,867,935.93	158,656,916.77
商业承兑票据		699,297.02
合计	1,457,867,935.93	159,356,213.7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7,248,822.83	100.00	1,005,088.54	0.24	416,243,734.29	823,112,573.38	100.00	5,725,370.04	0.70	817,387,203.34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37,208,262.43	32.88	1,005,088.54	0.73	136,203,173.89	347,277,707.63	42.19	5,725,370.04	1.65	341,552,337.59
银行承兑票据	280,040,560.40	67.12	/	/	280,040,560.40	475,834,865.75	57.81	/	/	475,834,865.75
合计	417,248,822.83	/	1,005,088.54	/	416,243,734.29	823,112,573.38	/	5,725,370.04	/	817,387,203.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工业与工程第三方客户			
1 年内	26,744,081.05	623,441.28	2.33
应收轨道第三方客户			
1 年以内	75,000,000.00	295,333.18	0.39
应收风电第三方客户			
1 年以内	2,668,371.00	2,668.37	0.10
应收关联方			
1 年以内	12,124,491.74	65,313.11	0.54
应收其他第三方客户			

1 年以内	20,671,318.64	18,332.60	0.09
合计	137,208,262.43	1,005,088.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票据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有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未计提坏账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票据	5,725,370.04	1,005,088.54	-5,725,370.04			1,005,088.54
合计	5,725,370.04	1,005,088.54	-5,725,370.04			1,005,088.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3 年度，本集团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2022 年度：无)。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中应收本集团关联方的款项，详见附注十四、6。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853,655,301.54	2,872,084,946.51
1 年以内小计	3,853,655,301.54	2,872,084,946.51
1 至 2 年	126,172,778.37	213,191,584.55
2 至 3 年	124,088,449.14	58,993,761.31
3 至 4 年	39,235,126.23	25,444,617.56
4 至 5 年	16,929,889.96	50,248,655.14
5 年以上	71,308,494.43	41,784,480.65
合计	4,231,390,039.67	3,261,748,045.7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83,843,647.95	30.34	143,493,209.53	11.18	1,140,350,438.42	1,266,265,440.65	38.82	119,982,052.81	9.48	1,146,283,387.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47,546,391.72	69.66	32,001,188.06	1.09	2,915,545,203.66	1,995,482,605.07	61.18	40,122,658.29	2.01	1,955,359,946.78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47,546,391.72	69.66	32,001,188.06	1.09	2,915,545,203.66	1,995,482,605.07	61.18	40,122,658.29	2.01	1,955,359,946.78
合计	4,231,390,039.67	/	175,494,397.59	/	4,055,895,642.08	3,261,748,045.72	/	160,104,711.10	/	3,101,643,334.62

2023 年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3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单位一	104,953,030.76	39,297,489.12	37.44	回收可能性
单位二	42,522,258.29			回收可能性
单位三	37,670,153.27	56,862.02	0.15	回收可能性
单位四	35,439,876.00	35,439,876.00	100.00	回收可能性
单位五	31,529,951.51			回收可能性
单位六	30,161,491.43	14,646,945.41	48.56	回收可能性
合计	282,276,761.26	89,441,172.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工业与工程第三方客户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81,243,642.75	6,427,025.02	2.29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41,106,438.98	2,754,131.40	6.7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4,647,927.01	2,908,455.38	11.8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10,774,853.04	2,313,153.81	21.47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5,694,548.78	2,838,155.00	49.84
5 年以上	1,389,703.07	1,094,744.53	78.78
合计	364,857,113.63	18,335,665.14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轨道第三方客户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47,119,643.65	578,028.27	0.39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700,459.22	39,856.13	5.69
合计	147,820,102.87	617,884.4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风电第三方客户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186,410,775.70	1,186,410.78	0.1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3,471,057.44	188,594.80	1.4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3,678,860.08	88,292.64	2.4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1,056,900.34	401,437.48	37.98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435,528.95	435,528.95	100.00
合计	1,205,053,122.51	2,300,264.6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水处理第三方客户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00,000.00	54,820.00	27.41
5 年以上	3,598,800.99	3,598,800.99	100.00
合计	3,798,800.99	3,653,620.99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其他第三方客户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98,186,217.69	385,064.99	0.39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8,772,203.70	328,351.98	1.75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85,202.33	85,202.33	100.00
合计	117,043,623.72	798,619.3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铁总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4,843,303.26	14,843.29	0.1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070,300.52	10,703.01	1.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4,231,692.48	211,584.63	5.00
合计	20,145,296.26	237,130.93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关联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059,993,560.12	2,181,707.74	0.21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4,804,828.31	2,763,132.27	11.14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4,029,943.31	1,113,162.64	27.62
合计	1,088,828,331.74	6,058,002.6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0,122,658.29	119,982,052.81	160,104,711.1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366,105.53	38,015,979.82	53,382,085.35
本期转回	23,487,575.76	7,347,100.23	30,834,675.99
本期转销		6,966,781.87	6,966,781.87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90,941.00	-190,941.00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2,001,188.06	143,493,209.53	175,494,397.5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3 年度，本集团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2022 年度：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966,781.8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本集团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核销(2022 年度：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七	613,533,419.30	34,314,882.50	647,848,301.80	13.19	887,295.15

单位八	466,127,103.06		466,127,103.06	9.49	472,802.53
单位九	255,641,955.02	18,233,017.00	273,874,972.02	5.57	273,874.98
单位十	212,272,872.14	31,066,853.69	243,339,725.83	4.95	244,617.43
单位十一	121,197,887.84		121,197,887.84	2.47	121,197.89
合计	1,668,773,237.36	83,614,753.19	1,752,387,990.55	35.67	1,999,787.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22 年度：无)。

2023 年度，本集团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或负债(2022 年度：无)。

2023 年度，本集团无通过应收账款保理融资取得的借款(2022 年度：无)。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应收本集团关联方的款项，详见附注十四、6。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销货合同相关 ^{注1}	578,447,179.04	4,901,453.03	573,545,726.01	493,206,318.63	7,900,563.07	485,305,755.56
应收建造合同未结算款 ^{注2}	103,631,695.63	5,875,917.14	97,755,778.49	96,709,657.91	5,483,437.60	91,226,220.31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458,884,507.73	4,499,203.87	454,385,303.86	411,802,364.41	7,448,894.95	404,353,469.46
合计	223,194,366.94	6,278,166.30	216,916,200.64	178,113,612.13	5,935,105.72	172,178,506.41

注 1：本集团的销货合同通常约定在不同的阶段按比例分别付款。本集团在商品验收移交时点确认收入，对于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收取对价的权利确认为合同资产，根据流动性列示于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的销货合同形成的质保金，本集团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后拥有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因此，该部分质保金形成合同资产，并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后转入应收款项。

注 2：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服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在客户办理验工结算后收取合同对价。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超过客户办理结算的对价的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根据流动性列示于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与客户结算后形成的工程质保金，本集团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后拥有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因此，该部分工程质保金形成合同资产，并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后转入应收款项。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减值准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2年1月1日余额	20,249,421.52		20,249,421.52
加: 2022年1月1日计入其他 非流动资产的减值准备	3,861,932.02		3,861,932.02
本年计提	4,490,888.32		4,490,888.32
本年转回	-15,218,241.19		-15,218,241.19
减: 2022年12月31日计入其 他非流动资产的减值准备	7,448,894.95		7,448,894.95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5,935,105.72		5,935,105.72
加: 2022年12月31日计入其 他非流动资产的减值准备	7,448,894.95		7,448,894.95
本年计提	404,293.64		404,293.64
本年转回	-3,010,924.14		-3,010,924.14
减: 2023年12月31日计入其 他非流动资产的减值准备	4,499,203.87		4,499,203.87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6,278,166.30		6,278,166.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资产余额中包括的关联方往来余额，详见附注十四、6。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票据	870,053,928.56	1,307,873,106.1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云信	1,417,574,344.29	833,549,406.57
合计	2,287,628,272.85	2,141,422,512.7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57,867,935.93	
应收云信	1,014,480,153.54	
合计	2,472,348,089.47	

注：本集团的应收款项融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云信，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很低，未出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该等应收款项未发生减值。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未计提损失准备。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融资余额中应收本集团关联方的款项，详见附注十四、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成本	2,333,407,680.64	2,171,440,332.19
公允价值	2,287,628,272.85	2,141,422,512.7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5,779,407.79	-30,017,819.48

本年末，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0,000.00 元）。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6,056,433.71	97.35	81,601,576.40	99.41
1 至 2 年	2,228,536.00	2.26	471,220.22	0.57
2 至 3 年	388,920.00	0.39		
3 年以上			9,282.75	0.02
合计	98,673,889.71	100.00	82,082,079.3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年末，本集团无金额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2022 年度：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人民币 38,220,264.91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38.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预付本集团关联方的款项，详见附注十四、6。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78,841,807.38	419,370,727.14
合计	79,241,807.38	419,770,727.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湖南弘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辉科技”)	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400,000.00	400,000.00

本年末，本集团无金额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股利(2022 年度：无)。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69,421,158.94	412,682,691.02
1 年以内小计	69,421,158.94	412,682,691.02
1 至 2 年	3,909,001.00	2,292,048.75
2 至 3 年	1,466,468.74	4,009,979.04
3 年以上	5,293,767.29	2,875,720.16
合计	80,090,395.97	421,860,438.9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增资款		352,587,750.00
押金及保证金	27,096,449.49	40,186,322.66
员工借款	4,838,141.46	4,066,143.74

其他	48,155,805.02	25,020,222.57
合计	80,090,395.97	421,860,438.97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 年				2022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126,560.81	66.33			53,126,560.81	397,443,568.47	94.21	1,377,556.00	0.35	396,066,012.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963,835.16	33.67	1,248,588.59	4.63	25,715,246.57	24,416,870.50	5.79	1,112,155.83	4.55	23,304,714.67
合计	80,090,395.97	/	1,248,588.59	/	78,841,807.38	421,860,438.97	/	2,489,711.83	/	419,370,727.14

于 2023 年末，本集团无金额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2022 年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2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单位八	352,587,750.00			回收可能性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续存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 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27,701.49		1,377,556.00	2,505,257.49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年计提	172,175.81		138,154.59	310,330.40
本年转回	-187,721.47			-187,721.47
本年核销			-138,154.59	-138,154.59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12,155.83		1,377,556.00	2,489,711.83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年计提	136,432.76			136,432.76
本年转回			-1,377,556.00	-1,377,556.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48,588.59			1,248,588.59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末，本集团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2022 年度：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十二	2,078,063.99	2.59	2,078.06
单位十三	1,124,268.30	1.40	26,195.45
单位十四	1,037,538.59	1.30	24,775.59
单位十五	800,000.00	1.00	800.00
单位十六	737,941.11	0.92	17,194.03
合计	5,777,811.99	7.21	71,043.1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本集团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2022 年度：无)。

2023 年度，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2022 年度：无)。

2023 年度，本集团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2022 年度：无)。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本集团关联方的款项，详见附注十四、6。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9,396,413.72	6,659,804.78	452,736,608.94	509,676,662.43	13,259,417.15	496,417,245.28
在产品	498,049,387.72	11,017,733.44	487,031,654.28	520,917,900.64	8,273,947.38	512,643,953.26
库存商品	1,654,958,440.38	55,474,266.57	1,599,484,173.81	1,581,007,780.38	42,812,840.22	1,538,194,940.16
周转材料	52,237,122.03		52,237,122.03	58,829,761.01		58,829,761.01
合同履约成本	4,608,313.34		4,608,313.34	5,436,634.94		5,436,634.94
合计	2,669,249,677.19	73,151,804.79	2,596,097,872.40	2,675,868,739.40	64,346,204.75	2,611,522,534.6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259,417.15	7,218,439.60		14,597,408.25		779,356.28	6,659,804.78
在产品	8,273,947.38	9,828,638.24		7,571,174.67		486,322.49	11,017,733.44
库存商品	42,812,840.22	48,181,046.36		38,036,054.58		2,516,434.57	55,474,266.57
合计	64,346,204.75	65,228,124.20		60,204,637.50		3,782,113.34	73,151,804.79

本年末，本集团存货余额中无用于担保的金额，无利息资本化的金额。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119,499.62	35,899,550.06
合计	7,119,499.62	35,899,550.06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的增值税	171,229,666.65	75,907,853.88
银行存款产品	50,000,000.00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27,080,226.06	62,962,281.29
预缴的其他税项	17,198,501.75	17,402,648.15
其他	18,093,876.06	9,749,353.68
合计	283,602,270.52	166,022,137.00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履约保证金	14,093,022.00	10,033.02	14,082,988.98	34,031,543.45	41,930.78	33,989,612.67
分期应收货款	64,211,012.87	57,091,513.25	7,119,499.62	229,093,375.93	220,224,249.57	8,869,126.36

小计	78,304,034.87	57,101,546.27	21,202,488.60	263,124,919.38	220,266,180.35	42,858,739.0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	7,119,499.62	/	/	35,899,550.06
合计	78,304,034.87	57,101,546.27	14,082,988.98	263,124,919.38	220,266,180.35	6,959,188.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9,092,865.45	62.70	45,052,865.45	91.77	4,040,000.00	213,427,373.45	81.11	209,387,373.45	98.11	4,04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211,169.42	37.30	12,048,680.82	41.25	17,162,488.60	49,697,545.93	18.89	10,878,806.90	21.89	38,818,739.03
合计	78,304,034.87	/	57,101,546.27	/	21,202,488.60	263,124,919.38	/	220,266,180.35	/	42,858,739.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本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单位十七	44,977,835.45	44,977,835.45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0,878,806.90	209,387,373.45	220,266,180.3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33,476.70		1,233,476.70
本期转回		-63,602.78	-4,830,000.00	-4,893,602.7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59,504,508.00	-159,504,508.00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2,048,680.82	45,052,865.45	57,101,546.2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履约保证金	41,930.78	9,025.02	-40,922.78			10,033.02
分期应收货款	220,224,249.57	1,224,451.68	-4,852,680.00	-159,504,508.00		57,091,513.25
合计	220,266,180.35	1,233,476.70	-4,893,602.78	-159,504,508.00		57,101,546.27

2023 年度，本集团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2022 年度：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	159,504,508.00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单位十八	分期应收货款	143,877,908.00	客户破产	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策	否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余额中应收本集团关联方的款项，详见附注十四、6。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力克橡塑	41,540,453.98			2,736,556.02		-105,651.47				44,171,358.53
时代工塑	29,140,447.64			-1,950,034.88						27,190,412.76
弘辉科技	36,071,394.89			4,081,988.46						40,153,383.35
湖南国芯	10,038,109.68			609,961.37						10,648,071.05
时代绝缘	17,896,442.67			323,149.60		30,679.22				18,250,271.49
时代华鑫	269,324,628.63			-1,827,355.22						267,497,273.41
小计	404,011,477.49			3,974,265.35		-74,972.25				407,910,770.59
合计	404,011,477.49			3,974,265.35		-74,972.25				407,910,770.59

注：其他权益变动主要是本集团按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份额确认的被投资单位计提的专项储备。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期初余额	28,168,729.36	28,168,729.3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8,168,729.36	28,168,729.36
1. 期初余额	7,488,141.51	7,488,141.51
2. 本期增加金额	612,986.72	612,986.72
(1) 计提或摊销	612,986.72	612,986.7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101,128.23	8,101,128.23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 期末账面价值	20,067,601.13	20,067,601.13
2. 期初账面价值	20,680,587.85	20,680,587.8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064,762,093.52	3,152,451,237.72
固定资产清理	10,336,259.16	396,488.11
合计	3,075,098,352.68	3,152,847,725.83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境外土地所有权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99,357,225.74	129,960,376.90	3,655,875,905.75	38,432,688.92	520,490,821.76	5,744,117,019.07
2. 本期增加金额	34,815,096.41	7,162,319.20	370,848,373.05	1,238,582.61	35,833,647.61	449,898,018.88
(1) 购置	3,017,401.86		239,862,130.35	647,430.96	15,494,446.67	259,021,409.84
(2) 在建工程转入	502,988.80		59,230,466.71		3,060,445.04	62,793,900.55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1,294,705.75	7,162,319.20	71,755,775.99	591,151.65	17,278,755.90	128,082,708.49
3. 本期减少金额	11,973,853.63	4,393,615.03	42,171,064.71	417,146.13	7,379,744.71	66,335,424.21
(1) 处置或报废	11,973,853.63	4,393,615.03	42,171,064.71	417,146.13	7,379,744.71	66,335,424.21
4. 期末余额	1,422,198,468.52	132,729,081.07	3,984,553,214.09	39,254,125.40	548,944,724.66	6,127,679,613.7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49,531,621.92		1,626,835,771.36	23,217,128.76	351,240,937.98	2,450,825,460.02
2. 本期增加金额	56,203,561.11		390,058,841.05	2,688,368.41	44,707,540.96	493,658,311.53
(1) 计提	42,122,057.94		350,399,700.00	2,282,126.92	33,412,062.91	428,215,947.77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081,503.17		39,659,141.05	406,241.49	11,295,478.05	65,442,363.76
3. 本期减少金额	8,218,133.28		25,550,969.37	339,753.91	6,662,430.05	40,771,286.61
(1) 处置或报废	8,218,133.28		25,550,969.37	339,753.91	6,662,430.05	40,771,286.61
4. 期末余额	497,517,049.75		1,991,343,643.04	25,565,743.26	389,286,048.89	2,903,712,484.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692,569.54		108,293,311.11		16,854,440.68	140,840,321.33
2. 本期增加金额	366,798.16		17,461,188.59		793,923.81	18,621,910.56
(1) 计提			14,256,533.10			14,256,533.10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66,798.16		3,204,655.49		793,923.81	4,365,377.46
3. 本期减少金额			257,196.61			257,196.61
(1) 处置或报废			257,196.61			257,196.61
4. 期末余额	16,059,367.70		125,497,303.09		17,648,364.49	159,205,035.2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08,622,051.07	132,729,081.07	1,867,712,267.96	13,688,382.14	142,010,311.28	3,064,762,093.52
2. 期初账面价值	934,133,034.28	129,960,376.90	1,920,746,823.28	15,215,560.16	152,395,443.10	3,152,451,237.7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风电产品分部的部分生产设备：

2023 年，风电产品分部部分生产设备已不满足技术或生产施工要求，无法通过改造对其继续使用，因此本集团将该部分风电相关设备可收回金额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新材德国（博戈）：

2023 年，本集团橡胶和塑料分部中的新材德国（博戈）经营持续亏损，本集团认为新材德国（博戈）的非流动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并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本集团以新材德国（博戈）的非流动资产所属的资产组，即新材德国（博戈）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该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划分与以前年度一致。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新材德国（博戈）资产组中所包括的非流动资产未发生额外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风电产品分部的部分生产设备	15,878,480.72	1,621,947.62	14,256,533.10	可售部分的公允价值=估计售价-估计销售费用-与该处置有关的相关税金。		可售部分售价为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可售部分账面价值已经对发生的相关成本进行了足额暂估；相关费用、税金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及企业实际发生情况进行计算。

新材德国（博戈）	1,594,123,762.77	2,536,349,104.21		以收益法计量资产组的公允价值；以未来现金流确定处置费用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1.47%-10.80% 预测期平均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率 3.87%-7.15%； 预测期折现率 9.10% (税后)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与平均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率根据新材德国（博戈）的历史经营情况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基于经批准的预算确定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所有权受限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27,532,668.32欧元(折合人民币216,384,746.86元)的固定资产因作为借款抵押物而导致所有权受限(2022年12月31日：30,136,092.98欧元(折合人民币223,697,204.59元))。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70,779,740.95	129,675,240.00
合计	370,779,740.95	129,675,24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制造中心项目	37,269,734.91	387,000.00	36,882,734.91	8,592,626.25		8,592,626.25
风电项目	145,598,401.09		145,598,401.09	7,861,802.42		7,861,802.42
橡胶和塑料项目	136,918,849.80		136,918,849.80	106,745,506.40		106,745,506.40
其他项目	51,379,755.15		51,379,755.15	6,475,304.93		6,475,304.93
合计	371,166,740.95	387,000.00	370,779,740.95	129,675,240.00		129,675,24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转入无形资产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制造中心项目	98,170,000.00	8,592,626.25	51,786,499.29	23,109,390.63	387,000.00			36,882,734.91	56.55	56.55	自筹
风电项目	250,735,000.00	7,861,802.42	142,850,209.64	5,113,610.97				145,598,401.09	58.28	58.28	自筹
橡胶和塑料项目	125,740,000.00	106,745,506.40	52,745,781.49	26,311,844.39		3,739,406.30		136,918,849.80	68.60	68.60	自筹
合计	474,645,000.00	123,199,935.07	247,382,490.42	54,534,845.99	387,000.00	3,739,406.30		319,399,985.8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制造中心项目		387,000.00		387,000.00	机器设备预计可回收金额小于账面价值
合计		387,000.00		387,000.00	/

有关新材德国（博戈）业务相关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参见附注七、21。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31,999,554.43	82,581,396.81	44,885,801.17	7,143,039.92	866,609,792.33
2. 本期增加金额	245,081,650.14	6,963,432.27	11,437,329.53	758,009.07	264,240,421.01
(1) 新增租入	239,701,347.47	6,074,597.70	9,273,428.26	121,063.41	255,170,436.84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380,302.67	888,834.57	2,163,901.27	636,945.66	9,069,984.17
3. 本期减少金额	9,079,394.82		13,858,363.17	129,106.57	23,066,864.56
(1) 租赁合同到期	9,079,394.82		13,858,363.17	129,106.57	23,066,864.56
4. 期末余额	968,001,809.75	89,544,829.08	42,464,767.53	7,771,942.42	1,107,783,348.7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1,407,018.70	45,841,379.44	28,824,398.40	5,898,582.80	431,971,379.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394,408.24	11,087,259.68	9,578,730.65	1,219,020.93	159,279,419.50
(1) 计提	134,697,457.52	10,427,370.55	8,052,135.16	782,216.94	153,959,180.17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696,950.72	659,889.13	1,526,595.49	436,803.99	5,320,239.33
3. 本期减少金额	9,079,394.82		13,858,363.17	129,106.57	23,066,864.56
(1) 租赁合同到期	9,079,394.82		13,858,363.17	129,106.57	23,066,864.56
4. 期末余额	479,722,032.12	56,928,639.12	24,544,765.88	6,988,497.16	568,183,934.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88,279,777.63	32,616,189.96	17,920,001.65	783,445.26	539,599,414.50
2. 期初账面价值	380,592,535.73	36,740,017.37	16,061,402.77	1,244,457.12	434,638,412.99

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为人民币 63,443,311.90 元(2022 年: 人民币 51,775,656.99 元), 本年无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2022 年: 无)。本年与租赁相关的总的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230,189,066.35 元(2022 年: 人民币 164,623,047.80 元), 其中租赁负债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166,745,754.45 元(2022 年: 人民币 112,847,390.81 元)。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有关新材德国(博戈)业务相关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参见附注七、21。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客户关系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6,639,784.26	104,563,060.70	254,142,401.53	131,574,900.56	297,666,684.26	994,586,831.31
2. 本期增加金额		5,383,563.22	61,480,303.12	4,573,956.45	8,926,257.10	80,364,079.89
(1) 购置		599,464.67		1,858.40		601,323.07
(2) 在建工程转入		1,445,346.59				1,445,346.59
(3) 研发转入			61,480,303.12	3,345,548.26		64,825,851.38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338,751.96		1,226,549.79	8,926,257.10	13,491,558.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753,687.47	355,759.23	1,590,960.96	816,870.45		4,517,278.11
(1) 处置	1,753,687.47	355,759.23	1,590,960.96	816,870.45		4,517,278.11
4. 期末余额	204,886,096.79	109,590,864.69	314,031,743.69	135,331,986.56	306,592,941.36	1,070,433,633.0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7,635,345.45	77,670,444.18	111,857,262.37	115,460,458.65	159,621,878.24	512,245,388.89
2. 本期增加金额	3,888,733.65	11,709,004.91	23,024,697.28	7,343,589.59	12,929,827.02	58,895,852.45
(1) 计提	3,888,733.65	9,061,015.59	23,024,697.28	6,599,162.75	7,702,467.32	50,276,076.59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647,989.32		744,426.84	5,227,359.70	8,619,775.86
3. 本期减少金额	321,509.11	355,759.23	1,590,960.96	816,870.45		3,085,099.75
(1) 处置	321,509.11	355,759.23	1,590,960.96	816,870.45		3,085,099.75
4. 期末余额	51,202,569.99	89,023,689.86	133,290,998.69	121,987,177.79	172,551,705.26	568,056,141.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20,777,164.58	120,777,164.58
2. 本期增加金额					2,051,245.01	2,051,245.01
(1) 计提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51,245.01	2,051,245.0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2,828,409.59	122,828,409.5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3,683,526.80	20,567,174.83	180,740,745.00	13,344,808.77	11,212,826.51	379,549,081.91
2. 期初账面价值	159,004,438.81	26,892,616.52	142,285,139.16	16,114,441.91	17,267,641.44	361,564,277.84

本期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本期原值增加额的比例是 80.6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有关新材德国（博戈）业务相关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参见附注七、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 并形 成的	外币报表折算 差额	处 置	外币报 表折 算差 额	
新材德国（博戈）	650,121,254.16		38,212,399.21			688,333,653.37
青岛时代	11,937,053.86					11,937,053.86
Delkor代尔克	2,649,823.72		75,664.29			2,725,488.01
合计	664,708,131.74		38,288,063.50			702,996,195.2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 提	外币报表折算 差额	处 置	外币报 表折 算差 额	
新材德国（博戈）	650,121,254.16		38,212,399.21			688,333,653.37
青岛时代	11,937,053.86					11,937,053.86
合计	662,058,308.02		38,212,399.21			700,270,707.23

本集团的商誉产生自 3 个资产组，分别为新材德国（博戈）、Delkor 代尔克及青岛时代。资产组的划分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新材德国（博戈）	新材德国（博戈）资产组；商誉为收购公司股权时形成，将公司认定为一个资产组	橡胶和塑料分部；以本集团业务结构为基础确定	是
青岛时代	青岛时代资产组；商誉为收购公司股权时形成，将公司认定为一个资产组	未分配项目；以本集团业务结构为基础确定	是
Delkor 代尔克	Delkor 代尔克资产组；商誉为收购公司股权时形成，将公司认定为一个资产组	工业与工程分部；以本集团业务结构为基础确定	是

于 2022 及 2023 年末，本集团对新材德国（博戈）及青岛时代的商誉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77,032,523.24	15,649,173.51	32,712,940.17	2,104,949.23	57,863,807.35
模具	35,213,467.69	6,659,817.45	25,720,847.44		16,152,437.70
其他	5,176,540.88	464,828.93	1,667,535.74		3,973,834.07

合计	117,422,531.81	22,773,819.89	60,101,323.35	2,104,949.23	77,990,079.12
----	----------------	---------------	---------------	--------------	---------------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188,651.77	8,430,590.08	43,118,164.91	6,802,963.95
信用损失准备	201,467,515.21	33,142,186.39	355,151,081.13	56,194,721.28
递延收益	69,718,808.55	10,457,821.28	79,102,748.93	11,865,412.34
预提费用	748,224,131.04	130,348,375.67	691,780,157.82	113,483,380.2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334,019.42	7,313,093.13	31,294,925.14	4,948,044.71
可抵扣亏损	538,434,241.28	81,293,295.21	726,364,987.53	116,780,787.07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4,958,396.81	2,243,759.52	26,009,124.67	3,901,368.70
租赁负债	462,299,522.41	79,379,285.50	446,482,789.76	71,858,209.59
股份支付	25,899,588.00	3,884,938.20		
合计	2,162,524,874.49	356,493,344.98	2,399,303,979.89	385,834,887.9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8,107,892.07	1,216,183.82	8,896,516.67	1,334,477.50
折旧税会差异	507,726,668.01	93,651,009.97	499,258,332.78	84,956,638.81
使用权资产	428,859,642.87	73,387,150.03	434,638,412.99	69,648,253.15
合计	944,694,202.95	168,254,343.82	942,793,262.44	155,939,369.4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307,758.54	227,185,586.44	133,749,979.32	252,084,908.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9,307,758.54	38,946,585.28	133,749,979.32	22,189,390.1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312,019,612.01	1,310,515,157.5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48,682,116.76	619,688,076.16
合计	2,360,701,728.77	1,930,203,233.6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4 年	25,891,018.82	25,891,018.82
2025 年	80,315,559.34	80,315,559.34
2026 年		951,753.02
2027 年		10,884,998.65
2028 年	7,029,521.20	10,334,496.33
2029 年	15,060,778.66	15,060,778.66
2030 年	1,169,379.02	1,169,379.02
2032 年	33,509,877.89	
2033 年	1,805,350.33	
境外公司无弥补期限	1,147,238,126.75	1,165,907,173.67
合计	1,312,019,612.01	1,310,515,157.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直接保险补偿基金	75,180,148.37		75,180,148.37	80,427,767.29		80,427,767.29
长期保证金				148,785.94		148,785.94
预付工程设备款	58,418,961.54		58,418,961.54	17,214,905.34		17,214,905.34
合同资产	458,884,507.73	4,499,203.87	454,385,303.86	411,802,364.41	7,448,894.95	404,353,469.46
土地收储应收款	187,884,007.63		187,884,007.63	181,063,493.69		181,063,493.69
其他	85,523,745.18	27,063,438.88	58,460,306.30	61,507,946.91	30,333,435.40	31,174,511.51
合计	865,891,370.45	31,562,642.75	834,328,727.70	752,165,263.58	37,782,330.35	714,382,933.23

注：直接保险补偿基金与新材德国（博戈）特定养老金计划有关，新材德国（博戈）已与职工委员会商定，直接保险补偿基金仅用于支付职工养老金。直接保险补偿基金合约不属于计划资产，直接保险补偿的合同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因此，它们被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说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预付本集团关联方的款项，详见附注十四、6。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714,685.15	其他	附注七、1	12,253,360.80	其他	附注七、1
应收票据	159,356,213.79	其他	附注七、4	103,905,785.66	其他	附注七、4
固定资产	216,384,746.86	抵押	附注七、21	223,697,204.59	抵押	附注七、21
应收款项融资			附注七、7	300,000.00	质押	附注七、7
其他非流动资产-直接保险补偿基金	75,180,148.37	其他	附注七、30	80,427,767.29	其他	附注七、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计划资产	90,082,881.62	其他	附注七、49	84,882,160.43	其他	附注七、49
合计	545,718,675.79	/	/	505,466,278.77	/	/

注：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中车时代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原名“青岛中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诉讼冻结银行存款人民币4,515,685.15元，以及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博锐智远减振科技有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人民币199,000.00元。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为信用证保证金。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00,000.00	
信用借款	711,272,710.67	701,289,730.33
合计	712,172,710.67	701,289,730.33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551,781.64	339,719,842.69
银行承兑汇票	785,142,007.48	2,081,656,366.76
合计	790,693,789.12	2,421,376,209.45

其他说明：2023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余额中应付本集团关联方的款项，详见附注十四、6。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采购款	5,042,730,232.99	3,279,602,681.96
其他	296,178,690.32	278,817,109.30
合计	5,338,908,923.31	3,558,419,791.26

本年末，本集团无金额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2022年度：无)。

其他说明：202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本集团关联方的款项，详见附注十四、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品销售相关的合同负债	247,474,775.37	152,142,666.33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1,315,108.23	9,377,338.59
合计	246,159,667.14	142,765,327.7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初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中金额为人民币 142,765,327.74 元已于本年度确认为收入，全部为产品销售产生的合同负债。

本年末，本集团无金额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负债(2022 年度：无)。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负债余额中包括的关联方往来余额，详见附注十四、6。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1,587,368.78	2,155,759,393.16	2,066,424,108.98	6,701,289.47	217,623,942.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342,654.80	265,536,379.64	269,203,505.83	866,496.34	15,542,024.95
三、辞退福利	11,913,908.08	148,733,959.43	143,193,888.61	752,666.42	18,206,645.32
合计	151,843,931.66	2,570,029,732.23	2,478,821,503.42	8,320,452.23	251,372,612.7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422,509.98	1,710,710,605.97	1,630,932,902.42	6,316,642.31	162,516,855.84
二、职工福利费	8,374,146.90	66,814,427.17	61,852,872.02	3,138.96	13,338,841.01
三、社会保险费	3,355,603.56	126,915,129.99	129,628,739.26	130,853.61	772,847.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91,379.26	114,066,003.78	116,815,372.79	127,168.70	669,178.95
工伤保险费	64,224.30	12,849,126.21	12,813,366.47	3,684.91	103,668.95
四、住房公积金	632,376.30	58,029,224.79	58,034,795.11	36,921.66	663,727.6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814,157.68	28,202,675.85	25,703,495.71	10,462.02	19,323,799.84
六、劳务工薪酬	323,272.86	133,320,120.22	132,448,311.48	42,748.37	1,237,829.97
七、其他	15,665,301.50	31,767,209.17	27,822,992.98	160,522.54	19,770,040.23
合计	121,587,368.78	2,155,759,393.16	2,066,424,108.98	6,701,289.47	217,623,942.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417,882.77	200,895,642.24	205,156,192.33	789,222.72	12,946,555.40
2、失业保险费	680,920.90	11,080,424.57	11,120,869.48	3,325.01	643,801.00
3、补充养老保险	1,243,851.13	53,560,312.83	52,926,444.02	73,948.61	1,951,668.55
合计	18,342,654.80	265,536,379.64	269,203,505.83	866,496.34	15,542,024.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各下属单位所在国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及补充养老保险，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每月按照员工基本工资的10.5%~20%、0.7%~2.5%、0~5%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4). 辞退福利

(5).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年末余额
辞退福利	11,913,908.08	148,733,959.43	143,193,888.61	752,666.42	18,206,645.32
合计	11,913,908.08	148,733,959.43	143,193,888.61	752,666.42	18,206,645.32

本年本集团辞退福利的增加主要为新材德国（博戈）为改善经营状况、降低运营成本以及提升运营效率对相关业务部门进行调整和人员精简，因此支付给职工的遣散费和过渡性安置等相关费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6,657,125.09	18,497,845.53
企业所得税	9,358,740.33	13,604,990.09
防洪基金	16,193,608.41	16,189,341.42
个人所得税	19,001,470.61	16,282,698.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01,385.30	343,058.97
教育费附加	1,040,134.49	250,944.65
其他	7,689,472.99	8,139,150.66
合计	101,241,937.22	73,308,029.39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46,774,687.05	46,774,687.05
其他应付款	1,116,925,429.58	820,299,382.45
合计	1,163,700,116.63	867,074,069.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车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46,774,687.05	46,774,687.05
合计	46,774,687.05	46,774,687.05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关联方	89,667,115.18	115,872,471.65
押金及保证金	65,223,279.83	61,719,266.36
应付工程设备款	114,263,225.94	80,156,915.94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股权激励	122,646,200.00	
预提费用及其他	725,125,608.63	562,550,728.50
合计	1,116,925,429.58	820,299,382.45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十九	77,321,298.25	相关合同履行周期长，未到期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包括的关联方往来余额，详见附注十四、6。

42. 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4,191,353.41	34,018,051.95
1 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307,163,493.17	258,448,306.62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5,117,161.01	137,723,453.92
合计	526,472,007.59	430,189,812.49

其他说明：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中包括的关联方往来余额，详见附注十四、6。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7,038,520.96	8,537,557.27
合计	17,038,520.96	8,537,557.2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98,438,533.33	800,625,472.23
抵押借款	152,006,400.31	175,584,356.6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4,191,353.41	34,018,051.95
合计	666,253,580.23	942,191,776.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中的信用借款利率为 2.4%；抵押借款利率区间为 1.3%-1.8%。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61,914,703.69	446,482,789.76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117,161.01	137,723,453.92
合计	426,797,542.68	308,759,335.84

其他说明：

2023年12月31日，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余额中包括的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详见附注十四、6。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0,325,854.08	25,000,000.00
合计	20,325,854.08	25,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该长期应付款为本公司对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股份”)的应付款项合计人民币20,325,854.08元，详见附注十四、6。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843,275,156.23	695,863,952.58
合计	843,275,156.23	695,863,952.58

应付养老金为根据新材德国(博戈)提供给其员工的养老金计划确认的负债。新材德国(博戈)的主要养老金计划为其在德国境内所有符合条件的员工提供一项设定受益计划，本年度已提

拨资产。根据养老金计划2005(“Rentenordnung2005”)及养老金2004(“Versorgungszusage2004”), 新材德国(博戈)提供传统德国养老金计划组, 包括正常及提前退休福利、提供给长期残疾人士及已故员工遗属的福利。这些计划均为设定受益计划, 并根据工资不同调整缴纳比例。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780,746,113.01	1,174,947,391.99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42,109,143.94	20,345,677.05
1. 当期服务成本	8,974,388.40	5,528,749.67
2. 利息净额	33,134,755.54	14,816,927.38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92,936,899.25	-420,409,553.50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92,936,899.25	-420,409,553.50
四、其他变动	17,565,881.65	5,862,597.47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17,344,363.60	-13,346,374.20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4,910,245.25	19,208,971.67
五、期末余额	933,358,037.85	780,746,113.01

注: 本年因受活跃市场上高质量公司债券收益率下降影响, 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增加。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84,882,160.43	83,160,605.39
二、本期新增	208,699.06	
三、本期减少	2,754.44	594,319.32
四、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994,776.57	2,315,874.36
五、期末余额	90,082,881.62	84,882,160.43

根据新材德国(博戈)与MercerDeutschlandGmbH于2019年1月28日及2019年3月8日在德国法兰克福签订的信托协议, 分别于2019年和2021年向第三方托管账户支付10,580,000.00欧元(约合人民币81,671,252.00元)、938,568.00欧元(约合人民币6,776,179.39元), 并确认为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该计划资产为受限资产, 于年末的公允价值接近其账面价值。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933,358,037.85	780,746,113.01
减: 计划资产	90,082,881.62	84,882,160.43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843,275,156.23	695,863,952.58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新材德国（博戈）设定受益计划平均受益义务期间为 18-19 年。

新材德国（博戈）于德国设立了直接保险用于支持养老金计划，参见附注七、30、其他非流动资产。该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精算估值由 MercerDeutschlandGmbH 使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除了对寿命预估、员工流动率及工资和薪金的预期增长的假设外，其他重要假设条件如下：

项目	2023 年 (%)	2022 年 (%)
折现率	3.75	4.25
预期应计单位成本率	2.70	2.70
养老金增长	2.25	2.25
波动率	1.00	1.00

工资和薪金的预期增长主要取决于通货膨胀、薪资标准和公司的经营状况等因素。

如下，为对一些关键参数的敏感性分析：

2023 年	增加/(减少)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减少)/增加
折现率(3.75%)	0.25%	(54,932,744.00)
折现率(3.75%)	-0.25%	15,645,886.00

2023 年	增加/(减少)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增加/(减少)
养老金增长(2.25%)	0.25%	23,686,876.80
养老金增长(2.25%)	-0.25%	(22,569,860.00)

2023 年	增加/(减少)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增加/(减少)
预期寿命	1 年	44,497,052.80
预期寿命	(1 年)	(2,555,367.20)

由于部分假设可能具有相关性，一项假设不可能孤立地发生变动，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不一定能反映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实际变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及风险保证金	701,087,063.61	753,293,439.59
减：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258,448,306.62	307,163,493.17

合计	442,638,756.99	446,129,946.42
----	----------------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递延收益	87,621,752.67	8,025,714.29	17,590,208.10	78,057,258.86
合计	87,621,752.67	8,025,714.29	17,590,208.10	78,057,258.86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提名费	34,216,042.53	38,861,359.59
合同负债-非流动部分	1,315,108.23	9,377,338.59
其他		1,025,844.75
合计	35,531,150.76	49,264,542.93

其他说明：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2,798,152.00	21,740,000.00				21,740,000.00	824,538,152.00

其他说明：

2023 年度，本集团因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而新增股本 2,174.00 万股，公司总股本从 802,798,152.00 股增加至 824,538,152.00 股。有关本年度股份支付的详细描述参见附注十五。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128,618,687.46	103,563,000.00		3,232,181,687.46
其他资本公积	44,416,949.15	24,445,006.21	74,972.25	68,786,983.11
合计	3,173,035,636.61	128,008,006.21	74,972.25	3,300,968,670.5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3 年度，本集团因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而增加股本溢价人民币 103,563,000.00 元，因该股份激励计划确认本年股份支付费用人民币 25,899,588.00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部分增加其他资本公积人民币 24,445,006.21 元，本年股份支付费用剩余部分人民币 1,454,581.79 元计入少数股东权益。有关本年度股份支付的详细描述参见附注十五。

2023 年本集团按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份额确认的被投资单位计提的专项储备，其他资本公积减少人民币 74,972.25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25,303,000.00	2,656,800.00	122,646,200.00
合计		125,303,000.00	2,656,800.00	122,646,2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3 年度，本集团因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而产生回购义务确认负债，并作收购库存股处理人民币 125,303,000.00 元。

2023 年度，本集团对限制性股票的股利分红冲减负债及库存股人民币 2,656,800.00 元。

有关本年度股份支付的详细描述参见附注十五。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44,830.84	-88,326,196.23			4,610,703.02	-63,271,441.01	-29,665,458.24	-53,526,610.17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744,830.84	-88,326,196.23			4,610,703.02	-63,271,441.01	-29,665,458.24	-53,526,610.1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1,364,033.68	43,329,317.30			-2,365,048.42	29,319,003.42	16,375,362.30	-122,045,030.26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6,346,901.25	59,090,905.61				42,055,640.45	17,035,265.16	-84,291,260.8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017,132.43	-15,761,588.31			-2,365,048.42	-12,736,637.03	-659,902.86	-37,753,769.4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1,619,202.84	-44,996,878.93			2,245,654.60	-33,952,437.59	-13,290,095.94	-175,571,640.43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78,073.47	46,312,696.78	45,018,648.10	1,972,122.15
合计	678,073.47	46,312,696.78	45,018,648.10	1,972,122.15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1,216,072.90	48,583,352.05		289,799,424.95
合计	241,216,072.90	48,583,352.05		289,799,424.9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49,101,913.16	1,188,553,675.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49,101,913.16	1,188,553,675.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6,157,662.21	356,548,124.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583,352.05	31,776,034.5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1,034,550.52	64,223,852.1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75,641,672.80	1,449,101,913.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6、根据 2023 年 06 月 16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于 2023 年 06 月 21 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1.35 元（2022 年：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80 元），共人民币 111,034,550.52 元（2022 年：人民币 64,223,852.16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392,224,887.34	14,568,515,420.05	14,872,367,049.31	13,133,562,921.51
其他业务	145,642,212.08	101,874,725.07	162,513,232.24	76,803,898.08
合计	17,537,867,099.42	14,670,390,145.12	15,034,880,281.55	13,210,366,819.5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2023 年	2022 年
产品销售收入	16,976,965,086.01	14,654,009,325.25
建造合同收入	182,834,460.67	119,653,495.97
技术开发收入	87,783,327.16	121,928,147.37
模具销售收入	159,853,385.44	91,203,232.51
其他	130,430,840.14	48,086,080.45
合计	17,537,867,099.42	15,034,880,281.55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产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主要出售风电叶片、轨道交通产品、汽车零部件、新材料等产品。与上述产品相关的质量保证不能单独购买，并且是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产品是符合既定标准，因此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详见附注(五)34)。本集团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即商品交付验收时确认收入。在交付验收后，客户有决定商品使用的自主权，对销售盈余、商品的毁损风险承担主要责任。由于商品交付给客户验收代表了取得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款项的到期仅取决于时间流逝，故本集团在商品交付给客户验收时确认一项应收款。

建造合同收入：

本集团提供的建造工程等服务，根据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建造工程合同的完工进度主要按照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已完工合同工作的测量进度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有权在达到一系列履约相关的里程碑时向顾客开具发票。当达到一个特定的里程碑时，顾客将按照相关里程碑支付本集团开具的发票金额。在这之前本集团就已完成的工作确认一项合同资产，在其向顾客开具发票时将先前确认的合同资产分类至应收账款。如果合同付款超过成本法下至今已确认的收入，本集团将超额部分确认为一项合同负债。

技术开发收入：

本集团主要向汽车整车制造商提供工程设计及开发等技术开发。技术开发收入在客户取得技术开发交付物的时点确认收入，若没有明确的交付时点，则以对应零部件生产项目量产开始日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由于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取决于客户的最终确认，故本集团在项目量产开始日确认一项合同资产。

模具销售收入：

本集团主要向汽车整车制造商提供工程设计及开发等技术开发。技术开发收入在客户取得技术开发交付物的时点确认收入，若没有明确的交付时点，则以对应零部件生产项目量产开始日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由于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取决于客户的最终确认，故本集团在项目量产开始日确认一项合同资产。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917,292.33	13,692,205.26
教育费附加	16,531,634.95	9,818,140.27
印花税	7,746,068.28	7,064,387.32
房产税	6,773,742.24	7,370,793.07
土地使用税	8,503,325.36	9,494,096.23
车船使用税	147,535.37	164,864.42
其他	2,771,317.40	1,764,038.48
合计	65,390,915.93	49,368,525.05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5,471,360.84	151,850,406.49
预计产品质量保证损失	164,895,403.95	28,145,146.78
样品费	53,000,432.59	41,645,210.74
仓储保管费	26,933,311.82	21,550,319.65
销售服务费	22,017,379.13	12,945,958.19
差旅费	20,366,941.87	17,622,593.86
安装及装卸费	10,496,101.01	10,645,994.26
业务招待费	9,621,553.44	7,529,612.07
咨询及技术服务费	7,004,175.13	7,987,658.31
无形资产摊销	6,954,919.50	10,961,117.22
包装费	4,564,915.62	3,682,968.35

劳务费	4,160,087.33	4,401,432.35
使用权资产摊销	2,398,470.79	1,828,414.81
固定资产折旧	1,113,304.14	1,224,398.77
其他	46,759,311.35	28,772,172.40
合计	545,757,668.51	350,793,404.25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福利	470,263,030.40	358,025,056.33
辞退福利	148,733,959.43	22,883,922.29
咨询费	137,048,927.31	40,201,164.48
修理费及其他	52,748,281.89	22,327,433.51
股份支付费用	21,307,644.00	
差旅费	20,264,477.65	11,871,750.16
固定资产折旧费	19,262,360.35	17,414,166.98
租赁费	10,339,356.80	12,041,367.42
聘请中介机构费	13,563,299.10	10,419,486.62
无形资产摊销费	9,777,504.88	9,412,103.26
业务招待费	8,849,854.54	4,502,897.62
办公及会议费	5,315,177.14	5,270,718.14
水电费	5,129,441.08	5,803,558.58
警卫消防费	4,476,961.39	3,868,189.41
宣传费	5,992,098.34	4,000,348.77
使用权资产摊销	3,326,891.42	4,862,038.50
低值易耗品消耗	2,714,618.74	1,085,188.60
环保卫生费	857,860.29	692,756.24
其他	55,233,645.68	43,800,765.87
合计	995,205,390.43	578,482,912.78

其他说明：

辞退福利主要为新材德国（博戈）为改善经营状况、降低运营成本以及提升运营效率对相关业务部门进行调整和人员精简，因此支付给职工的遣散费和过渡性安置等相关费用。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福利	406,171,122.71	368,076,919.48
物料消耗	88,490,859.53	87,004,378.92
固定资产折旧费	49,179,450.07	46,594,082.80
技术开发费	44,692,225.55	12,083,243.25
试验检验费	36,781,725.53	6,208,563.96
无形资产摊销费	25,049,898.72	21,307,685.32
差旅费	17,136,090.52	8,492,059.78
劳务费	16,538,851.65	12,069,770.43

低值易耗品消耗	12,183,749.69	23,573,180.09
修理费	11,230,026.27	13,880,142.53
水电费	11,065,316.40	13,228,150.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34,167.46	5,184,518.33
运输费	5,762,544.01	2,509,611.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5,397,015.18	2,611,454.57
股份支付费用	3,053,814.00	
其他	86,881,325.90	54,965,039.47
合计	829,648,183.19	677,788,801.37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0,198,387.52	66,964,766.42
减：利息收入	32,535,849.25	21,557,043.67
汇兑收益	-8,868,572.41	-54,918,740.35
金融机构手续费	5,857,972.14	9,472,688.49
其他	33,024,590.92	14,989,652.06
合计	67,676,528.92	14,951,322.95

其他说明：

其中本年度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为人民币 26,558,520.42 元(2022 年：人民币 20,521,154.28 元)。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	15,091,169.03	36,720,191.77
其他	85,126,382.14	34,742,661.89
合计	100,217,551.17	71,462,853.66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74,265.35	1,970,128.0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44,941.30	2,579,420.4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77,347.78
其他损失	-588,046.68	-451,562.25
合计	5,031,159.97	5,775,334.11

其他说明：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投资收益的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8,957.38	405,346.27
合计	-448,957.38	405,346.27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720,281.50	845,604.1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547,409.36	-8,383,157.6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41,123.24	-122,608.93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660,126.08	10,365,445.74
合计	-12,925,878.54	2,705,283.32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606,630.50	10,727,352.87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5,228,124.20	-44,138,470.71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4,256,533.10	-49,630,000.00
四、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87,000.00	
五、其他	-1,523,451.31	
合计	-78,788,478.11	-83,041,117.84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297,798.65	48,684,922.4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47,202,933.86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2,445.71
合计	-2,297,798.65	95,890,302.04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金收入	2,799,620.76	1,733,658.16	2,799,620.76
出售废品收入	2,004,433.21	1,387,630.14	2,004,433.21
其他	36,520,970.88	38,894,915.82	36,520,970.88
合计	41,325,024.85	42,016,204.12	41,325,024.85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070,553.77	412,424.32	4,070,553.77
罚款支出	915,145.51	355,208.37	915,145.51
其他	11,770,444.32	2,955,015.37	11,770,444.32
合计	16,756,143.60	3,722,648.06	16,756,143.60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998,534.72	26,582,365.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410,862.69	-6,148,609.83
以前年度所得税费用调整	8,230,655.39	13,513,604.93
合计	72,640,052.80	33,947,360.1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9,154,747.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9,873,212.0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860,909.9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230,655.3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1,326,166.8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702,957.6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1,564,741.80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596,139.80
附加税收优惠	-146,194,715.98
所得税费用	72,640,052.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5,730,817.01	21,557,043.67
往来款、保证金及其他	139,405,323.05	137,711,840.74
合计	165,136,140.06	159,268,884.4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经营相关的费用	705,906,578.68	667,746,618.94
往来款、保证金及其他	40,217,016.47	142,950,358.21
合计	746,123,595.15	810,696,977.15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租赁租金	166,745,754.45	112,847,390.81
合计	166,745,754.45	112,847,390.81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701,289,730.33	1,003,637,307.25	17,342,117.09	1,005,496,444.00	4,600,000.00	712,172,710.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借款	34,018,051.95		84,189,825.63	34,016,524.17		84,191,353.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一年内到期的 租赁负债	137,723,453.92		135,117,161.01	137,723,453.92		135,117,161.01
长期借款	942,191,776.90		9,235,780.05	200,982,623.31	84,191,353.41	666,253,580.23
租赁负债	308,759,335.84		282,177,668.38	29,022,300.53	135,117,161.01	426,797,542.68
长期应付款	25,000,000.00		6,705.32	4,680,851.24		20,325,854.08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46,774,687.05		111,034,550.52	111,034,550.52		46,774,687.05
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			43,934,728.21	43,934,728.21		
合计	2,195,757,035.99	1,003,637,307.25	683,038,536.21	1,566,891,475.90	223,908,514.42	2,091,632,889.13

注：非现金变动主要包括外币折算、计提的应付利息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重分类等。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6,514,694.23	250,672,693.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78,788,478.11	83,041,117.84
信用减值损失	12,925,878.54	-2,705,283.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8,215,947.77	343,263,628.76
使用权资产摊销	153,959,180.17	134,284,119.4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612,986.72	612,986.72
无形资产摊销	50,276,076.59	50,267,768.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101,323.35	50,752,350.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97,798.65	-95,890,302.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28,674.48	413,105.4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8,957.38	-405,346.2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570,031.52	-31,492,289.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31,159.97	-5,775,334.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899,322.15	7,267,110.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508,944.85	-14,208,560.9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19,062.21	292,007,380.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2,459,533.98	-1,076,605,672.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5,151,795.27	-640,987,820.0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428,458.04	-655,488,346.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8,946.26	63,045.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045.90	144,593.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217,252,364.14	1,869,830,038.6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869,830,038.60	2,105,202,350.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7,508,225.90	-235,453,859.6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8,946.26	63,045.90
其中：库存现金	148,946.26	63,045.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二、现金等价物	2,217,252,364.14	1,869,830,038.6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7,401,310.40	1,869,893,084.5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诉讼冻结银行存款	4,515,685.1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99,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12,253,360.80
合计	4,714,685.15	12,253,360.80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5,502,179.88	7.0827	109,797,289.44
欧元	11,193,163.71	7.8592	87,969,312.23
日元	325,666,760.60	0.0502	16,348,471.38
加拿大元	465,937.76	5.3673	2,500,827.74
港币	1.56	0.9062	1.40
人民币	520,056.00	1.0000	520,056.0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7,891,519.24	7.0827	55,893,263.30
欧元	9,078,892.57	7.8592	71,352,832.45
英镑	19,307.12	9.0411	174,557.60
加拿大元	2,558,256.75	5.3673	13,730,931.45
澳元	676,011.31	4.8484	3,277,573.24
应付账款			
美元	122,736.18	7.0827	869,303.54
欧元	6,245,102.78	7.8592	49,081,511.73
日元	13,819,501.32	0.0502	693,738.97
加拿大元	514,417.65	5.3673	2,761,033.85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欧元	4,308,323.76	7.8592	33,859,978.0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为人民币 63,443,311.90 元(2022 年:人民币 51,775,656.99 元), 本年无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2022 年:无)。本年与租赁相关的总的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230,189,066.35 元(2022 年:人民币 164,623,047.80 元), 其中租赁负债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166,745,754.45 元(2022 年:人民币 112,847,390.81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开发支出	882,892,067.44	751,197,380.32
合计	882,892,067.44	751,197,380.3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30,508,678.14	688,301,325.89

资本化研发支出	52,383,389.30	62,896,054.43
---------	---------------	---------------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基础前瞻性及产品研发项目	29,598,068.46	882,892,067.44		64,825,851.38	830,508,678.14	17,155,606.38
合计	29,598,068.46	882,892,067.44		64,825,851.38	830,508,678.14	17,155,606.38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橡塑元件	中国	5,000.00	株洲市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天津风电	中国	20,000.00	天津市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Delkor 代尔克	澳大利亚	0.13 万澳元	悉尼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时代	中国	3,250.00	青岛市	制造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材德国(博戈)	德国	814.46 万欧元	达默	制造业	68.08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时代华先	中国	42,467.65	株洲市	制造业	60.2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襄阳宏吉	中国	5,258.75	襄阳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车新锐	中国	51,100.00	株洲市	制造业	52.07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吉林风电	中国	7,316.00	吉林市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射阳风电	中国	29,092.00	盐城市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车新锐	47.93	18,648,177.60		192,835,063.28
新材德国(博戈)	31.92	-70,799,992.14		474,739,000.6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车新锐	90,608.36	26,907.13	117,515.49	67,988.56	9,326.97	77,315.53	90,046.03	25,894.93	115,940.96	78,621.55	1,108.77	79,730.32
新材德国(博戈)	349,419.74	184,459.91	533,879.65	255,325.26	108,607.50	363,932.76	304,519.28	191,203.70	495,722.98	196,105.96	104,044.70	300,150.6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车新锐	130,803.86	3,891.07	3,800.64	6,930.31	144,176.67	4,807.12	4,803.24	-2,544.02
新材德国(博戈)	691,183.29	-21,734.50	-25,768.94	45,957.31	562,181.03	-48,514.43	-3,727.91	-24,900.1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时代华鑫	湖南株洲	湖南株洲	制造业	16.64		权益法
内蒙古力克	内蒙古包头	内蒙古包头	制造业	49.27		权益法
时代工塑	湖南株洲	湖南株洲	制造业	25.00		权益法
时代绝缘(注 1)	湖南株洲	湖南株洲	制造业	10.00		权益法
湖南国芯(注 2)	湖南株洲	湖南株洲	制造业	5.00		权益法
弘辉科技	湖南株洲	湖南株洲	制造业	33.37		权益法

注 1：本公司在时代绝缘董事会中派有一名董事，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对时代绝缘具有重大影响。

注 2：本公司在湖南国芯董事会中派有一名董事，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对湖南国芯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07,910,770.59	404,011,477.4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974,265.35	1,970,128.0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974,265.35	1,970,128.09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 0（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递延收益	87,621,752.67	8,025,714.29	17,590,208.10	78,057,258.86
合计	87,621,752.67	8,025,714.29	17,590,208.10	78,057,258.86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90,532,769.77	67,590,349.22
与资产相关	18,786,433.54	16,619,238.65
合计	109,319,203.31	84,209,587.87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部分其他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银行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及长期应付款等。本年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工具如下，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项目	2023 年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资金		2,222,115,995.55			2,222,115,995.55
应收票据		416,243,734.29			416,243,734.29
应收账款		4,055,895,642.08			4,055,895,642.08
应收款项融资			2,287,628,272.85		2,287,628,272.85
其他应收款		79,241,807.38			79,241,807.38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		21,202,488.60			21,202,488.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1,524,462.30			321,524,462.30
合计		7,116,224,130.20	2,287,628,272.85		9,403,852,403.05

项目	2022 年				合计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资金		1,882,146,445.30			1,882,146,445.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448,957.38				200,448,957.38
应收票据		817,387,203.34			817,387,203.34
应收账款		3,101,643,334.62			3,101,643,334.62
应收款项融资			2,141,422,512.71		2,141,422,512.71
其他应收款		419,770,727.14			419,770,727.14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		42,858,739.03			42,858,739.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2,814,558.43			292,814,558.43
合计	200,448,957.38	6,556,621,007.86	2,141,422,512.71		8,898,492,477.95

金融负债账面价值:

项目	2023 年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712,172,710.67	712,172,710.67
应付票据		790,693,789.12	790,693,789.12
应付账款		5,338,908,923.31	5,338,908,923.31
其他应付款		1,163,700,116.63	1,163,700,116.63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750,444,933.64	750,444,933.6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561,914,703.69	561,914,703.69
长期应付款		20,325,854.08	20,325,854.08
合计		9,338,161,031.14	9,338,161,031.14

项目	2022 年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701,289,730.33	701,289,730.33
应付票据		2,421,376,209.45	2,421,376,209.45
应付账款		3,558,419,791.26	3,558,419,791.26
其他应付款		867,074,069.50	867,074,069.5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976,209,828.85	976,209,828.8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446,482,789.76	446,482,789.76
长期应付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8,995,852,419.15	8,995,852,419.15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外币汇率(外汇风险)、市场价格(价格风险)、市场利率(利率风险)的变动或其他因素引起对市场风险敏感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变化，而这一变化由于具体影响单个金融工具或发行者的因素引起，或者由于整个市场所有交易之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集团的经营(当收支以不同于本集团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有关。

本集团主要通过密切跟踪市场汇率变化情况，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努力将外汇风险降低到最低程度。在出口业务中，本集团的政策是对于正在商谈的对外业务合同，根据汇率变动的预期值向外报价；在对外谈判时，须在有关条款中明确汇率浮动范围以及买卖双方各自承担的风险。在进口业务中，要求各企业把握进口结汇时机，控制外汇风险。

(i)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

2023 年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15,502,179.88	7.0827	109,797,289.44
欧元	11,193,163.71	7.8592	87,969,312.23
日元	325,666,760.60	0.0502	16,348,471.38
加拿大元	465,937.76	5.3673	2,500,827.74
港币	1.56	0.9062	1.40
人民币	520,056.00	1.0000	520,056.00
应收账款			

2023 年年度报告

美元	7,891,519.24	7.0827	55,893,263.30
欧元	9,078,892.57	7.8592	71,352,832.45
英镑	19,307.12	9.0411	174,557.60
加拿大元	2,558,256.75	5.3673	13,730,931.45
澳元	676,011.31	4.8484	3,277,573.24
应付账款			
美元	122,736.18	7.0827	869,303.54
欧元	6,245,102.78	7.8592	49,081,511.73
日元	13,819,501.32	0.0502	693,738.97
加拿大元	514,417.65	5.3673	2,761,033.85
其他应付款			
欧元	4,308,323.76	7.8592	33,859,978.06

2022 年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23,531,004.40	6.9646	163,884,033.24
欧元	16,203,406.05	7.4229	120,276,262.77
英镑	115,059.06	8.3941	965,817.26
日元	81,703,254.00	0.0524	4,281,250.51
加元	1,089,027.86	5.1385	5,595,969.66
港币	395,439.31	0.8933	353,245.94
澳元	827,272.26	4.7138	3,899,595.98
墨西哥比索	200,331.19	0.3577	71,658.47
应收账款			
美元	12,706,047.12	6.9646	88,492,535.77
欧元	5,126,583.13	7.4229	38,054,113.92
英镑	125,547.39	8.3941	1,053,857.35
加元	2,835,542.78	5.1385	14,570,436.58
港币	863,274.00	0.8933	771,162.66
澳元	1,329,192.00	4.7138	6,265,545.25
其他应收款			
美元	8,942,326.08	6.9646	62,279,724.22
欧元	1,470,222.81	7.4229	10,913,316.90
澳元	73,953.07	4.7138	348,599.98
应付账款			
美元	51,684.38	6.9646	359,961.03
欧元	15,045,275.47	7.4229	111,679,575.29
日元	87,406,700.00	0.0524	4,580,111.08
加元	479,490.24	5.1385	2,463,860.60
澳元	390,818.43	4.7138	1,842,239.92

其他应付款			
欧元	39,463.61	7.4229	292,934.43

(ii)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美元	7.0509	6.7328	7.0827	6.9646
欧元	7.6508	7.0900	7.8592	7.4229

(iii)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及欧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5%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6,538,202.68	-6,538,202.68
欧元	-2,531,712.48	-2,531,712.4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3,227,293.07	-13,227,293.07
欧元	-2,623,095.04	-2,623,095.04

(b)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i)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17%-2.40%	-301,112,361.11	0.70%-2.50%	-701,289,730.3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0%-2.40%	-84,191,353.41	1.30%-2.50%	-34,018,051.9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75%-4.90%	-135,117,161.01	4.75%-4.90%	-137,723,453.92
长期借款	1.30%-2.40%	-666,253,580.23	1.30%-2.50%	-742,032,888.01
租赁负债	4.75%-4.90%	-426,797,542.68	4.75%-4.90%	-308,759,335.84
长期应付款	1.08%	-20,325,854.08	1.08%	-25,000,000.00

合计		-1,633,797,852.52		-1,948,823,460.05
----	--	-------------------	--	-------------------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0.05%-2.40%	2,222,115,995.55	0.05%-2.80%	1,882,083,399.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5%-3.85%	200,448,957.38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35%-3.62%	-411,060,349.56		
长期借款			2.60%	-200,158,888.89
合计		1,811,055,645.99		1,882,373,467.89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股东权益产生的税前影响。

人民币元

2023 年	基准点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利率增加	100	17,930,201.12
利率减少	-100	-17,930,201.12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债券投资和为套期目的签订的衍生金融工具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占本集团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的 35.67%(2022 年：26.41%)。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管理层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如有可能)。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有关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七、5 和 6 的相关披露。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短期融资券及增发股份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本集团管理层一直监察本公司之流动资金状况，以确保其备有足够流动资金应付一切到期之财务债务，并将本公司之财务资源发挥最大效益。

下表概括了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3 年

金融负债	1 年以内或 实时偿付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718,768,788.04			718,768,788.04	712,172,710.67
长期借款（包含一年内到期）	100,504,308.73	671,125,035.19		771,629,343.92	750,444,933.64
应付票据	790,693,789.12			790,693,789.12	790,693,789.12
应付账款	5,338,908,923.31			5,338,908,923.31	5,338,908,923.31
其他应付款	1,163,700,116.63			1,163,700,116.63	1,163,700,116.63
租赁负债	146,011,364.84	319,818,609.99	189,638,915.12	655,468,889.95	426,797,542.68
长期应付款	220,120.65	878,678.32	21,858,893.21	22,957,692.18	20,325,854.08
合计	8,258,807,411.32	991,822,323.50	211,497,808.33	9,462,127,543.15	9,203,043,870.13

2022 年

金融负债	1 年以内或 实时偿付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704,853,798.66			704,853,798.66	701,289,730.33
长期借款（包含一年内到期）	34,498,410.21	1,005,063,164.43		1,039,561,574.64	976,209,828.85
应付票据	2,421,376,209.45			2,421,376,209.45	2,421,376,209.45
应付账款	3,558,419,791.26			3,558,419,791.26	3,558,419,791.26
其他应付款	867,074,069.50			867,074,069.50	867,074,069.50
租赁负债	146,653,926.89	258,679,708.73	102,597,209.96	507,930,845.58	308,759,335.84
长期应付款	270,000.00	1,080,739.73	27,291,434.52	28,642,174.25	25,000,000.00
合计	7,733,146,205.97	1,264,823,612.89	129,888,644.48	9,127,858,463.34	8,858,128,965.23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350,624,260.7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58,371,870.00 元）的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背书给其供货商以支付应付账款；将金额为人民币 1,014,480,153.5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34,737,033.38 元）的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云信背书给其供货商以支付应付账款；将金额为人民币 107,243,675.18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6,303,219.90 元）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向银行贴现；本集团认为该等背书或贴现应收票据、应收云信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予供货商或贴现银行，因此终止确认该等背书或贴现应收票据、应收云信。若承兑人到期无法兑付该等票据、云信，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本集团就该等应收票据、应收云信承担连带责任。本集团认为，因承兑人信誉良好，到期日发生承兑人不能兑付的风险极低。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若承兑人未能于到期日兑付该等票据，即本集团所可能承受的最大损失相当于本集团就该等背书或贴现票据应付供货商或贴现银行的同等金额。所有背书或者贴现给供应商或银行的应收票据，到期日均在报告年末一年内。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58,456,213.79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2,105,785.66 元）的未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背书给其供货商以支付应付账款；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900,00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0.00 元）的未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贴现给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保留了与该等背书、贴现应收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本集团继续确认该等背书、贴现票据及相关已清偿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应收票据背书、贴现后，本集团并未保留使用该等背书、贴现票据的任何权利，包括向任何第三方出售、转让或抵押该等背书、贴现票据。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2,287,628,272.85		2,287,628,272.85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287,628,272.85		2,287,628,272.85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注 1：应收款项融资的公允价值系以折现现金流量方法计算。未来现金流按照预期回报估算，以反映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的折现率折现。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车株洲所	株洲市	铁路机车车辆及配件研制	426,450.00	35.47	49.54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中车集团下属五家子公司(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金控”)、中车南京浦镇实业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中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中车株洲车辆实业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中车集团株洲车辆厂”)、中车眉山实业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中车集团眉山车辆厂”)、中车石家庄实业有限公司(原名“中车集团石家庄车辆厂”))以及中车股份下属三家子公司(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及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将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行使的提案权和表决权均授权给株所。从而,株所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中享有的表决权增至 49.54%。

本公司的中间控股股东为中车股份(系由原中间控股股东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车集团。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株洲时代工程塑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湖南弘辉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株洲时代华鑫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湖南国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车株洲所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CRRCTIMES ELECTRIC (HONGKONG) CO.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CRRCTimes Electric Australia Pty LTD.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北京中车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湖南力行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湖南中车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宁波中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宁波中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青岛中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太原中车时代轨道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天津中车风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襄阳中车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中铁检验认证株洲牵引电气设备检验站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株洲中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株洲中车奇宏散热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上海中车汉格船舶与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兰州中车时代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宁夏中车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上海中车艾森迪海洋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广西中车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鸡西中车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佳木斯中车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甘肃中车风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无锡中车时代智能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湖南中车时代电驱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中车股份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注 1)
大同中车煤化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北京中车赛德铁道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常州中车铁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成都中车电机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成都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佛山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广州中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江苏中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杭州中车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合肥中车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河南中车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江苏中车电机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江西中车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牡丹江中车金缘铸业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南京中车浦镇城轨车辆有限责任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南京中车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青岛中车四方车辆物流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青岛中车四方轨道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山东中车同力钢构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上海阿尔斯通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石家庄中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苏州中车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天津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南京中车浦镇海泰制动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武汉中车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南宁中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西安中车永电捷力风能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天津中车机辆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温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长春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长春中车长客瑞赢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大连电力牵引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常州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财务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成都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吉林中车四方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西安中车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襄阳中车物流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铁检验认证（常州）机车车辆配件检验站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上海中车申通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长客（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国中车香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铁检验认证（青岛）车辆检验站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重庆中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重庆中车四方所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重庆中车四方所智能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重庆中车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株洲中车物流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福伊特传动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哈尔滨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青岛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CRRC KUALA LUMPUR MAINTENANCE SDN B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泉州中车唐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唐山北方木业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天津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武汉中车四方维保中心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CRRC MA Corporation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澳大利亚中车长客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北京中车长客二七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常州朗锐凯迩必减振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成都中车四方所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吉林中车风电装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山东风电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江苏中车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青岛四方阿尔斯通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大连机车研究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大同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广东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贵阳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兰州机车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眉山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浦镇阿尔斯通运输系统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戚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戚墅堰机车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齐齐哈尔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山东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沈阳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太原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物流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西安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永济电机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长江铜陵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株洲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资阳中车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中车集团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注 2)
常德中车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当阳中车水务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湖南中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日照中车绿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中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中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中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中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实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株洲中车特种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资阳中车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上海瑞伯德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浙江中车电车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无锡中车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株洲中车天力锻业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中车智程文化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宁波中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中车科技园(青岛)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常州中车培训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常州昌成铁路机械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南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深圳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省中车铁投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株洲时菱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广州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北九方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铁沈阳铁道装备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浙江时代兰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长春长客阿尔斯通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株洲九方铸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青岛阿尔斯通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安徽中车浦镇城轨交通运维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大同法维莱轨道车辆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广州骏发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济南思锐轨道交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铁科（北京）轨道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时代智能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株洲九方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株洲国创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智新半导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湖南机动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广州青蓝半导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中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青岛地铁轨道交通智能维保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申通长客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株洲市电动汽车示范运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中车福伊特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成都长客新筑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朗锐茂达铸造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济青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注 1：上述清单中“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指除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外的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注 2：上述清单中“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指除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外的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113,601,638.08	200,185,789.10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39,199,867.95	58,518,827.81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8,087,173.13	6,419,313.39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2,010,915.84	449,760.00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123,455.08	775,588.6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561,139,708.72	1,774,641,705.05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430,022,046.20	1,083,242,686.92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4,608,247.11	70,356,303.88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34,243,894.61	58,455,189.96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62,546,579.80	52,864,456.6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固定资产	1,087,233.86	2,276,298.7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株所及其子公司	固定资产	1,885,670.44	13,743,541.79			13,252,101.50	11,882,443.35	580,881.99	829,525.55	19,893,606.74	2,590,756.44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固定资产		9,889,244.05			18,454,512.23	10,280,526.88	3,750,446.59	1,023,752.73	72,882,849.00	21,994,049.65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固定资产		13,44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币种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本公司	新材德国（博戈）	欧元	40,000,000.00	26/04/2023	25/04/2024
本公司	青岛时代	人民币	50,000,000.00	12/06/2020	11/06/2025

2022 年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币种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本公司	新材德国（博戈）	欧元	40,000,000.00	20/05/2022	19/05/2023
本公司	青岛时代	人民币	50,000,000.00	12/06/2020	11/06/2025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财务公司	100,000,000.00	23/04/2023	22/04/2024	
中车股份	10,600,000.00	30/12/2015	24/12/2035	
中车股份	9,719,148.76	08/11/2016	28/02/2036	
中车股份	2,400,000.00	30/12/2015	20/06/2023	
中车股份	2,280,851.24	08/11/2016	20/06/2023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659,380.27	12,146,745.52
股权激励报酬	2,998,272.00	

董事、监事及关键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总额包括基本工资、奖金及各项补贴等。该报酬总额包括本集团为其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分类	2023 年	2022 年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1,530,973.45	9,322,264.35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30,000.00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93,567,044.96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8,042,477.88
其他关联方		617,699.12
合计	1,560,973.45	111,549,486.31

关联方利息费用及利息收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交易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拆入利息费用	1,871,398.62	273,750.00
存放关联方存款的利息收入	1,611,428.55	1,092,858.31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货币资金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211,879,038.20	182,473,973.78
	小计	211,879,038.20	182,473,973.78
应收票据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61,188,251.74	39,368,199.52
应收票据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8,000,000.00
应收票据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10,000,000.00
应收票据	其他关联方	906,240.00	
	小计	62,094,491.74	57,368,199.52
应收账款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439,390,184.44	265,461,690.62
应收账款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33,731,156.96	46,892,636.00
应收账款	株所及其子公司	593,224,985.57	127,503,734.51
应收账款	其他关联方	21,519,414.51	19,734,122.05
应收账款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962,590.26	1,201,267.05
	小计	1,088,828,331.74	460,793,450.23
预付款项	其他关联方	10,000.00	10,000.00
预付款项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11,200.00	2,209,732.47
	小计	21,200.00	2,219,732.47
应收股利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小计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64,400.00	57,400.00
其他应收款	其他关联方	25,000.00	75,000.00
其他应收款	株所及其子公司		352,587,750.00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307,143.61
	小计	89,400.00	353,027,293.61
合同资产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75,160,199.29	67,714,702.85
合同资产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33,116,882.98	26,414,732.80
合同资产	株所及其子公司	496,573.55	150,229.54
合同资产	其他关联方	4,224,816.60	1,678,721.04
	小计	112,998,472.42	95,958,386.23
应收款项融资	株所及其子公司	263,317,883.35	664,357,816.92
应收款项融资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393,959,483.62	236,423,960.60
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关联方	5,069,938.40	8,923,168.85
应收款项融资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2,300,677.18	2,029,995.00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1,076,328.00	
	小计	665,724,310.55	911,734,941.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94,864,859.29	50,538,063.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关联方	2,813,398.34	2,031,411.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株所及其子公司	1,349,320.76	1,793,457.39
	小计	99,027,578.39	54,362,932.28
长期应收款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1,000.00	31,000.00
	小计	1,000.00	31,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100,071,805.56	
	小计	100,071,805.56	
应付票据	株所及其子公司	1,000,000.00	-
应付票据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3,877,288.81
应付票据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217,265.10
	小计	1,000,000.00	4,094,553.91
应付账款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31,141,933.71	73,652,640.94
应付账款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5,393,165.47	11,084,989.72
应付账款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20,823,674.84	18,972,016.42
应付账款	株所及其子公司	5,732,885.95	5,214,576.31
应付账款	其他关联方	111,000.64	-
	小计	63,202,660.61	108,924,223.39
应付股利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46,774,687.05	46,774,687.05
	小计	46,774,687.05	46,774,687.05
其他应付款	株所及其子公司	1,239,480.07	3,978,602.22
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1,796,706.01	1,143,706.01
其他应付款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85,944,629.10	107,597,563.42
其他应付款	其他关联方	231,900.00	426,200.00
其他应付款	中车集团及其子公司	454,400.00	2,726,400.00

	小计	89,667,115.18	115,872,471.65
合同负债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540,065.64	14,849,592.75
合同负债	其他关联方	61,911.22	880,756.12
	小计	601,976.86	15,730,348.87
长期应付款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20,325,854.08	25,000,000.00
	小计	20,325,854.08	2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11,520,044.48	10,408,957.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14,877,816.76	16,385,012.09
	小计	26,397,861.24	26,793,970.06
其他流动负债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21,057.68	1,930,447.07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关联方	8,048.46	114,498.30
	小计	29,106.14	2,044,945.37
租赁负债	中车股份及其子公司	75,364,386.14	15,678,407.45
租赁负债	中车株洲所及其子公司	7,329,141.17	1,217,840.45
	小计	82,693,527.31	16,896,247.9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140,000.00	23,583,000.00						
核心管理、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7,600,000.00	101,720,000.00						
合计	21,740,000.00	125,303,0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的收盘价股票价格与授予价格的差额作为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的收盘价股票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授予对象实际认购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5,899,588.00

本公司于 2023 年 04 月 25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04 月 26 日公告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形式为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包括集团公告激励计划时在集团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3 年 04 月 26 日，以人民币 5.6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207 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 1,968 万股限制性股票。2023 年 06 月 27 日，本集团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并以人民币 6.85 元 /股的授予价格向 39 名符合预留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预留授予 206 万股限制性股票，剩余尚未授予的预留权益作废处理，未来不再授予。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分三期解除限售，各期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 33%、33%、34%；预留的限制性股票在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分三期解除限售，各期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 33%、33%、34%。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的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64%，且不低于同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的 75 分位值；2023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4.70%，且不低于同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的 75 分位值；2023 年资产负债率不高于 7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的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64%，且不低于同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的 75 分位值；2024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5.30%，且不低于同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的 75 分位值；2024 年资产负债率不高于 7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的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64%，且不低于同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的 75 分位值；2025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5.60%，且不低于同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的 75 分位值；2025 年资产负债率不高于 70%。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的收盘价股票价格与授予价格的差额作为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的收盘价股票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授予对象实际认购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023,968.00
核心管理、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0,875,620.00
合计	25,899,588.00

其他说明

对于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本公司按授予价格与股票市价孰低价回购注销。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负债（作收购库存股处理）。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就回购义务确认负债及库存股人民币 125,303,000.00 元。

2023 年本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股利分红冲销库存股人民币 2,656,800.00 元。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23 年	2022 年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已签约但未拨备	1,462,897,849.32	307,340,960.37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7 月 6 日，公司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送达的《仲裁通知书》，申请人唐国清称与公司签署《备忘录》，公司委托申请人通过其关系网络寻找客户，并约定如果获得客户，公司支付申请人合同金额 1%-2% 的佣金。备忘录签署后，申请人为公司引荐客户，协助公司向客户报价、谈判，后申请人要求本公司就其提供的居间服务索要佣金未果。2021 年 5 月 18 日，申请人诉至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要求公司支付备忘录约定项下的佣金等各项费用合计人民币约 2,046.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日，本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公司已于前期累计计提佣金费用人民币 582.50 万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进一步计提或有负债。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52,539,558.1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52,539,558.12

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提出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24,538,152.0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85 元(含税)，共计分配人民币 152,539,558.12 元。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 对部分子公司的担保

根据本公司 2024 年 03 月 27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金融机构综合授信、融资融券等业务提供担保，并对下属子公司境外借款、境外投标、合同履行等业务提供母公司担保，担保总额度约为人民币 40.00 亿元或等值外币。

本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金融机构综合授信、融资融券等业务提供担保 8.1 亿元人民币，对于被担保企业使用授信额度办理的各项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
公司担保	1	新材德国（博戈）	800,000,000.00
	2	橡塑元件	10,000,000.00
		担保合计	810,000,000.00

本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境内外投标、合同履行等业务提供母公司担保折合 31.9 亿元人民币，其中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根据担保合同约定范围承担保证责任。

上述担保有效期为该议案经本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4.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4 年 01 月 25 日，本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对象为包括中车金控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247,361,446 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四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四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工业与工程分部、轨道交通建设分部、风电产品分部及橡胶和塑料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本集团业务结构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

(1) 工业与工程分部提供城际铁路线路、桥梁支座及风电联轴器等产品和服务

(2) 轨道交通建设分部提供轨道交通配件及其延伸产品和服务

(3) 风电产品分部生产销售风电叶片

(4) 橡胶和塑料分部提供汽车减震降噪产品和服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持续经营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股利收入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持续经营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按双方协议价格执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轨道交通分部	工业与工程分部	风电产品分部	汽车产品分部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对外交易收入	187,529	166,535	682,146	685,984	31,593		1,753,787
分部间交易收入	27,167	23,810	1,072	5,215	18,422	-75,686	
分部营业收入合计	214,696	190,345	683,218	691,199	50,015	-75,686	1,753,787
利润总额/(亏损)	23,524	16,622	13,489	-19,616	7,973	-2,076	39,91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轨道交通分部	工业与工程分部	风电产品分部	汽车产品分部	未分配利润	分部间抵消	合计
资产总额	202,823	429,002	740,809	543,207	801,630	-894,470	1,823,001
负债总额	128,562	100,274	553,228	357,683	609,701	-579,141	1,170,307
补充信息：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40,791		40,79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 分部按产品或业务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工业与工程产品和服务	166,535	164,878
轨道交通建设产品和服务	187,529	185,425

风电产品和服务	682,146	559,218
橡胶和塑料产品和服务	685,984	557,164
未分配项目	31,593	36,803
合计	1,753,787	1,503,488

4.2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对外交易收入：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来源于本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979,654	953,486
来源于其他国家的对外交易收入	774,133	550,002
合计	1,753,787	1,503,488

4.3 非流动资产总额：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位于本国的非流动资产	366,197	330,281
位于其他国家的非流动资产	132,022	135,803
合计	498,219	466,084

上述地区信息中，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非流动资产总额不包括商誉、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03,188,183.88	1,642,263,568.82
1 年以内小计	2,503,188,183.88	1,642,263,568.82
1 至 2 年	80,911,216.89	174,875,567.05
2 至 3 年	116,297,441.38	53,240,450.91
3 至 4 年	39,104,015.26	11,291,147.44
4 至 5 年	6,215,280.06	18,542,159.82
5 年以上	15,208,659.48	7,047,843.79
合计	2,760,924,796.95	1,907,260,737.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1,244,572.15	5.48	69,716,419.12	46.10	81,528,153.03	184,729,482.55	9.69	47,249,835.79	25.58	137,479,646.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09,680,224.80	94.52	22,505,684.25	0.86	2,587,174,540.55	1,722,531,255.28	90.31	24,240,024.64	1.41	1,698,291,230.64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09,680,224.80	94.52	22,505,684.25	0.86	2,587,174,540.55	1,722,531,255.28	90.31	24,240,024.64	1.41	1,698,291,230.64
合计	2,760,924,796.95	/	92,222,103.37	/	2,668,702,693.58	1,907,260,737.83	/	71,489,860.43	/	1,835,770,877.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本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单位一	104,953,030.76	39,297,489.12	37.44	回收可能性
单位六	30,161,491.43	14,646,945.41	48.56	回收可能性
合计	135,114,522.19	53,944,434.5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工业工程第三方客户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81,243,642.75	6,427,025.02	2.29
1 至 2 年	41,106,438.98	2,754,131.40	6.70
2 至 3 年	24,647,927.01	2,908,455.38	11.80
3 至 4 年	10,774,853.04	2,313,153.81	21.47
4 至 5 年	5,694,548.78	2,838,155.00	49.84
5 年以上	1,389,703.07	1,094,744.53	78.78
合计	364,857,113.63	18,335,665.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轨道第三方客户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5,924,740.88	181,812.84	0.40
合计	45,924,740.88	181,812.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风电第三方客户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186,410,775.70	1,186,410.78	0.1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3,471,057.44	188,594.80	1.4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3,678,860.08	88,292.64	2.4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1,056,900.34	401,437.48	37.98
4 至 5 年	435,528.95	435,528.95	100.00
合计	1,205,053,122.51	2,300,264.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其他第三方客户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44,997,892.96	35,998.31	0.08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244,658.20	5,359.36	0.43
4 至 5 年	85,202.33	43,844.66	51.46
合计	46,327,753.49	85,202.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铁总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4,843,303.26	14,843.29	0.1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070,300.52	10,703.01	1.00
2 至 3 年	4,231,692.48	211,584.63	5.00
合计	20,145,296.26	237,130.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关联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923,936,769.28	1,201,197.38	0.13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3,435,428.75	164,410.98	4.79
合计	927,372,198.03	1,365,608.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4,240,024.64	47,249,835.79	71,489,860.43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34,340.39	42,323,494.80	40,589,154.41
本期转回		12,950,124.95	12,950,124.9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6,906,786.52	6,906,786.52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2,505,684.25	69,716,419.12	92,222,103.3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3 年度，本公司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2022 年度：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906,786.5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本公司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核销(2022 年度：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七	613,533,419.30	34,314,882.50	647,848,301.80	21.12	887,295.15
单位八	466,127,103.06		466,127,103.06	15.20	472,802.53
单位九	255,641,955.02	18,233,017.00	273,874,972.02	8.93	273,874.98
单位十	212,272,872.14	21,522,754.00	233,795,626.14	7.62	235,073.33
单位十一	121,197,887.84		121,197,887.84	3.95	121,197.89
合计	1,668,773,237.36	74,070,653.50	1,742,843,890.86	56.82	1,990,243.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22 年度：无)。

2023 年度，本公司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和负债(2022 年度：无)。

2023 年度，本公司无通过应收账款保理融资取得的借款(2022 年度：无)。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51,214,895.78	51,214,895.78
其他应收款	842,528,593.88	777,032,557.74
合计	893,743,489.66	828,247,453.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车新锐	50,814,895.78	50,814,895.78
弘辉科技	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51,214,895.78	51,214,895.78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中车新锐	50,814,895.78	2至3年	否
合计	50,814,895.78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42,076,232.96	678,187,578.86
1 年以内小计	742,076,232.96	678,187,578.86
1 至 2 年	2,093,407.08	190,741,341.30
2 至 3 年	190,428,841.30	3,912,290.76
3 年以上	4,471,683.65	595,353.40
合计	939,070,164.99	873,436,564.3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关联公司款项	917,041,613.04	855,626,748.04
押金及保证金	20,716,573.81	12,373,981.58
员工借款	24,561.24	1,488,207.30
其他	1,287,416.90	3,947,627.40
合计	939,070,164.99	873,436,564.3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 年					2022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4,567,671.08	20.72	95,313,303.21	48.99	99,254,367.87	190,428,841.30	21.80	95,313,303.21	50.05	95,115,538.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4,502,493.91	79.28	1,228,267.90	0.16	743,274,226.01	683,007,723.02	78.20	1,090,703.37	0.16	681,917,019.65
合计	939,070,164.99	/	96,541,571.11	/	842,528,593.88	873,436,564.32	/	96,404,006.58	/	777,032,557.74

2023 年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本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二十	194,567,671.08	95,313,303.21	48.99	预期无法收回

2023 年度，本公司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2022 年度：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918,637.73		95,313,303.21	96,231,940.94
本年计提	172,065.64		138,154.59	310,220.23
本年核销			-138,154.59	-138,154.59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90,703.37		95,313,303.21	96,404,006.58
本年计提	137,564.53			137,564.5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28,267.90		95,313,303.21	96,541,571.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人民币 0.00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138,154.59 元)。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二十一	211,123,426.00	22.48	211,123.43
单位二十	194,567,671.10	20.72	95,313,303.21
单位二十二	179,461,872.00	19.11	179,461.87
单位二十三	165,617,966.10	17.64	165,617.97
单位二十四	84,000,000.00	8.95	84,000.00
合计	834,770,935.20	88.90	95,953,506.48

本公司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均为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往来款项。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755,263,564.50	1,206,821,614.76	2,548,441,949.74	3,518,159,233.78	1,206,821,614.76	2,311,337,619.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05,269,364.55		305,269,364.55	294,447,055.77		294,447,055.77
合计	4,060,532,929.05	1,206,821,614.76	2,853,711,314.29	3,812,606,289.55	1,206,821,614.76	2,605,784,674.7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新材德国(博戈)	2,494,745,206.10	1,435,020.00		2,496,180,226.10		1,163,678,564.76
青岛时代	43,143,050.00	53,958.00		43,197,008.00		43,143,050.00
天津风电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橡塑元件	30,631,585.80	983,040.00		31,614,625.80		
Delkor 代尔克	22,803,444.60			22,803,444.60		
时代华先	269,133,600.00	710,028.00		269,843,628.00		
襄阳宏吉	81,442,347.28		81,442,347.28			

中车新锐	105,100,000.00	1,444,632.00		106,544,632.00		
博戈无锡	221,000,000.00			221,000,000.00		
吉林风电	50,160,000.00	23,000,000.00		73,160,000.00		
射阳风电		290,920,000.00		290,920,000.00		
合计	3,518,159,233.78	318,546,678.00	81,442,347.28	3,755,263,564.50		1,206,821,614.7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力克橡塑	37,032,798.37			3,068,926.66		-105,651.47				39,996,073.56	
时代工塑	29,140,447.64			-1,950,034.88						27,190,412.76	
弘辉科技	36,071,394.89			4,081,988.46						40,153,383.35	
湖南国芯	10,038,109.68			609,961.37						10,648,071.05	
时代绝缘	15,262,992.69			406,563.84		30,679.22				15,700,235.75	
时代华鑫	166,901,312.50			4,679,875.58						171,581,188.08	
小计	294,447,055.77			10,897,281.03		-74,972.25				305,269,364.55	
合计	294,447,055.77			10,897,281.03		-74,972.25				305,269,364.55	

注：为了优化资源配置，减少管理层级，提高整体运营效率，本公司于2023年09月20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中铁宏吉的议案。该子公司已于2024年01月02日完成注销。

本公司于2023年07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射阳风电。该子公司已于2023年07月28日成立。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348,275,348.58	7,829,347,690.06	7,835,053,650.54	6,809,649,020.91
其他业务	207,250,197.35	144,270,151.90	220,830,363.35	109,249,354.16
合计	9,555,525,545.93	7,973,617,841.96	8,055,884,013.89	6,918,898,375.0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年合计	上年合计
产品销售收入	9,343,973,314.19	7,951,083,954.61
建造合同收入	90,876,141.30	
技术开发收入	65,102,858.45	84,902,363.41
其他	55,573,231.99	19,897,695.87
合计	9,555,525,545.93	8,055,884,013.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13,800.00	8,390,8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97,281.03	8,965,969.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138,553.2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44,941.30	2,579,420.49
其他	-588,046.68	-451,562.25
合计	21,567,975.65	23,623,181.34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97,798.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7,871,486.3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95,983.9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392,160.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41,157,26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80,690.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88,587.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353,128.52
合计	-35,050,197.0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9	0.4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9	0.52	0.52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彭华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3月27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